

消瘦的黄花和柔弱的枯草已经不胜西风的侵蚀,荒原上、古道中,黄花更加消瘦,枯草更加凋零。四周升腾起的白色浓雾,遮住了远眺的眼眸。我时常思索:这轮回的四季,怎么永远也没有一个尽头?

是的,没有尽头!就如同这深邃的天空,同样没有尽头……更加如同这两两相隔的亲情,没有尽头,只有轮转和交融。小说《四十年亲情两相隔》,讲述了自小就被迫分开的一对孪生兄弟,在他们的父辈经历过数不清的苦痛挣扎之后,机缘巧合下,被其中一个的朋友意外发现,成功认亲……而此时,双亲却早已在郁郁寡欢之中撒手人寰,留下无法自我原谅的终身遗憾。惜缘,永远都不是一句空话,一旦失去,就再也不会复得!

难舍的亲情,难得的友情,然而更加感动我的,还是那份执着和努力。小说《鼓王》,说的就是文中主人公的执着和坚持。为了心中“敲鼓”这个伟大而神圣的“事业”,在吃饭的时候,还特意嘱咐儿媳多做一些,因为只有多吃饭,“擂”鼓才能有力量!这份专注,这份专情,却全然忘记了自己年事已高,且听力下降,还依然忘情于自己“擂”出的精神世界……

无数的过往,在于别人,自然是烟云一般随风飘散,而于自己,肯定是终生不会忘记。散文《踉踉跄跄穿过小学》,记录着作者学生时期种种细小的心思。老师的一个眼神,一个动作,或许无意。但对于学生,却会回味一整天、一整年……然而令“我”意想不到的,却是我觉得在班级里空气一般存在的“我”,在多年以后,竟然还在老师的记忆里,不曾远去!

碧云天,黄花地,西风紧。北雁南飞。晓来谁染霜林醉?总是离人泪。小说《仙儿》,读来惹人流泪。仙儿苦楚的命运,就算是与生俱来无力改变,但狠心的母亲无情的抛弃,给仙儿不幸的童年平添了几多哀怨。失明的双目,黑暗的人生,让这个懵懂的女孩失声发问:“我怎么看不到太阳,天啥时才能明啊?”不幸中的幸运,是仙儿的奶奶充当了母亲的角色,给了仙儿足够的爱,但是母爱始终不可替代,留有遗憾的童年同样无法弥补。仙儿的遭遇,或许感动了上苍,在奶奶出殡的当天,天公开眼,仙儿眼睛复明,只是,疼爱她的奶奶,却只能在天堂慈爱地佑护着她的仙儿……

晨炊起时,白烟袅袅。沿着蜿蜒的村道,一直向前蔓延,直到田野,直到远山……炊烟笼罩着大地,继续着一个新的轮回。散文《乡村雪天》,不正是诉说着乡村的宁静吗?这宁静,像极了一幅清淡典雅的水墨画,又像极了一抹朴素简明的叙事诗。可爱的乡村,点缀上皑皑白雪,清新明了,神清气爽,令人神往!

落雪的日子,固然清新得令人心醉。但诗化的语言,美妙的文字,更加让我徜徉其中而不知返。诗歌《醉秋》《鸬鹚天》《我在柿子树下等你》,风花雪月,年华流沙……这清秀脱俗的语句,深入肌体的意境,斑驳沧桑的厚重……一件件一桩桩,都像是一种无以复加的美!我抬起头,望着远方,诗,就是远方!

每当下雪的时候,我站在窗口,看着雪花洋洋洒洒,就会想一些事情。或关乎文学,或关乎远方。思虑之中,想到我华夏改革开放四十周年,又逢渭南市第三届杜鹏程文学奖完美收官,这于我们,是鞭策,是勉励;于家国,是延续,是传承,是一代又一代人生生不息地坚持着我们的文学事业,坚持着我们牢不可破的中国梦!

又到年末,一个崭新的轮回,随着新春的到来,将会更加璀璨,更加辉煌!

(杨炳辉)

目 录

小说看台

仙儿	杨发兴	03
四十年亲情两相隔	高鹏娟	08
鼓王	同录平	14
羊肉饺子	张引娣	34
走炭科	张升阳	46
空瓶子	徐玉虎	53

散文百家

踉踉跄跄穿过小学	张亚凌	21
我与咖啡有个约会	刘木清	23
文人的秋天	郑玉超	24
秋游红碱淖	冯旭荣	26
圣地延安	李晓菊	28
卷中旧雨缓缓听	采莲子	30
闺蜜	马晓蓉	32
乡村雪天	张帮俊	37
老人与老屋	广 林	38
落叶的侠骨柔情	张华梅	41
人间再无单田芳	张 立	51

诗歌天地

同寿翁	杨东鹏	07
面团	陈晓莉	27
十二行诗三首	徐 喆	42
醉秋	刘洪顺	43
鹧鸪天	孟艳玲	44
我在柿子树下等你	孟宪春	45
野草	张荣军	56
光影里的农村	郭学谦	57

西岳论坛

乡愁里的力量	王春香	19
迟到的阅读	蔡静波	59
意在曲径通幽处	王格格	65
拓展表达形式,锤炼升华生活	贾宝勤	68
岁月失语,惟石能言	邓军喜	70
郑板桥的庶民情结	史杏兰	72
服务基层,渭南文学事业硕果累累		75

校园文学

可怜的共享单车	卫紫晗	79
考试前后	黄子轩	79
一张电影票	陈婉莹	80

主 管：陕西省渭南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主 办：陕西省渭南市文化艺术中心
协 办：陕西省渭南市作家协会

顾 问：李康美 唐仙惠

社 长：王旺山

主 编：李朝燕

副 主 编：李 辉

编 委：王旺山 严刚正 田 建
孙淑莉 李朝燕 郑博武
岳炜琼 李 辉

责任编辑：杨炳辉 索 丹 李 娜
姜 芳

编 辑：崔 峰 张 蕴 张 艳
李智敏 薛浩婷 王 婷
杜江鹏 赵 凯

《西岳》杂志编辑部

电 话：(0913) 8135295 8135299

投稿邮箱：xybjb2015@163.com

地 址：陕西省渭南市三贤路北段

印 刷：陕西光华印务有限公司

陕新出内印字第 0405 号

宰羊的女人

◎一禾

一

杨青梅年轻时是杨家井村出了名的俊俏姑娘,十里方圆的小伙子成群结伙地跑来瞧她。瞧的多了,少不了说些不入耳的话。崔大河跟杨青梅同村,拿了铁叉站在路口骂:“说啥哩?再说小心尻子上多几个窟窿!”

杨青梅说:“崔大河,你嚷嚷啥?盐里有你还是醋里有你?”说完,指头轻轻拨开叉把,瞪他一眼,故意挺了挺胸,甩一把辫子,跟他擦肩而过。崔大河被辫梢扫了一下,鼻子里痒痒的,酥酥的,空气里飘过一丝混合着汗味的香气。他看着杨青梅高耸的胸脯和粗布大裆裤下若隐若现的屁股,“咕噜”一声,咽了一口唾沫。

崔大河跟别的小伙子一样,也喜欢看青梅。杨青梅家的后院墙有一人高,两堵土墙接茬处露了个豁口,刚好能搁下一个头。崔大河从豁口探出脑袋的时候,青梅长长的头发洗过了,在头顶挽了个松散的髻。天气闷热。她又从瓮里舀了清水,蹲着身子用毛巾擦洗胳膊和后背,白粗布小衫儿下面一截白嫩的腰身忽隐忽现。崔大河眼睛泛花,喉咙里像着了火。平日里他只是偷偷看一看,根本不敢到青梅跟前撩挑,一来青梅对他带理不理,二来青梅父亲杨黑颀太厉害了,经常虎着黑脸,眼睛里带着刀子,一嗓子能把树上的麻雀震下来。崔大河天不怕地不怕的人,见了杨黑颀也很怯火。

鬼知道今天怎么了,青梅身上那股香味直往崔大河心眼里钻,现在又揉杂了一丝皂荚的清香。香味逗起了崔大河一股邪劲,他从豁口跳进院子,胸口突突直跳,但身子轻得像猫一样,落地的时候竟没有声音。他踮着脚尖轻轻接近,猛地从身后搂住了青梅,嘴巴胡乱在那细白的脖颈上亲吻。

“啊——”青梅猝然被人从后面搂住胸脯,惊得往屋里逃。“吡啦”一声,小白衫被撕开了,胸前两只白鸽忽地飞了出来,她回手给了来人一耳光,“咣当”关了门躲进屋里。崔大河惊呆了,树桩子一样戳在院子里,仿佛掉进了梦境。“咔嚓”一声闷雷,他从梦里惊醒,像被砸了一砖头的野狗,仓皇地从豁口逃了出去。

二

“崔大河动你哪儿了?得手了没有?”杨黑颀回家了,他提着被撕烂的小白衫儿,黑着脸问。儿子们站在父亲身后,像几尊怒气冲冲的黑金刚。

“得啥手嘛?”青梅刚哭过,脸上的眼泪还没干。

“那啥了……没有?!”杨黑颀差点说出最脏的话,他是队长,开会的时候嘴里经常蹦脏字。青梅“哇哇”大哭起来,眼泪又迸出来,像门外凌乱的雨滴,她想用哭声和眼泪掩饰内心的羞怯

和不安。

“反刍了,敢在太岁头上动土!”杨黑颀怒了,抄起顶门杠子往出走,出去的时候把门摔得“咣”一声,门臼“叮儿叮儿”响了半天。

崔大河躺在雨地里,一条腿几乎被杨黑颀手里的杠子砸折了,青梅几个哥哥差点没把他撕地吃了。

“大,把这货咋办?”儿子问。

“嗨——嚟!”杨黑颀脸色铁青,浑身发抖,咳了一口浓痰,唾在崔大河脸上说,“能咋办?回!”

儿子心里不平顺,向上面告发,崔大河被扭走了,判了流氓罪。杨黑颀也被批评不该滥用私刑,这是他万没有想到的。杨青梅被崔大河耍流氓的事,就像她俊美的名声一样传遍了四里八乡。

崔大河到戈壁滩劳改不久,杨黑颀就蹬腿归西了。村里人说杨黑颀是被气死的,谁家摊上这事心里能过去嘛?何况是一辈子在人面前务事的人。

媒人跑了好多人家,青梅也没能嫁出去。哥哥嫂子碍于村人的口舌,推说家里食粮短缺,托个熟人把青梅送到西京一家叫“春又生”的羊肉馆做工去了。

三

羊肉馆的掌柜姓马,也是厨子兼屠夫。他壮得像一头熊,整天光着膀子,齐胸系一条脏兮兮的长围裙,手背上长满黑毛。青梅坐在厨间,“扑腾扑腾”地拉着大风箱,辫梢儿在饱满的胸前晃来晃去。厨子切肉的时候差点切了指头,暗道:“小妖精!”

厨子宰羊,刀子从羊脖子贯穿下去。青梅冷着脸,端着盆在下面接,鲜红的羊血汨汨地流进盆里。羊蹄子猛地蹬一阵,不动了,任厨子长着黑毛的手在身上游走。青梅想起头天晚上,她就像这只羊被厨子按在床上。她低声地呼喊,激烈地挣扎,厨子犍牛似的身躯压得她喘不过气,一阵灼热像刀子一样进入身体,撕裂般疼痛。她心头泛起一股血腥,直冲向脑袋梢,泪水从眼睛里溢出来。

看着羊的眼神从绝望到漠然,青梅冷冷地笑了一声。

“你笑啥,不害怕?”厨子一边咚咚地捶着羊身子,一边剥羊皮。

青梅摇摇头,说:“我想学宰羊。”

厨子看了青梅一眼,说:“哈,哈哈……行。”

宰羊,刀子要快。青梅起得早,在院子里磨刀,磨得嚯嚯响。厨子光着一只脚在后厨里来回寻,边寻边骂:“鞋哩?我鞋哩?鞋跑到臊子上去了!”

小伙计们吓得不敢吭气。青梅噙着辫梢磨刀,一声不吭。她知道,厨子的新胶鞋正混在羊肉锅里煮。厨子走过来问:“有你这么磨刀的吗?卷刃了!见我鞋没有?”

青梅拿起刀子,刀刃上泛着青光,她盯着刀子,“啵”地唾掉辫梢说:“没见。”

厨子没言语,从墙根趿了一只旧鞋进了前厅,从柜台上抓起大茶缸,泡了一把黑叶子,端起来“呼——啞儿”地边吹边品咂。

来吃羊肉的是熟客,进了店伸着脖子一个劲朝后厨里瞅。厨子知道他在瞅青梅,笑着招呼:“赶紧坐,赶紧坐,胡看啥哩!”

“看你缸子里泡的啥?”食客目光从后厨收回来,落到厨子手上。

同来的客人说：“大厨喝的那是补药。”
瞅青梅的故意问：“啥补药嘛？”
后面的压低声音说：“淫羊藿……”
“哈哈……”

四

晚上，厨子挑着一只面目全非的胶鞋在青梅眼前晃着问：“你干的？你个没人要的东西，我管你吃管你睡教你手艺，你敢在背后日弄我！”

青梅再一次被摁在床上，厨子这次是要掏了她的内脏，她觉得五脏移位，差点昏厥过去。她想起了羊，被摁在条凳上扳住脖子等着放血的羊。厨子下手狠，羊很痛苦，掏内脏的时候，丢在一边的羊头在流眼泪。她宰羊不像厨子，她的刀子磨得无比锋利，下刀时风一样轻，羊像晕了一样，鲜血流尽，幸福地闭上眼睛，没有丝毫挣扎。

刀子就在褥子底下，她把刀子攥到手里了，手有点抖。现在面对的不是羊，是一只熊，一只血脉喷张力大无穷的黑熊。毕竟宰得羊多了，她很快冷静下来，刀子开始在厨子背上行走。厨子感到后背上凉凉的，像指甲划过一道。他知道，女人是用来征服的，这个女人已经成了他圈里的小绵羊。他猛烈地冲撞着，要让这只羊儿彻底底地驯服。

第二刀不再像刚才那么轻柔，青梅听到了皮肉翻开的“哗啵”声。血，混着汗滴在她的胸前，汇聚，流过锁骨窝，顺着肩膀淌下去，洇湿了床单，脊背慢慢变得黏糊糊的，鼻腔里充斥着羊膻气，汗臭，血的腥味。

一声闷哼，厨子瘫在她身上。

她推开厨子，从床上下来，像一只从母羊肚

子里滑出来的羊崽儿。擦洗完身子，穿上衣服，她抓起早都准备好的包袱，敲了敲其他伙计的房门，离开了“春又生”。

厨子流了那么多血，竟然没死，养好伤以后继续杀羊卖肉，不再露光膀子，原因是后背上多了一粗一细两道蚯蚓一样隆起的长疤。他没有寻到青梅闹事，他知道，青梅刀下留情了。

五

回到东田乡，杨青梅直接进了街上卖牛羊肉的北店子。宰了一只羊，剥掉皮，剔完肉，放下刀，青梅对店主说：“给一口饭吃吧。”看着她娴熟的刀功，店主合不拢下巴。

青梅成了闻名乡里的女厨子，除了锅灶上的手艺，她还学会了抽烟，抹牌。白天宰羊，剔骨，炖肉，调汤，晚上在昏黄的灯下，跟一群男人抹麻雀牌。她的脸庞依然俊美，但多了一份冰冷。有了刀子，更没人敢在她跟前撩拨。

崔大河从戈壁回来，喂头牯，吆车，鞭子打得贼刁，套一挂马车，给街上的店铺盘货。他隔三差五往北店子跑，吃一碗泡馍，眼睛盯着杨青梅看。

杨青梅说：“咋？戈壁滩没呆够？”

崔大河说：“没吃上羊肉落了一身臊，得补回来。”

杨青梅说：“眼往哪瞅呢？”

崔大河说：“瞅你哩，我想娶你。”

杨青梅说：“哟，本事长了，胆也长了。”

崔大河说：“不敢不敢，你大厉害，你比你大还厉害，拿刀子戳哩！”

杨青梅捏了一撮肉撂进崔大河碗里，脸凑近了问：“吓死你小子！”

崔大河盯着杨青梅的眼睛说：“我不是被吓大的。”

“哈哈……”杨青梅笑了，她捂着胸口，有点心疼。

崔大河端起老碗喝完最后一口汤，说：“敢不敢去西京？”

“西京？”

“我明天去西京拉棉籽。”

“有啥不敢？”

“走！”

“走！”

六

马车进了西京。

装好棉籽，崔大河要看看“春又生”，见识一下宰羊的马厨子。青梅领着他去西大街，“春又生”的门牌改成了“团结饭店”，肉案前一个年轻的厨子正在剔肉。青梅上前问：“马胖子还在吗？”

年轻人瞅了一眼两个陌生人，扭头用嘴努了努旁边的小巷子。青梅和大河进了巷子，巷子里杂乱地摆着羊骨头羊皮。“春又生”牌匾靠在墙角，满是油腻。见有人过来，苍蝇“嗡”地炸开来，胡飞乱撞。青槐树下背对她俩放着一张躺椅，椅子上斜靠着一个光头老汉。

青梅愣了一下，从墙根捡起一把砸骨头的斧子，对崔大河说：“去，剁了他的手，我随了你。”

大河说：“他就是……他就是……”

青梅说：“错不了，他脊背上有两道疤。”

崔大河走到槐树下，突然扔下斧子指着老汉笑起来，对青梅说：“哈哈，你看。”

青梅过去，只见老汉嘴眼歪斜，涎水滴得很

长，像蚕丝一样发着亮光。看见青梅，老汉微微抬起一只长满黑毛的手，嘴里“呜呜”着。一群蚂蚁，在躺椅下忙碌地搬着饭渣子。

青梅紧攥着拳头，表情冰冷，眼泪从两腮滚落下来。崔大河解开裤子，朝老汉脸上身上尿，老汉睁不开眼，“呀呀”地叫着，任尿液顺着左手流到地上，冲得蚂蚁四散而逃。

“嗨——喽！”崔大河咳了一口浓痰唾在老汉脸上。

“够了！”青梅突然冲过去，一把推开了崔大河，跑出了巷子。崔大河提起裤子，跟着撵了出去。

七

清亮的河水，弯弯曲曲，河边柳树长长的枝条在风中摇曳。沿河的大路上跑着轻快的马车。杨青梅依在崔大河肩上，自从父亲去世后，她再也没有依靠过这么厚实的肩膀。吆车的人儿撩起了鞭子，脆亮的鞭声响彻云霄。

马车到了两县交界，天色渐渐暗下来，路上几乎看不到行人。青梅说：“停一下，我想解手。”

崔大河脑袋里“轰”地一下，心跳不由加速。“驭——”，车停了。青梅跳下车，下到河湾里。崔大河坐在车辕上发呆，压不住狂跳的的心脏。他拉了车刹，跳下河湾，一把把青梅抱了起来。

“哎哎哎，你……我还没……”青梅手抓着裤腰喊。

大河把青梅压进了装棉籽的麻袋间，剥开她的上衣，那对他八年前没来得及看清的白鸽“呼”地扑了出来，他把全身的力量压了下去……

马车晃动着，拉车的公马“突儿突儿”地喷

着鼻子,蹄子在地上“嘭嘭”地刨。

“你……个……牲口”,青梅喘不过气,“牢房……没……坐够……”

“没有……没坐够,叫你大来绑我……来呀……来呀……”

“蹦——”,马车突然动起来,崔大河忙乱中蹬开了车刹。大红马上路了,它狂奔起来,车子颠簸得越来越厉害。

“唉呀——”崔大河的肩膀被青梅狠狠咬了一口,指甲在他脊背上留下两排血道子。他起身,亮着光腔子,抓起马鞭,“啪——啪——”,大红马“恢恢”地鸣叫,四只铁蹄砸得土石飞扬。

河道变窄,水流湍急,打着旋儿,向下游冲去。

杨青梅嫁给崔大河,又让十里八乡的人吃了一惊。

结婚当晚,青梅问大河:“为什么娶我?”

大河答:“想听真话?”

青梅说:“我已经嫁给你了。”

大河说:“咽不下八年前那口气。”

青梅眼泪下来了:“我想我大(父亲)了。”

大河把青梅搂在怀里说:“我会好好待你。”

慧 珍

◎ 辛 芸

十七岁那年，慧珍高中毕业，没有考上大学，去村子里做了一名代课教师，教那些山里娃娃念书。村里本来有一位老师，因为身体有疾，无法教学了。小学校的校长不知什么原因，没有请局里调兵遣将，只找来慧珍做替身，每月从患病老师的薪水里拿出一部分给慧珍作酬劳。

百姓之间谋职的交换更替，看似没有章法，却也实实在在，虽也蒙着一丝偷梁换柱的嫌疑，但也不是大问题。山里人务实，只要有人管着那一群毛丫黑蛋们，不让他们野着疯着就行。这是地处小山村牛湾小学的人事任免，不是大机关大衙门的换班组阁，不需要集结会场和代表选举，尽管事涉国计民生，却也这般波澜不惊地横空而行了。

牛湾这校长是慧珍小学时的蒙师，看着她长大、上学，平日里却只教授她如何当一个好学生、如何在那贫乏的山里做一名学识丰富的有志者。如今时光造人，昔日师徒升格为同事，但对如何为人师表，校长却没有实质性的教导，笼统一句评价加鼓励：我觉得你的能力带娃娃们还不差，就把慧珍捧上了讲台。

做着代课教师的慧珍，自己才从学生的身份里蜕壳而出，羞羞怯怯往讲台上一站，看那台下一个个聚焦镜一般的眼睛，紧紧盯着自己瞅，就面红耳赤不知说什么好了，几天前准备的“就职演说”，只在肚子里盘旋，口讷言拙，无论如何施展不出。山里孩子实诚，加之懵懂于人世，看

到老师毫无精彩之处，问一句：黑蛋的姐，你会不会教课呀？只这一问，就职变成了面试，使慧珍小小的心里有了一丝不服输，嚓嚓翻书、嚓嚓提笔在黑板上写字，这一系列动作犹如戏台上老生亮相，偏弄出几个高难度的动作，立时把孩子们的心给收住了。正要为姐姐犯窘的黑蛋也舒坦多了！

黑蛋是慧珍的小兄弟，此时正趴在木纹粗糙、凹凸不平的课桌上，亲切而骄傲地看着姐姐，一双清澈的黑眼睛也像了姐姐。姐弟俩四目对映，一个是俏娇娃、一个是美少年，用此处山里人的话讲，俊秀都出于一门，姐弟俩秀外慧中，他们的爹娘是得着天地之惠、山水恩典的幸运人儿。

接受孩子们检阅的慧珍，提笔写下三个字：小山村，并不看书，就用声情并茂的文字，书上书下、山里山外，描画赞美起来。孩子们眼中，山村稀松平常，平日里羡慕的都是从外边回来的山里人、山外物，经过慧珍的这一番说道，小心眼里爱意荡漾，连带着看慧珍也像了老师了。自此，从塬区一所高中毕业的慧珍，正式担任了山区小学的代课教师。

按照文明的等级，在此处山里人眼中，一般地，城市大于乡村。这乡村细分下来，耕作方式上偶尔机械化、衣物日用上时时工业化、生活方式上间或城市化的塬区，比山村又向人类文明进了一步；另有一层更大的比较：高中毕业生教

小娃娃,也是找对臼窝捣对蒜,如同省部级去管理厅局级,也算是符合人间行事的规律。慧珍便在这样的规律下一天天教授孩子们,开化他们那混沌的心灵世界。

然而,民间诸事,来得草率,收场也就雁过无痕。不到半年,那位雇请慧珍代课的老师去世了,局里另派一名老师来牛湾。那位老师的去世和这一位老师的到来,意味着慧珍的代课报酬也成了无源之水。因而,解铃还需系铃人:昔日请慧珍出山的校长,这次又婉请慧珍回家。

出任不动声色,卸任声色不动,平静而平淡的日子,平凡而平常的人生。慧珍是平凡人里的平凡人,偶尔替人上上课,已是泥巴染了金了。现在被差回去,生活里一下子少了朗朗书声的伴奏,少了山里娃红红绿绿的点染,尽管稍有些失落,也并不觉郁闷和恼怒,暂时也想不到事业受挫、人生困顿之类。虽然也喜欢给孩子们上课,但是没有人给她这权力,或者说这权力即将被收走,山里娃儿慧珍能奈其何?力道影响均微弱,本身就是随意被拿捏的棋子一枚,也就不做驰骋棋盘的奢望。屋里的娘还在忙着一大堆子事呢。

当时正值阳历四月天,寒气湿重的山里开始点种春苗一类,山坳里坡地上,点播豆类棉花,栽种薯类蔬菜,慧珍喜欢帮娘做活,所以并不十分伤心,简单和孩子们辞别后,就愉快地回家了。临走时,娃娃们大声喊,老师,你什么时候还回来教我们呀?

局里派来的老师是位男学生。用山里人的眼看起来蛮有来头,实际却毫无根基,才被发派到牛湾教书。但这老师实在做得辛苦!白天和娃娃们搅和在一起倒也好办,老师也不嫌教务繁重。最可怕的是晚间,各路孩童放学回家,只把一所孤零零的小学校留在村外的土岗子上;又

没有围墙,山沟里各种对人间烟火感兴趣的禽类兽类,都争相趁着夜色的遮掩,于这文明之地作一番观光。遇到飞禽或者肢体弱小的走兽一类,倒也可以当作山野情趣;遇到肢体庞大的,老师只不敢吭声,怕它循声而来,携尸而去。

学校也没通电,晚来烛熄火灭,老师只有和漆黑的天幕对话,和田野的虫蛾唱和。老师虽然也是塬区农家出身,但塬区对于山里还算是高了一个级别的,因而多少带了被贬谪的失落,顺带着对这一方山水的夜幕,也有些隔膜,心境孤单,情绪忧郁。不出三月,借口暑期调整,想办法调往它处去了,留下一座学校,犹如缺乏香客的破庙一般,挺立在山坡村头。

当时正值暑假,倒也可以暂时忘却没有老师的烦恼。开了秋学,仍没有老师来牛湾村小学报道。村长一看先急了,亲自去教育局请命。因也不大去城里走动,在牛湾地盘虽算得上一方诸侯的他,进了城却渺小如蚁,逢人谦恭得很!下了柴油三轮车的交通工具,村长掸掸身上的灰尘、抻了抻因为挤车被揉皱了的衣裤,整了整因为坐敞篷子车被风沙扬乱的脸面后,便开始问起局里所在。

村长平日为人聪明,遇事爱动脑筋,这一点即使到了城里也有所表现。为免遭白眼,他不问西装革履者,为避免讨嫌,也不问浓脂淡粉者,只照准了衣衫破旧、脸色沧桑的贩夫走卒、清洁道夫一类一一发问。但因为此等人士平日没有对于局类的公干,所以也真不知道局里所在,村长的问询十问九空,问了半天,还问不出个所以然来。大多数征问对象都回说不知道,偶尔有似乎知道的,却被不知道更麻烦!因为他们弄混了市局和区局的等级,害村长南辕北辙一回!

区局和市局,尽管名呼不同,职责却大同小

异,要说唯一的区别,就是级别的差异、地盘子的大小了,平日长于别人的也还有架子的高低。但村长却忽略了这点,进门就以为到了局里,询问起门卫,那老者不无轻蔑地说:你真不认识地方呢,这里是市局呢。仿佛知府大人被当成了知县芝麻官,门卫老大不自在。但也仁慈,详细地给村长说了路线,发配他去区局报到。

等到村长好不容易摸爬到了区局,心里头自己先就觉得亲切,好似那千呼万唤的仙乡桃源,立马显现在面前。世人心目中,教育局一般不是机要重地,因而没有重兵把守,市局没有,区局更没有,只一个六十多岁的老头,不知从何处的战场光荣退休,镇守在这简陋耳房里。见他进来,打问一声,用下巴给他指示去路,村长让与他的纸烟,被这老者的手轻轻地挡在了糖衣炮弹的行列之内。这聪明的村长进城后变得笨笨!也不知道致谢,只是躬腰呵呵笑着,最大限度地显示他的感动。

顺着水泥路面一路走去,边走边搜寻问话的目标。正瞥见一个女人,在楼道里操刀切菜,一边炉子上躺着一个陈旧的铝壶,接受炭火的熏烤灼烧,加温体内波澜不惊的水体,要使它滚开、沸腾。按照村长的见识,能在如此宝地持刀弄箸者,必是主人无疑,便立即奔她去了。这妇女水开火热,加之油煎,把自己弄了个情势紧迫,正在神色紧张地准备鏖战一番。一边揽了切好的菜蔬,要它下油锅,一边盯着蒸汽渐渐浓厚的炉子,正懊恼这两只炉子太捣乱,便瞥见村长走过来。她一声断喝:先不忙说话,把炉子上的水灌到电壶里去!村长在这城里忙乎了半天,觉得浑身是劲揽不到瓷器活,立马奉命醍醐灌顶,手脚麻利地把电壶放好。他的举止搏得女人三分好感!对他的询问细细指示,指导他向办公二

楼一间房间去了。据说,李局座刚刚从外面回来,就在房里呢。

村长叩山头一般紧张张上了大楼,好不容易站在局座门外。看那门口的牌子:局长办公室,自己先紧张起来,觉得像是面禀皇上似的。局长的门上挂着一幅洁白的门帘,红色大字:XX教育局让人心里一震一震的,但是房间里却静悄悄的,鸦雀无声。在可以目视的范围内,见不到门,也没法敲门。村长不敢擅自挑起门帘,又不敢继承平日在村里各家各户破门而入的作风,低头弯腰趴在门帘下的缝隙处往里瞅。这一瞅,里边沙发上的一个女人笑了:你是干啥的?她正看见一个黑脸膛似乎要挨着地了,对门帘不揭不挑。村长吓一跳,忙站满身回话:我想找这里的局长。

这女人让他坐在对面的椅子上,详细问了事由,末了叹口气道:你们呆在那野兽出没的山旮旯,除了狼,谁也不爱去的。村长说,那我要找局长说这件事。局长在哪儿?女人说:谁在局长办公室谁就是局长啊,要不你自己找人教娃娃去?我们让教育组每月发给人家代课费算啦。村长吃了一惊,想不到那么大的一个局,竟然是一个婆娘当家,心里连连说了几个厉害!嘴里却不敢再和领导谈判下去,起了身,告了别,下了楼,跑到小桥头,坐了烧柴油的三轮车,一路颠簸着又回到山里。他回村后第一件事就是恳请慧珍重新出马,再度赴任。这小姑娘倒也不懂得拿大摆架子,第二天就又高高兴兴去小学校上课了。

因为路程不远,只需过一道沟,爬一架坡就可以到学校,慧珍每天上完学就住回家来。山里的学校放学早,因为孩子们可以趁着天色明亮去给猪羊拔草,但上学也早,因为大部分人家没有时钟,靠的是自然界的日升鸡鸣、月落乌啼。

在曙色里翻沟爬坡,对于慧珍来说,也就是家常便饭了。

牛湾村子里有一个小伙叫伟峰,见天可以看到慧珍顶着晨露而来、踏着暮色而归。长长的山沟里有一片毛竹林,各类禽兽在其中寻找着自己的栖身之处。大多时候,飞鸟走鸡,倒也景美人。然而有一次,一头野猪从其中穿插而出,正在走道的慧珍吓得一路狂奔,感觉那野兽似乎在后面紧跟着。跑上了山坡,看见第一个人就是正忙着在沟沿上扒拉粪土的伟峰,慧珍声嘶力竭、只喊出一声“野猪”,就眼泪哗哗人倒在地上。怔忡之间,伟峰看到野猪大摇大摆走过来,举起手里的丁字耙,一声断喝,劈头照那畜生打过去。野猪本能地反扑一下,但小伙子已然来势恨从心头起,怒向胆边生,一耙子砸下,野猪背上已印上几只血点;野猪还想乱窜,第二耙子眼看又盖过来!那畜生一看势头不妙,忍着痛抽身奔下沟去了。只留下惊惧不已的慧珍,面对了惊慌不定的伟峰。

连带那天的课也上得惊恐不安!倒不是怕野猪寻来,慧珍担心的是返回家还要走那道沟梁。说也奇怪,前几年群山荒秃,那野物这多年已经不曾见过了。近年山林承包,山川披绣,村人也把这片奄奄一息的毛竹林蓄养起来,用毛竹编制笼筐一类器物去集镇上卖钱。没想到这茂林修竹,也赢得了野猪的青睐,不知从哪儿窜出躲在这里了。

孩子放完学,慧珍收拾毕,即匆匆忙忙担心天黑人稀,又磨磨蹭蹭害怕面对那条幽深的峪道。临出校门,慧珍还特意折了一段木棍擎在手里,像是军勇高举义旗的架势,然而心里的胆怯却不小。

一路走来,倒也风清云静,草木安详。在沟

道最深处,却看见一个黑影倏忽站起。慧珍惊诧得一倒退,那黑影出声到:你不要胆怕!我在这专门候着你呢。那畜生估计不会来了,今天我转悠了一天,满林子找它也没遇到。估计只是过路的。慧珍定睛,说此话的黑影子正是伟峰。伟峰阳刚气十足的脸庞上透着一股山里汉子的实诚,黧黑的脸上被夕阳的光影洒得星星点点,只有牙齿露出纯洁的白。听到人语响动,慧珍绷紧的心弦一松,俊秀的脸上红霞飘飞,大眼睛里立时蓄满感激,嘴上却说:那畜生明天早起会不会又溜过来?村长又不在家,我今天找他,不想再过来代课了。说着话,惊惧的一幕似乎在脑海回放,一颗心扑腾扑腾乱跳,委屈的泪水冲垮了眼眸之间的感恩。轮到伟峰惊愕:怎么好好地当着老师,因为一头野猪就不干了?!明早我还在这候着,你不要怕,只管走来!

第二天黎明,在山沟蹲守野猪或者说蹲守慧珍的伟峰,迎来了两个人影:慧珍和她的父亲。晚上慧珍回家说了遭遇野猪的事,合家担心。女儿家遇此大怕,做父亲的更是放心不下,亲自充当随身亲伺,护送女儿过那一道神秘莫测的沟来。只是奇怪的是慧珍,给家人说这件事时,并没有落泪。也说到牛湾的小伙奋力相救,所以看到伟峰,做父亲的并不奇怪。三人一路走道。做父亲的顺便和小伙子拉起家常,知道他兄弟四人,知道他比女儿大两相,刚满十九。其实一条山上住着,早知道这小伙是谁家的后生。问问他,似乎只是核实一下了。

然而,随之,慧珍的父亲就差人去伟峰家提亲。那一家莫名惊诧,因为这慧珍姑娘人生得漂亮、模样惹人疼爱,见提亲,当然高兴地答应下来。因为自家小子没有提过救美那一出戏,这种好运气显得突兀而生动。两家随后请亲戚们喝

了糜子酒、给孩子们订了亲。伟峰从此名正言顺,接送慧珍上下学。

野猪再也没出现,看来的确是过路客。等到秋气浮动,树叶黄落,山沟林瘦草枯,满目山景,一览无遗,更是没有野猪的踪影了。到冬天,村长说起上头征兵的指示。伟峰就和慧珍商量,要去参军。相伴了月余,慧珍有些倚赖,舍不得伟峰走太远,但看着满眼望不到头的深沟,又恨不得这小伙并不是此山里人,而是远远地住在外边某一地的人,见过许多世面,会许多本事。去当兵也好嘛,我最喜欢看人家穿军装了!她笑了,伟峰也笑了。人家验得很仔细呢,不知道能不能走成呢。

村上报上名,乡上集完合,再到区上的武装部验过兵。不到两个礼拜,体格魁梧的伟峰就穿了一身军装站在了慧珍面前。互相欣赏着对方:慧珍看这气宇轩昂的英俊新兵,新兵看那越发出落得迷人的山村教师,两人一阵爱慕,就在那绿色弥漫的沟沿儿,新兵对教师说,你好好地教书吧,我去当兵也好好干。

寒来暑往,三个年头很快过去,在外边当兵的伟峰,不知道到底好好干了没?于这一年的冬天里,山里小伙子伟峰又回到了小山村。多年离乡务事,小伙子觉得这山村很亲切。由于恋人的存在,山村的一切仿佛人间天堂,他是看人人亲,看狗狗亲。看到慧珍呢,只觉得要把这亲爱的人抱在怀里才好些。

一次小孩子放了晚学,娘做了好吃的,特意让伟峰去叫慧珍。正是初夏时节,山里凉爽清新,慧珍穿了粉红衬衣,在宿舍洗漱。黑色秀发柔顺地搭在耳边,衬得那一弯新月似的脸庞秀美异常。两人从没这样近距离接触,局促使天气也升了温,慧珍的鼻翼上沁出几粒细微的汗珠。

伟峰情不自禁就把慧珍抱一下,这山村女教师的脸庞立马红晕飞腾,双眸间秋水微澜。嗔道:小心哦,还有几个孩子做值日呢。笑了跟着伟峰出来,走到教室里,吩咐几个孩子忙完后回家,就要和伟峰一起去他家。在下台阶时,这小伙不由自主去搀扶慧珍,望着老师的孩子们在身后大惊小怪地喊:啊?拉老师的手了?还不是两口子哩!慧珍吓了一跳,忙甩了胳膊走,试图证明孩子们不过是幻觉。伟峰讪讪地笑,冲那几个孩子做个鬼脸。然而随后几天,看到那几个娃儿却想笑。

山里人规矩,定亲后结婚,才算真的一家人。新年时,伟峰慧珍便办了喜酒,家里村里亲戚朋友走一圈,宣告人间红尘里又多了一对伴侣。百姓人家的日子,有时候也像自然万物的发育分蘖。春天时,伟峰和慧珍就被哥嫂分开了。皇室重长子,百姓疼小儿。伟峰的父母也不例外,这一份器重里,便包含了比其他兄弟多了两间半厦房的家当、一只产奶量旺盛的山羊、一只畜力适当的黄牛、一窝刚抱出的母鸡和鸡娃,还有沟沿上那一株老核桃树。当然,年迈的父母也跟着小两口过活。

牛湾这种地方,没有牛是不行的。山大沟深,沟里的产出,大半都要靠畜力运回。黄牛在家当里算是值钱的一宗,所以小两口顺便也得到了伟峰那几个厉害嫂子的怨恨和忌妒。

新家初立,好比江山初定,需要的是变革发奋,励精图治,于是小两口分工,慧珍持家,伟峰去山外打工。慧珍的事情好说,继续做老师,每月收入一百元钱,基本够了家里的生活开销。伟峰就不好说!可怜一个魁梧的大小伙子,因为长在深山里,身体受着日月四季的恩惠,倒也是壮壮实实,就是没学会几样本事。去到城市里,才知道干什么不会什么,最后在一家公司当了保

安,每月挣到几百元钱,却吃喝过后,并没有剩几个。然而,山里孩子靠的是苦力气蛮干,不太在乎那些事情。他并不觉得自己挣得少,只恨自己花得多,平日很克扣自己,到月底倒是每月都有二百元钱寄回。

说那收着钱的家里人,嫌那镇上的乡邮员每次要收取五元钱的代办费,不肯白拔一毛的老公公,便估摸着时间自己去邮电所取,却总是扑空。当他唉声叹气回到家,乡邮员就会跟脚而至把汇单送来。害得老人家只想骂他,又觉得人家走山路不容易,招呼老婆婆,拿了茶锈浓厚的茶壶,泡了苦苦的茶叶给人喝。乡邮员口干舌燥,喝着这茶水正合适,不住向老人表示敬爱,夸赞着他那寄钱回家的儿子。老人家听到这里,早把利益被瓜分的事情忘了个一干二净,立马化敌为友,二人拉起家常。赶到乡邮员歇息够了,才恋恋不舍地送他走路。这样的交往一多,老人家对乡邮员也有了情感。每到月底,几乎不由自主地盼望,似曾见了,好像是儿子归家一样。这样情形,连慧珍也觉得温馨了。

百姓人家的苦痛并不在体力的支付上。这年的春天,慧珍已经有了身孕。赶到秋忙,人已经是笨拙无比,没办法操持家里的事情。嫂子们平日看不惯老父母为她忙里忙外,这一阵似乎也看不惯她为老人们做东做西,偶尔贤惠些的,便来帮忙。慧珍有些过意不去,谢那嫂子。别的嫂子趁机说风凉话。这话经风一吹,还真到了慧珍的耳朵里,她不由自主地在家嘟囔一句,却不料又被风吹到那厉害嫂子的耳朵。不过,这一次的风是那来家里玩耍的小侄子。嫂子寻责问罪,一路直奔慧珍而来,推搡着脚步趔趄的弟媳儿,要她向自己回话认错。慧珍莫名其妙,加上历来对那嫂子的威风心生惊惧,不由就怕到极致,坐

到了地上。老公婆一看大事不好!陪笑脸让厉害媳妇回去,那婆婆搀扶慧珍起来。当天夜里,在突然的机缘里,一个幼小的生命,提前一个月来到了这个世界上。

看着幼弱的女儿,慧珍心如刀绞。山里人没有什么好的条件,孩子这么早脱离母体,实在是受罪。不管穷孩子富孩子,在母体里总是相对公平的。她的眼泪下来了,奶水变少了。嫂子骂:不就是个代课老师嘛,也学城里人?会生娃娃,却不会把奶给她吃!日子艰难好熬,人心险恶难对。慧珍写了信,捎话让伟峰回家。

年底,这小伙子终于趁了年气,从城市回到小山村。初为人父,小伙子对这一母一女的感觉出奇地陌生,有时又觉得异常地亲近。见到那婴儿,黑黑的小脸庞,细细的凤眼,他不觉得女儿像自己,反倒纳闷这闺女怎么不随了她妈妈呢。免不了一番温热,免不了说到孩子的提前降生。慧珍的情不自禁的眼泪,泡得小伙子的尊严和爱心怪怪的,乘着血气之勇去了嫂子家。一番争吵,一番推挡,哥俩差点也要闹翻脸。临被兄长推出门,那嫂子石破天惊,说了一句:你也不看看那丫头是不是你的种,还有脸到我家里来找茬?小伙子一蒙,闷着头回家。慧珍并不知道他这一番征战,中了敌方的暗箭,仍旧温语和言,那丈夫却狠狠地说:别来这一套了!你到底生的是谁的孩子?

女人惊愕,孩子五官初备,却还没有这个家族的明显特征。她狠心说,那你自己抱去做鉴定嘛!小伙子反倒迟疑起来。本来媳妇长得如花似玉,他们迫不得已分开,自己心里就有些疑神疑鬼。如今又被嫂子这么一点,那一个疑团迅速扩大蔓延,犹如被风吹动的浓雾,迅速交织在他的面前,使他看不到事情的本来面目。他不知道

是不是该恨那口无遮拦的嫂子，是她夺走了自己心中的宁静。然而，粗糙的老拳却砸向正在月子里的慧珍。于是，百姓人家的悲欢离合在这一拳的敲打中便开了幕。

陆续有父母、岳父母、公婆等一类角色上台演戏，劝说还不懂人间烟火味道的年轻夫妻。在泪水和哭声里，慧珍抱着孩子回了娘家。伟峰在骂声和推搡里又把媳妇和孩子扯回了自家。夜晚，小伙子郑重道歉，答应不再听别人闲话，俩个人第一次共同经历一场人间风雨，第一次在谈判里前嫌尽释，握手言欢了。

这一次战争的结果，使小两口共同圈定了那厉害嫂子做仇人了。他们对待这仇人最惯用的办法是，出门遇见不再和她打招呼，遇到她的丈夫和孩子，却没办法回避，只好冷热无常地叫唤。嫂子以牙还牙，勒令家里的爷儿们不准再理睬那狐狸精和那不长进的混小子。那混小子是被狐狸精的美貌迷住了！嫂子顺便构思自己对于慧珍两口的精神生活。按照传统逻辑，美貌是女人妖媚的资本和可能，狐狸精则是一切美貌女人可能狐媚的笼统称谓。

百姓家事，多的是鸡毛蒜皮。鸡毛蒜皮里，多的是慧珍的忍让。到后来，连嫂子自己也以为情急之下的失言，对慧珍是最恰切不过的了。小两口没办法挡住她的嘴。于是，开了年，伟峰再去打工，非要慧珍辞了代课教师的活，跟着他一起去外边闯荡。因为女儿太小，只能留在家中。这一对夫妻，犹如西部拓荒一样，辞亲别家，去了城市了。

伟峰依旧做他的保安，尽心尽职；慧珍则去了一家塑料厂，辛勤工作。第一天熟悉活路，慧珍心里紧张，也过得很快；第二天活儿慢慢会了，人儿慢慢熟了，彼此交谈，她才觉得绷紧的

情感复苏了，也学会牵挂了，思念那山村里的女儿来，甚至想起小学校的孩子们，耳边响起他们那乡音浓重的背诵声。

第一个月，慧珍这一辈子第一次挣到一千元钱。金钱的喜悦慢慢冲散了她的思念。第二个月更熟练些，到第三个月，慧珍已经挣到每月一千三百元钱。然而，这小小的妇人，心里却长满了纵横交错的乡思，加上每天工作十二个小时，她柔弱的身体支撑不住了，或者是她的精神已经支撑不住了，没办法再继续做下去。两人像难民返乡一样，匆匆忙忙辞了工，一起回到老家去。

回到家，慧珍的代课老师不可以继续做了。因为嫂子已经顶上去了。她拿了小学校的钥匙，很得意地走在屋前的空地上。或许是因为为人师表的缘故，人也变得和气些。慧珍苦笑。伟峰安慰她，反正现在孩子小，你就在家里多操点心，我一个人想办法挣钱就是。小伙子去了镇上给人帮忙做砖瓦。此处黄土深厚，土质细密，砖瓦的质地也好，加上这几年正是城市工薪族奋斗住房的年代，销路出奇地好。砖瓦厂除了寒冬土层冻得紧固，别的季节都可以组织生产。慧珍在家招呼小的孩子、老的公婆、老的黄牛和其它老少家禽家畜，修剪沟沿上的各类果木树，除了用钱紧张些，日子倒也过得去。

春去秋来，新的学年里，张庄的小学校又缺人手，那边的校长知道慧珍教得好，现赋闲在家，又来请她出任。其实，家里的活计并不少，只是慧珍太勤快，公婆也还可以搭手，手头鲜有活儿积攒，所以就觉得闲了。

张庄比牛湾远，也比牛湾大，慧珍每周需要在学校住下来。然而，只要一住下，是非就开始绕着这小媳妇旋转。丈夫也不放心，坚持要她每天走回家，第二天再去。慧珍只好如此。

学校里有几个老师开始报名参加考试,需要提升自己成为有文凭的人,那样就可以有机会转正,脱离代课教师的苦海。然而,这一片苦海广阔无垠,一般不容易弃舟上岸。首先需要报考一系列的功课,难易不说,先是那花费,就令人心灰意冷。慧珍每月挣来的一点钱,全满打满算花在家用上。偶尔攒下两个,闺女家,贴补娘家的心思总是有的,所以手头总不见有余钱。孩子也花钱,头疼脑热,累心费财。

然而,人生的苦累里,同时也盛满欢乐。看到那呀呀学语的小丫头,由于疾患神情萎靡,做父母的恨不得剜块肉给她吃,何况是身外之物的钱财!一旦病去身轻,那一张小嘴巴呼爹唤娘,这爹娘再大的艰难也化作云烟散了。就喜欢那小人儿的嬉闹,就喜欢听她稚嫩的莺歌燕语,所以花费多少钱财也不吝惜的。

对孩子不吝惜,对自己就得吝惜了。慧珍甚至糊涂到不愿意为自己花费一千块钱来报考自学。她盘算来盘算去,不知道怎么去改变自己,但下意识地却不愿意把对女儿、家里的花费省去。处身山村,面对的都是山里人,不知道山外的世界如何为山里定政策。犹如站在山脚,却想知道山顶的状况,慧珍看不到,也就无从决断,只是捆在家里的磨盘上转动。

因为没有钱,所以就不考虑要花钱的事。自考的机会就这样被慧珍断送。她只是凭着自己的良知,好好地教着她的书。糊涂的心里有时候甚至想,我没有亏待学生就成,那些复习的老教师们,有的甚至给孩子们上课都是马马虎虎的呢,考过了和学生们有什么关系呢?

春来冬去,年复一年。

山中一日,世上一天,时间的长短,随处随地都是一样。不过,山里的阒静,往往像是拉长

了天日,有时又像是压缩了白天。因为没有变化,从日出等到日落,生活的调子基本雷同;因为没有夜生活,日落到日出,长长地结成一块黑幕,要让睡眠填满。有时候太阳转过山那边,牛湾村的沟坡光线一暗,黑夜也就基本到来,整个比沟外短缺了个半时辰的天光。在这样的环境里过活,慧珍却仍旧出落得亭亭玉立,她比少女时代更多了一份妩媚和成熟。这女人,的确是一个标致娘们了!

这一份妩媚除了别人看了悦目,丈夫也觉悦心,但有时候却又有些闹心。这小夫妻俩在自己的世界里刀来剑去,纵横盘整。一段时间,据说一部分代课教师要转正。小伙子看着媳妇,不由得偷偷乐,连走路的时候脸上也是甜甜的。然而,一旦静下心,思绪随之扑面而来:这娘儿,如果真成了公家人,还认自己做老公吗?因为处身山沟,小伙子已经不似当初那般自信了,动不动担心慧珍甩了自己。慧珍只得给他盟誓,俩人重新计划未来,决定做幸福的夫妻。他们的一厢情愿,代表不了山外的实际情况;局里正在酝酿如何取消代课教师的职业。

慧珍当初觉得考试和学生没有关系,却和自己关系重大。陆陆续续,几个曾经和慧珍一样身份的老师,因为考了试,趁着天时地利人和,转变身份了,是教师而不再是代课教师了。只有慧珍,落在了人后头。她在大事上的一时糊涂,导致随后的人生一直困顿。有时候想起来,觉得无限遗憾。遗憾而没有办法,等于这遗憾也是无效的。慧珍想办法让自己不遗憾。她扛了一袋子沟沿上那棵树上的大核桃,抽空和伟峰去找了局里的领导。领导替她惋惜,但惋惜之后毫无补救之策。这些都是国家政策规定的,要拿考试成绩说话呢。局长说。慧珍只好回去。临走前她要

故乡那一缕缕炊烟

◎ 华蓉

悠悠天宇旷,浓浓故乡情。我的家乡是一个山清水秀、民风淳朴的小山村。离别故乡已有很多年,但对故乡的思念却依旧未变,特别是故乡那一缕缕炊烟,总是我记忆深处最真挚的依恋。

记忆中,那炊烟总是从故乡每一户农家袅袅升起,丝丝缕缕,缠缠绕绕,飘飘洒洒,最后消逝在天际间……

炊烟在故乡的一年四季、清晨黄昏呈现出不同的壮观和美丽。

晨光熹微时,炊烟是张扬的,浓浓的,蓝蓝的,重重的,在农家小院的屋顶升腾飘绕,随风在树林间弥漫,也会肆意遮住阳光。一阵晨风掠过,村庄呈现出初醒的清新与亮

丽。这时,蹒跚的牛,追逐的鸡,啄泥的鸭,展翅的鹅,嬉戏的孩子,下地的农夫,忙碌的主妇,屋顶的炊烟,一切都是那样灵动,那样生机盎然,充满着浓浓的农家生活气息。

暮霭四合时,炊烟是含蓄的,淡淡的,蓝蓝的,轻轻的,柔柔的,在农家小院的屋顶上袅袅升起,在晚霞的映照下,炊烟飘飘绕绕,渲染着黄昏的柔美,演绎着故乡的宁静,一家人围坐一起吃母亲做的晚餐,那是特有的母亲的味,享受着一天中最温馨的美好时光。

春天,故乡的天空瓦蓝瓦蓝,河水哗哗流淌,大山绿了,粉的桃花、雪白的梨花,满山遍野,娇艳绽放,屋檐下燕子已归来,房前屋后都是辛勤劳作的人们。田夫荷锄至,相见语依

留下核桃,局长要推辞。慧珍利索,丢下山野特产,跑出门了。

为了贯彻大政方针,局里又鼓励新毕业的大中专学生去山区任教。好在这种政策对于大学生们诱惑太小,学生们纷纷去外地谋职就业,这种鼓励也就缺乏实际意义。慧珍的身份才得以在这种命悬一线似的飘摇中继续保持,苟且迁延。

晚间披阅作业,督促女儿功课,偶尔地,慧珍不用扳着指头数,也知道从十七岁那年,而今已过了十二年,自己做代课教师也已经十三个

年头了。做不做得下去,实在不好说。但只要孩子上学,就继续做吧。牛湾那面山沟,不能再耽搁孩子这一代了。

回家,站在坡头张望,可以隐约看见沟对岸有大型机械来回穿梭,据说在修北塬环线。牛湾这里,今后也许可以看到汽车往来穿梭了。

依,抬头仰望间,炊烟袅袅起,开始是一家,两家,三家,最后不约而同的,家家上空都升起了炊烟,田间的男人们三三两两回家来,女人们拖着长长的余音呼唤贪玩的孩子。

夏天,故乡的天空蔚蓝蔚蓝,大山墨绿墨绿,河水温润清澈,河边杨柳依依,男孩子们自由自在地在河里游泳,追逐着,嬉戏着,抓蟹摸鱼;女孩子们在河里洗衣、洗菜,唧唧喳喳,嘻嘻哈哈,欢声笑语惹人醉。白鹅在戏水,鸭子在啄泥,鸡妈妈领着一群小鸡在河岸边找虫子,大狼狗忠诚地在院前屋后巡逻,那是一幅“暖暖远人村,依依墟里烟。狗吠深巷中,鸡鸣桑树颠。”的乡村美丽生活画卷。夏阳日暮,霞染黄昏之时,农家小院里炊烟袅袅升起,可欣赏到“大漠孤烟直,长河落日圆”的沉静斑斓。而后,渐渐地,就“人约黄昏后,月上柳梢头”了。

秋天,故乡秋雨绵绵,河水暴涨,涛声如雷,站在岸边只见涛涛水、浩浩浪从上游汹涌而来,澎湃着滚滚向东流去,那雄伟气势让人内心震撼很深很深。河岸边,草深蛙鸣,蜜蜂嗡嗡叫,蝴蝶舞翩翩,喜鹊叫喳喳。房前屋后,豆角梳着长长的辫子低眉不说话,红彤彤的柿子像小灯笼一样悬挂在枝头,满山遍野红艳艳的五味子顺着藤蔓攀爬,熟透的张瓜溢出蜜……这个季节,故乡的麦子已经粒粒归仓,水嫩的秧苗为田间笼上了一层青纱。当夕照晚霞,炊烟升起,遥望乡间青瓦,溢满了柔和的光芒,夕阳下鳞次栉比,影影绰绰。河岸边,是依稀烟柳,清吟微微风,低颂落霞红,晚霞于水波上泛起琼浆碎玉般的涟

漪,滚滚而来,又滔滔退去,可欣赏到“落霞与孤鹭齐飞,秋水共长天一色”的美丽景色。那日出而作日落而息的乡亲们,洋溢着幸福和满足的面颊,是一帧无需雕琢纯美的图画。

冬天,故乡银装素裹,分外妖娆,这是庄户人家的农闲时节,男人们三五成群地围坐在农舍的瓦檐下晒太阳,仰望着炊烟弥漫的屋顶,白雪皑皑的山坡,女人们围着炉灶,做着针线活,谈论着家长里短、红白喜事。红彤彤的火苗映红了她们欢喜的脸,也映红了她们红红火火的日子。香甜的烤红薯、烤地瓜在人们手里传递着温暖和温馨。知足和幸福洋溢在人们的脸上、眉头和发梢。

离别故乡已有很多年,但故乡那袅袅炊烟,仿佛贯穿生命的脉络一般清晰依旧,是我记忆深处永远挥之不去的依恋。那炊烟承载了我们太多的童年记忆,也留给我们许多温暖的回忆。故乡经历了多少风风雨雨,多少岁月变迁,可故乡的人们,一代代、一辈辈依然故土难离,仍旧在这片热土上繁衍生息,故乡的炊烟依旧会袅袅升起,那是父老乡亲们生生不息的信念。

然而,外面的世界很精彩,如今的故乡已留不住那些渴望远行的年轻脚步。但故乡就像一位慈祥宽厚的母亲,仍然从容安详地目送每个离别的孩子。就像我一样,每个从故乡走出去的人,都对故乡有着深深的眷恋,不管身在何方,故乡的缕缕炊烟永远是游子们心中永远挥之不去的依恋。

我常常问自己,在人生旅途中,在安好的日子里,我为何对故乡的那一缕缕炊烟如

此怀念？是不经意间飘过的一片云彩，是触动心灵的一串音符……或者不明所以地，就是忽然想起你——那弥漫在故乡上空的缕缕炊烟，我是如此执着地爱恋你，只是这份爱，已经无需证明，也无需表达。你已经和我成长的记忆紧紧相依，想起了你，就会想起我们兄妹们无忧无虑的童年生活，想起那时天空的瓦蓝、大山的墨绿、河水的清澈，你总是能为我牵出关于故乡的一串串美好记忆，引出青葱岁月里父母棱角分明的价值观和我们义无反顾的执着。因此，在前行的五彩风景里，如此放不下你，因为你就是那刻骨铭心般萦绕在我心中丝丝缕缕的暖意。

如今，我早已融入城市的喧嚣中，偶尔的，我还是会想起你，我早已将对故乡的思念隐在炊烟里，细细地描摹，默默地怀念，梦醒时刻，陶醉于一份久违的感动，痴迷那飘渺如烟的容颜。不管是春夏秋冬那晨光熹微的清晨，还是四季变换暮霭四合的黄昏，那徐徐升起的袅袅炊烟，都是一缕缕别样的风情，以轻柔婀娜的姿势，在房前屋后翩翩起舞，那亲切而熟悉的味道，点缀着平淡流年里的烟火岁月，让我欲语还休。

小时候，我们房前摘果，屋后戏竹，多少欢喜忧伤消逝在故乡的流年里，多少欢声笑语飘散于炊烟的故事里，梦醒时分，浅笑嫣然。如今，伫立在异乡，踟蹰行走，切切怀念。风掠过耳旁，那些如梦似幻的往昔岁月，终究演绎成历经沧桑的容颜，沉淀成生命的厚重，安之若素，冷暖自知。

是啊，故乡，距离我那么近，却又是如此

遥远。梦中的故乡变换出四季五彩的容颜，炊烟总是清晰地浮现在我的梦里面。暖暖远人村，依依墟里烟，我爱恋的故乡，记忆深处最是那一缕缕炊烟，它是故乡的命脉，是故乡的根基，也是故乡的希望，丝丝缕缕，飘飘渺渺，生生不息。承载着千百年来多少游子的思念，无论天涯海角，无论天南地北，依旧百转千回，始终如一地遥望着远方的故乡，魂牵梦萦。

很想问一问，故乡的炊烟啊，你还好吗？老屋是否安然依旧，父辈的头上又添了几朵霜花？多少次梦回故里，我匆匆前行，越过小河石径，穿过满院竹香，轻轻地，推开虚掩的家门，嗅到炊烟的味道，见到炊烟弥漫的村庄，才明白原来是梦归故里。只是，淹没于滚滚红尘中的我，总是，一个踉跄，踩疼来时的路，刚一转身，就遥远到天涯。

故乡的炊烟啊，你一次次袅袅升起，悠悠飘散，随风而逝，可否记得我童年的每一个脚印，每一次欢笑，每一桩心事……如今，那炊烟下的思念，是一种幸福又惆怅的味道，一次次从心头悠悠掠过，从眼前徐徐滑落。

啊，故乡的一缕缕炊烟，是我永久的思念！

静嗅梅香便成春

◎果 军

凉爽的秋天似乎没过几天，气温就突然变得冷了起来。挚友知道我喜欢养花，从南方出差归来时给我捎回几枝冬梅，我甚为高兴，连忙叫妻子买回漂亮的花瓶，将它们精心地养在书房里最显眼的位置。

北宋文人黄庭坚在他的《中玉早梅》中写过：“折得寒香不露机，小窗斜日两三枝。罗帷翠叶深凋护，已被游蜂圣得知。”我对梅花自小就有着一种特殊的情感，因为梅花有着独特的品质，在寒冬早春、风刀霜剑的季节，只有它还在静悄悄开放，不畏严寒，不与百花争艳。我从小就很喜欢赏梅，每每去公园游玩赶上梅花开放时，我总要一个人站在树下观赏许久。记得小时候看梅花看得发了呆，常常受到母亲的责怪，母亲说我那么小就像一个书呆子，我听了却很引以为然。

今年冬天来得早，我的书房里早早地就摆满了花草，吊兰、绿萝、水竹，等等等等，它们的长势都极好，唯独那几枝南方的冬梅还是光秃秃的枝条，很久不见动静。我唯恐照顾不周而怠慢了它的开放，在自己出差时也会打电话嘱咐妻子每天要观察和浇水，太阳出来了要将它搬到太阳下面，妻子开玩笑说我关注这几盆花草比关心她和儿子还上心，我在电话这边是笑而不语。

不好的消息终究还是来了，在我出差的第三天，妻子打来电话说昨夜突然变了天，气温一

下子陡降了十几度，冬梅放在敞开的窗台上忘记搬回书房里，可能已经冻死了。我听到这个消息，一边埋怨妻子不小心，一边叹息那几枝冬梅的不幸命运。

当我终于从外地出差回家，我第一时间冲进卧室，房间内的情景彻底让我失望了，兰花、绿萝、水竹全部都已冻蔫，无精打采地耷拉着枝叶，已经没有了生命迹象，那几枝冬梅还在半水半冰的状态里，枝条和原来一样没有任何反应。我很难过，觉得自己辜负了挚友的一番好意。

以为天气会迅速转暖的，可事与心违，雪似乎越下越大，气温也在我的叹息中越来越低。根据自己的养花经历，我对梅花的存活是彻底失去了希望了，只差没有把它们扔掉。

可是，就在冬雪一直下着的时候，那天我突然发现冬梅的几根干枝上有了一些细微的变化，起先是枝干变得润滑起来，然后是小小梅朵和枝干间的间隙逐渐变大，像是有了一点生长的迹象。我原本彻底失望的心里瞬间有了一点安慰，但终究还是不敢抱太大的希望。

又过了一个星期，没想到那些原本枯涩的花骨朵竟然慢慢开始外旋，一副马上就要开放的样子。我高兴得手舞足蹈起来，连忙将这个好消息打电话告诉挚友，挚友说：“你就放心吧，梅花是喜寒之物，越冷的地方对它来说越适合生长和开放，你就等着看梅花盛开吧。”望着几枝

春就住在冬的大门口

◎晓 森

下雪了
大地一片苍白
干净的背后躲藏着顽固的丑和恶
还有无限的生机和美丽
激情被冰冻??步伐被囚困
我知道这一切只是暂时的伏蛰
因为春就住在冬的大门口

不信你掀开冬的窗
看看厚厚积雪下面有着怎样的萌动
激情真的未泯
生命依然安健
也许这就是人生

沉沉浮浮??坎坎坷坷
游离在苦与甜的边缘

春就住在冬的大门口
随时准备破土而出??厚积薄发
也许磨练就是人生的另一扇窗
没有捷径可言
只有老实地走过
才能看到春暖花开的那一幕精彩

即将绽放的冬梅，我才知道自己的担心原来是多余的，在我的担心、期待和盼望中，终于等来了它们的开放。

冬梅开放的时刻，它们金黄的花瓣已经外延开放，而花蕊却还被未开放的花瓣紧紧包围着，仿佛在酿造一个秘密。花朵们开放在褐色的枝干间，似疏星点点，又像蝴蝶在树干上短暂停歇。连续一周，梅花的清香充盈着我的整个书房，我将它们放置于我的书桌旁，看着它们，我的文思泉涌，它们的香气、它们的枝条，激发了我的脑细胞，我的手指如雨点一样落在键盘上，

变成了一长串一长串美丽的文字。

几枝冬梅越来越艳，枝条上那些米粒大小的叶芽也开始舒展开来，我站立在书房的窗前，静嗅着梅花的香味，再看看窗外即将恢复绿色的树林，静静地、静静地等待着春天的到来。

梨花里的唐诗宋词

◎涛子

春风守时,不敢怠慢季节,万树梨花雪白得正是时候。不用怀疑或焦虑地等待,正如岑参所言,“忽如一夜春风来,千树万树梨花开。”晨光中,梨花仙子已然款款踏歌而来。

“是谁家庭院,寒食后,好花稠。”四月里,一片“堆雪铺玉三千顷,飞甜流香十万家。”连阡接陌的梨花,如皑皑白雪,似渺渺轻烟,人间处处花香怡人,徜徉花丛中尽享着春光,让人飘飘若仙。走进弥漫着缕缕清香的梦幻世界,身心顿时飘逸起来。

“粉淡香清白一家,未容桃李占年华。”悠悠漫步于梨树之间,细细端详枝头簇簇盛开的梨花,心底无限感慨大自然的神奇造化。一朵一朵梨花由五片花瓣牵手环列,花瓣纯白透亮,长长短短的浅绿花蕊顶端托着淡黄的花粉,散射着淡淡甜香。屏息仰望天空,隐隐约约满目皆是梨花恬静的笑脸,雪白花朵压满枝头,微风轻拂,片片花瓣随风起舞,轻轻四散飘落,像千万白色的小精灵在枝叶间低低盘旋,最后才纷纷扬扬落下,似为大地铺上了一层寒霜,让人不忍心踏上去。

“梨花淡白柳深青,柳絮飞时花满城。”站在梨花林中,微风吹起,梨花的清甜、泥土的芬芳、春草的气息全都扑鼻而来,丝丝润入心田,一颗心仿佛也随着花儿草儿变得柔软起来。晨风中飘着淡雾,恍然之间,草色如烟,细雨迷蒙,梨花带雨,那是怎样的一种意境?是点点都是离人

泪,还是片片都是相思情?犹如宋人陈亮的感慨——“梨花香,愁断肠。千杯酒,解思量。世间事,皆无常。为情伤,笑沧桑。万行泪,化寒窗。有聚有散,有得有失。一首梨花辞,几多伤离别。”

一树梨花就是一组诗。在那些有梨花的诗词中,思念就若一棵开满梨花的树,灿烂而又美丽,只是面对飘零的梨花却不知该诉说怎样的淡淡牵挂,嘲笑怎样的内心寂寞?在中国历代文人的诗词里,梨花一直都是圣洁忧郁的,写满了相思,充盈着忧怨,比如:“又是梨花欲谢,绣被春寒今夜。”“春情只到梨花薄,片片催零落。”“新月才堪照独愁,却又照梨花落。”纳兰性德借梨花的淡雅朴实来比喻美丽纯洁的爱情,借梨花的洁白色调来表达恋人楚楚动人的神韵,借梨花的飘零凋谢来抒发凄凉哀怨的思绪。

梨花盛开时,如画一般灿烂,如梦一般痴迷,让迷恋梨花的人们陶醉其中而不能自拔。“梨花半落雨初过,杜宇不鸣春自归。”“寂寞空庭春欲晚,梨花满地不开门。”人们看到梨花,想到春已过半,顿觉应该珍惜残留不多的大好春光,感叹“惆怅东栏一株雪,人生看得几清明”。是啊,春日苦短,韶华易逝,一如眼前一树一树的梨花,且行且珍惜。

烧酒盘子

◎李亚晓

远嫁他乡多年,每到过年,便有一种儿时的味道萦绕着我,并在我的脑海深处袅袅氤氲。

它——就是烧酒盘子,一道普普通通的家乡菜肴。

曾经,烧酒盘子把血浓于水的亲情酝酿得静谧祥和,也把乡村简单朴素的生活氛围渲染得淋漓尽致。似水流年,如今烧酒盘子已渐渐淡出了人们的餐桌,这道菜从繁盛到渐渐没落,一路走来,见证了几十年家乡人民生活的变迁。

小时候,我爷爷常会说这样的话:娃娃爱过年,大人怕花钱,老汉嫌麻烦。在那个艰难的年代,各阶层的人对过年有不同的感慨和体会不足为奇,人们口头常说这样一句话“年好过,月难过,日子难熬”,足以饱涵着农家人生活的艰辛与赧赢。那时,只有过年的时候,才会煮肉燎臊子,将燎好的臊子装在坛坛罐罐中,以打发年后的漫长岁月。

煮肉一般是在腊月二十八九蒸完年馍后进行,用煮过肉的汤熬一大锅萝卜块,慢慢享用,在我的胃里已深深地记忆下了肉汤萝卜块的美味。不论用萝卜菜吃馍、吃米饭、吃面条都非常爽口。过年,唯有过年,才可以改善一下生活,吃一次心心念念的烧酒盘子。

父亲是做烧酒盘子的高手。

烧酒盘子因食材不同,制作工艺也会稍微有些许变化。但不管怎么变,万变总是不离其宗。肥肉、粉条、葱段、胡萝卜、豆腐、莲菜,这些食

材必不可少!调味品里的酱汁和食盐虽然用量甚微,却也至关重要。因为没有了它们就没有了菜肴浓郁诱人的馨香,没有了它们就没有了菜肴淳朴简约的色泽。

每到过年做烧酒盘子时,家里总会买好多猪后腿肉及大料、酱油、盐、醋、白菜、红萝卜、粉条、豆腐、葱等一大堆的辅料。父亲会提前用凉水把粉条浸泡得软软溜溜,把胡萝卜洗干净切成马蹄片,豆腐切片后放到油锅里炸一下。父亲说,油过豆腐更劲道更好吃,用凉水泡的粉条韧性特好,吃起来有嚼头。

站在旁边看着父亲做烧酒盘子,看他先炒肉,将切好的葱段放入八十度的油里,爆炒出香味,再将事先煮好切成片的猪肉入锅。待肉出油后,依次加入大料、酱油、盐、醋等调料,适当加入老方法熬煮的“酱汁”,再加入适当的水,小火煮至两至三分钟,淋上些辣椒油出锅。主料就算是炒好了,接下来是炒辅料。炒辅料时,不需要另外加油,用炒肉时出的油就行,依次放入粉条、白菜、红萝卜、豆腐,放少许盐即可,中火炒至两到三分钟,即可出锅。最后将出锅的肉盖在菜上面,这样烧酒盘子就做好了。

父亲做烧酒盘子虽是有啥做啥,无法刻意选用食材,可我还是从他做的菜中看出了良苦用心:红红的萝卜预示着来年日子的红红火火,白菜彰显出农人的博大与宽厚,莲藕标志着农民的大度,粉条代表着家人们难舍难分,大葱警示着

做人做事要一清二白，豆腐表达乡里人家的清纯，洋芋简直就是农民的质朴，片片肥厚的大肉饱涵着心与心相贴、人与人骨肉相连……

说起老方法熬的“酱汁”，又得多说两句，酱汁是用来给肉片和粉条上色用的，用量不大，价钱便宜，但父亲喜欢自己熬制。熬制酱汁的最佳原料就是白糖和醋。先把锅烧热再倒进定量的食用醋，等醋沸腾起来的时候，再把定量的白糖倒进去，用手勺不停地顺着一个方向搅动。渐渐地，锅里的白糖变色了，由雪白而金黄，再由金黄而黑红，舀起一勺倒下去，黑红锃亮的汁液，便散发出浓浓的焦糊味！酱汁就算大功告成了。这时就要赶紧停了灶膛里的火，然后把酱汁舀出来，倒在敞口的小盆里。酱汁又叫糖稀，等它冷却的时候就会变硬，如果容器口太小，就取不出来了！

……

这些都是几十年以前的事情了，如今回头去感悟生命中的点点滴滴，却依然犹在眼前、刻骨铭心！依然记得成家后我第一次尝试着给家人做烧酒盘子的情景，每一个细节，每一道调味品，每一样菜都恰到好处。想想当时的情景。那一切，或许都是源于小时候父亲无意间对我的引导和熏陶。

烧酒盘子是一种地方菜，在其他地方不一定能吃到。

几十年前，乡户人家的经济状况比较困难，烧酒盘子只能在过年的时候吃，这在当时，已经是比较奢侈的享受了！而在我未成年的时候，吃烧酒盘子最多的时候就是过年走亲戚。贫穷年代，走亲戚是小孩子最高兴的时候。

记得年初二的早上，母亲早早给我们把礼物装好，袋子就是上学背的书包，礼品大多时候

只是一份手工挂面，当然年景好的时候也会加白糖或罐头。

我们到了舅舅家里时，总会被热情地接住，先让我们坐到炕头歇着，等到客人来得差不多的时候，就准备吃饭了。舅舅端来一个木盘，正中有一碟香气扑鼻的烧酒盘子，放到炕中央，随后又摆上白瓷小酒盅，用酒壶挨个给里面斟满酒。吃的时候，大人们很讲究，互相敬酒，拉着家常，吃一口菜便放下筷子，等嘴里的菜咽下了，才又操起筷子。小孩子是不能喝酒的，我趁着大人们喝酒的功夫，边吃菜边细细地琢磨着“烧酒盘子”由来。

岁月如梭，感觉还没吃够儿时的烧酒盘子呢，仿佛眨眼间我们就长大了。随着时代的变迁，社会的进步，人们的生活模式也逐渐发生了变化。只是非常遗憾，这几年来，春节期间，我一直没有机会回老家，想吃父亲做的烧酒盘子，便成了梦吃里的奢望。

时光荏苒，如今人们的生活节奏日趋快捷，饮食习惯好像也跟着有了微妙的转变。不管是过年还是全家团圆时，已经很少有人再做烧酒盘子了，只是拌几个凉菜而已。但是，父亲的烧酒盘子，永远是我心里的最爱！

枯井

◎ 闫志豪

井蛙家和井龙家是一墙之隔的邻居，并且是没出五代的本家兄弟。不知为什么井龙家的院子又大又宽，而井蛙家的院子却不抵堂哥家的一半大，院子的前边还有一口张着黑洞洞嘴巴的枯井——还是和井龙家共有的。土地没到家的年代，家里不准养牲口猪羊，井蛙一家在那三间土坯房中也能将就地住下来，但是农田到户后，井蛙家的地方就显得紧张的不得了。

那一年，井蛙的父亲井水去央求当支书的本家哥哥井蟒，把那口早已废弃的枯井填了，好在那里盖牲口圈舍。

支书井蟒人高马大，宽面大耳，一副当官的富态相。他听了本家弟弟的话后，半晌不吭气，只是用牛眼大的眼睛瞅了一会子面黄肌瘦、身材矮小的本家弟弟。他一面剔着牙缝一面说：“好好一个井么，人老几辈都没人说填，就你事多。”

井水低气不足嗫嗫嘘嘘地说：“好我的支书哥哥哩，过去好将就，现在实行了责任制，农具一湖滩没地方放，就是想养殖个啥的也有困难。你没看你那侄儿子也快到娶媳妇的年龄了，我那地方实在是小得不行了。”

支书听了井水的话，眉头皱了几下，嘿嘿一笑说：“你说的有道理，那井看起来没用，但咱们的老先人说过，谁也不能填那井，因为那是咱井家的风水井。”支书又说：“我还要到乡上开会去

……”下起了逐客令。井水出于对本家哥哥的尊敬走出了阴森森的大院。

这一天，井水从集镇上牵回来一头毛色纯黑的大叫驴，把个儿子井蛙给高兴坏了。接着父子两人又发起愁来，因为这么好的一头叫驴，没有个圈，喂养到哪里啊。于是，井水又去找支书。

支书井蟒正在吃饭，听了井水的诉说后就不高兴了。他说：“上次不是对你说了吗，你怎么又提那档事哩。”

井水说：“我现在买了牲口了，没有个圈的地方我才来找你的……再说，就那么个黑窟窿么，人老几辈都没有水了，要它干啥。反倒是经常叫人提心吊胆的，啥球风水宝物吗。我守了大半辈子，给我带来啥好处么？”

支书更不乐意了。他瞪着牛眼睛说：“那你看着办，要填你只能填你那半个井！”说毕就向外走去。井水出于对支书的敬畏，唯唯诺诺地走了。

听了父亲说枯井不能填的话后，把个井蛙就气坏了。他说：“叫我寻我大伯去，他讲道理不讲。”硬是井水拉住不让他去。并说：“你大伯说的话，也有他的道理啊。过几天我再给他说明一回，万一不填枯井，他给咱另划个宅基也行，因为他有这个权利。有了地皮，就给你盖个新房，给你说个媳妇，也给咱的叫驴盖上个圈。”

过了不知多久后的一天，从支书家出来的

井水,踉踉跄跄地回到家,一头倒在炕上就再也没有起来。昏迷中说的还是几时能把枯井填了,有个盖房的地方,几时井蛙才能说下个媳妇,几时叫驴……不久井水就死了。

在井水的坟头,井蛙含着眼泪说:“爸爸,等井蟒不当支书了,我非把井填了盖房不可!”

祸不单行,埋葬了父亲不久的一个下午,偷吃了酒糟子的黑叫驴醉了,疯跳乱蹦,拽断缰绳,掉进了枯井,死了。

井蛙带着一股气去找井蟒说填井盖房的事。井蟒听了说:“我老了,也不当支书了,家里、外面的事,我也管不了了。明后天我就去县城住,你要问就去问井龙吧。”

井蛙知道,井龙已经当上了乡长。一想,比自己大十岁的井龙哥,年轻,脑子灵活,不讲迷信,或许填井的事能答应哩。井蛙出了井蟒的家门,望一眼盖满平房楼房的院子,马上就要空着不住人了,又看看仅一墙之隔的自己的半个院儿,心里就不是滋味:“同样是个人,掌了权还是不一样啊!”

井龙长得高挑个儿,细皮嫩肉,和他爸爸一样,也是一副当官的相。但同他父亲不一样的是说话和气,慢言细语。一次,井蛙去找他的本家哥哥,刚说完他的请求后,井龙看着眼前站着的身材高大,脸色黑红的本家弟弟,就说:“我经常不在家里,很少见你,看你长的多魁梧,比小强大多了。”他给这位本家兄弟倒了一杯茶:“你刚说的那事好说,你先回去,过几天召开村干部会议,我给他们说一下,在抓村上环境整治时,捎带把那口枯井填了,省得你一个人下那么大的苦。井蛙听了本家哥哥的话,心里就热乎乎的。看他忙,就再不好意思多说了,连乡长亲自

为他倒的茶也没够得喝,就千恩万谢地走了。

又是几个月过去了,为迎接县上检查,村上的卫生打扫了一茬又一茬,就是不见填枯井。等急了的井蛙就多次去乡政府找他的本家哥哥,好几次找不着,有一次终于找见了。井蛙看着本来白皙的面皮变得通红,不断打酒隔的乡长说:“井龙哥,你看填井的事,也就不麻烦村上了,我也准备出门打工去,临走时我想把井填了。”

乡长井龙一听就说:“啊呀井蛙弟,你看哥哥叫公事给忙昏头了。是这……这事包在哥哥身上。”说着还往台历上写画起来,毕了说:“你打你的工去,好好挣你钱。等我把井填了,塌瓷实了,你的钱也挣饱了,回来就能盖房!”

井蛙一走就是五年。那年春节时井蛙回来了,身后还跟着个漂亮的媳妇。到家门口一看,枯井照样还在那里,他走时棚上的木头已经腐烂了,好几根已经掉了下去,枯井张着黑洞洞的大口,怪吓人的。春节刚过,井蛙就上县上去找已经坐在县长位子上的井龙。县城离井蛙家六十里,往返不容易,几次找不见县长,井蛙索性就和媳妇住在了旅馆。这天,井蛙又去了县府大院,正好在大楼门口碰上了县长。还没等井蛙开口,井龙就指着停在旁边响着喇叭的皇冠车笑嘻嘻地说:“你是我井蛙兄弟吗,关于填井盖房的事,已经落实在今年县上十大富民工程里边的一个农村危房改造项目里了。我现在去地区开个会议,就是这,你忙你的吧。”井蛙眼看着那辆铮光发亮的小轿车开出了县府大院,想,当个县长真的不容易啊,你看他在万忙中也忘不了咱那点事!

井蛙要和媳妇回打工的南方。临走时他还忘不了用结实点的木头把井口棚好。

又是好几个年头过去了。每年,他总要给村上的好友通个电话,都要问一下枯井填了没有。得到的回答总是说枯井没填。上个月,有人给他打电话说,你井龙哥已经当上了市长。并且说,你回来一趟再见一回井龙。填个枯井么,球大个事,只要市长点个头,我们帮你填。井蛙一想也是正理。

就在井蛙准备动身回家的头天晚上,农村的朋友又给他打了电话,说:“你赶快回来盖房吧,枯井已经填了,并且是市上责令县上,县上责令乡上,乡上责令村上,村上责令村民组组长带领全组村民填的。你没见,填枯井时那阵势,热闹的就不得了,县上、市上电视台还录了像……”

没等那头说完,井蛙就高兴了,他对着话筒吼:“我的好乖乖,填一个枯井么就动用了那么大的架势。我等了十几年也等的冤枉,那我这次回家后,第一件事就是去市上感谢我的堂哥井龙市长了,他能在万忙之中关心……”那头把他的话头打了:“感谢井龙感谢不成了……”

井蛙急问:“那是为什么吗?除非井龙他当了联合国秘书长,要不,他当了省长、中央哪个部的部长,我都能翻天挖地把他寻着。”

电话那头说:“咱们只能永远把井龙市长记在心中了。你不知道,就是十几天头里,市长衣锦归乡,为他的父亲井莽贺七十大寿,在县城“集仙阁”摆宴席上百桌。参加的人有省里的、市上的、县上的,各乡镇的小头头脑脑也巴巴结结缩头缩脑地在那里溜达哩。”

井蛙嫌朋友说话罗嗦,就说:“你从捷处说,我的市长哥哥怎么了?”

那头说:“寿宴结束后,前护后拥的车队又

浩浩荡荡地来到了我们村。听说是井龙想顺便了解一下自己村子的有关情况。另则是叫人看一看他出生和童年时代住过的小山村的家。那天井龙应酬人太多了,喝的酒也多了,刚一下车,他的头就有点晕。人们一溜带串地在他家里转着看,他却找地方吐酒,找来找去没个好地方,只得到你家的空院里去。他迷迷瞪瞪正好踏在了棚枯井的木头上,谁知道木头腐烂了,刚一上去就折了,把个市长大人就掉下去了。”

井蛙一听就急了:“我哥哥没事么?”

那头说:“你倒说了个轻省,那年你那头叫驴掉下去都没救,市长他有叫驴结实?”

井蛙听后,惊愕得嘴巴和眼睛都张圆了,半晌一句话也说不出。

正在为回家盖房准备行包的井蛙媳妇,知道枯井原来摔死过一头叫驴,现在又摔死了一位市长,他认为不是个好地方,就冲着男人喊:“还痴愣个啥呀,快给人家说咱不回去了,也不在那个鬼院院盖房了。”

两情若是长久时

◎琼子

—

江家搬进了别墅，一家人吃了饭把一切收拾好，已是该洗漱晚寝的时候。江沁源正想上楼，见儿子江山不断向他示意，迅速看了看身边跟了自己近二十年却至今没有名份的林媛，发自内心地笑了笑说：“山子你不用暗示我，小媛，明天上午我们就去民政局办证吧。”江山合手击掌兴奋地说：“嘿，还用我暗示？林妈，是不是？”林媛反倒有点害羞，微微低头看一眼江沁源，却问江山：“会不会早了点？”江山没回答，他靠在父亲肩上，眼睛却在打量林媛：“林妈，今晚你特别漂亮！”江沁源轻轻打了一下儿子的手慈祥地说：“贫嘴。小媛对不起，这些年委屈你了。”“老江，别……”林媛咽下后面的话，目光中掠过淡淡的忧虑。

江沁源看一眼江山，递给林媛一抹别有深意的目光后就要上楼，林媛竟像个小姑娘，脸上腾地红了，她难为情地笑了笑，正踌躇要不要跟着上楼时，江沁源的手机响了，江沁源没在意地对着手机刚刚喂了一声，顿时身体一震，迅速转身离开楼梯，几步走进客厅一侧的客房后并关上了门。

谁的电话令他这样反常？江山想去看看，林媛急忙拦住并摇头，两人不约而同地把目光转向客房，期待江沁源快点出来，谁知客房里居然传出了发火的吵声，好像江沁源被人激怒了。江

山和林媛的心很快下沉，大约过了十分钟江沁源才从客房里走出，果然他脸色发白，眉宇间露出愠色，呼吸有点沉重。他谁都不理，快速奔出楼梯蹬蹬蹬一连上了三步梯阶。林媛正要跟上去，他却指着客房面无表情地说：“林妈不用上来了，那间卧室就是你的，以后你进出方便……”江山好生惊愕：“啊？那明天呢？”“不去了。”

怎么回事？刚刚还叫小媛，现在改叫林妈，一直同居的突然要分开住，说好明天办证现在却说不去了，这些难道都是刚才那个电话的原因？江山再看林妈，只见她像被父亲施了魔法，生生地定在楼道的第二级梯子上，嘴张着，脸上的表情难看极了。墙上的时钟不知趣地响起来，钟声只有十下，却显得好漫长。林媛终于默默退下缓缓走过客厅，恍恍惚惚地走向客房。江沁源继续上楼，好像他刚才并没说过什么似的，但动作却明显缓慢多了。

江山心疼林妈，忍不住质问父亲，语气明显带有责备：“爸，你为什么要这样？”“唉，别烦我……”江沁源没有回头，江山虽然没有看见他的面部表情，却听出了他内心的不满，他可不管那么多，由着自己的性子大声质问：“爸，你怎么出尔反尔？你是不是薄情的男人？”江沁源恼了，霍地转身瞪大双眼，声音不高但斥责意味很浓：“你这小子，你觉得老子是那种男人吗？”林媛回头制止说：“山子不能这样对你爸说话，他这样做一定有原因的。”说完又对江沁源说：“老江，

山子只是为了我好……”江山放低音量嘟哝：“都多少年了？你这对林妈公平吗？”“山子……”林媛的求告带着颤音。江沁源没再接腔，长而重地哀叹一声后再度转身，但步履却更慢了，他扶着栏杆一级一级上了平台缓慢朝卧室走去，不一会儿重重的摔门声传来，震得江山心里咯噔了一下。林妈不说话，也默默进了客房。江山想不通，他为林妈感到委屈不平：“为什么是这样？”

记得儿时的一个早上，他醒来时发现自己没有睡在林妈的房间，赶快跳下床去找林妈，却正好碰到父亲从林妈的房间出来，他似懂非懂地眨眼大声问：“爸，林妈是不是不要我了？”父亲赶快蹲下小声说：“小点声，林妈辛苦了，让她多睡一会儿吧。”他却很任性：“我要林妈，我要林妈……”父亲将他抱在怀里温和地问：“小山，让林妈做你的妈妈好不好？”他傻傻地笑了：“好啊好啊，林妈可好了，我就要她做我的妈妈……”说完他挣脱父亲冲进屋扑上去撒娇：“林妈，你就是我的妈妈，不准离开我。”林妈把他搂在怀里温柔地说：“山子，只要你爸愿意，我永远不会离开你们。”父亲过来抱着他和林妈深情地说：“好啊，从现在起我们就是一家人了……”

江山长大了，高中那年他才知道父亲和林妈并不是合法夫妻，为此他多次追问父亲为什么不给林妈一个名份，父亲要么不回答，要么东吱西唔，最后一次竟恼怒地对他发了火：“好了好了，大人的事不用你管。”他不服气，仍低声嚷嚷：“为什么？你不是说过我们是一家人吗……”“山子……”林妈急忙向他摇头，示意他别再问，他只好闷在心里，一直到出国留学的时候他才再一次提出：“爸，你们去民政局吧……”那一次林妈没有制止他，反而羞赧地看看父亲，眼里闪

动着渴望的光辉，父亲好似有难言之隐，片刻后才无可奈何地说：“山子，事情不是你想的那么简单，以后再说吧。”江山不同意了：“这还复杂什么？你们都是单身，结婚是理所当然的嘛。”林妈低下头好一会儿才对江山说：“山子，我们的事你就不用操心了，你走后你爸有我照顾，你就放心读书吧。我都听你爸的……”江山忽然感觉父亲和林妈心里都有苦衷，于是问：“爸，到底是什么事让你这样为难？给我说说好吗？”父亲看看林妈，满腹心事般地摇头说：“山子，不关你的事，你在国外好好学习吧，只要有可能，我和你林妈会按你说的去办的。”

江山走了。几年过去，他以为他们可能办证成了合法夫妻，谁知几天前回家一问，他们竟然都还是单身男女。在一起生活了近二十年，到底是因为什么？他知道再问也不会有结果，便去找外婆帮忙，外婆保守秘密似的闪烁其辞地回答：“你爸呀，他忘不了你妈。”他说：“我妈都已经走了二十几年了，再说他和林妈……”外婆用近乎巴结的口吻说：“小山子，你小姨单身好几年了，我想让她跟你爸……”他连想都没想便说：“外婆，不行，林妈把我从小带大，我已经把林妈当成亲妈了……”“哼，白眼狼……”回到家他问父亲：“爸，你怀念妈妈却忽略了林妈的感受，既然都生活在一起了，为什么不给自己一个合法的婚姻关系？”江山话音刚落，父亲低着的头猛地抬起，眼睛亮了：“好，你妈已走了二十几年，等搬进别墅后，我一定和你林妈办证结婚。”

……既然已经决定了，为什么突然间因为一个电话就马上改变？谁的电话有如此强大的力量？仰头看看楼上，江山再次意识到父亲有许多无奈和凄酸，林妈也一定在房间里难过着，他轻轻走过去打开门，果不其然林妈正在抹眼泪。

他走过去站在她面前轻声叫道：“妈妈……”林妈依在江山怀里无力地回应：“我的孩子……”话音刚落，止不住的难过从她的低泣中渲泄出来，单薄的肩膀重重地抽搐着。江山抱着林妈，抚摸着她头上渐渐增多的白发：“妈妈……”为了这个家，为了他的成长和父亲的事业，她从精干泼辣的年轻姑娘到现在的徐娘半老，付出了全部，就让她尽情哭吧。江山埋怨爸爸不是个有情有义的男人。

林妈哭够了，擦擦已经红肿的眼睛说：“小山子，以后不要怪你爸好吗？他也有苦衷……”江山点点头：“我猜出来了，林妈给我说说好吗？”林妈迟疑良久后说：“你不知道，为了我，这些年你爸也承受了好大的压力……”“压力？谁的压力？是外婆他们？”江山忽然想到外婆，终于看到了问题的关键，“只有外婆他们对爸才能构成压力。”“可能还有你爸当年亲手写下的一份承诺书。”林妈终于把她最顾忌的事情说了出来。“承诺书？我爸写的？这就是他再三反复的原因？”“也许还有其他原因。”“不管什么原因我都不同意，我必须把这事管到底，让父亲和林妈有情人早成眷属。”

二

江沁源双手撑在床沿低头坐着，紧闭的眼睛里也溢出了湿润的光。回想刚才电话里岳母、妻舅、姨妹轮番的恶言恶语，他浑身发凉。

岳母冷冷地问他：“听说你搬家了？怎么不告诉我们？”他小心回答：“妈，我准备明天告诉你……”岳母加重语气：“你是想明天和那个女人去民政局拿了护身符后才告诉我吧？告诉你，那办不到。”他声音小了：“妈，我、我想也应该把

结婚证办了……”岳母把声音提高了：“呵呵，可以呀，山子他小姨父死了几年了，你要是娶他小姨岂不是堂堂正正的事？否则你办证之日就是我们决裂之时，你以为当初我是和你开玩笑？我说话算话，你要么娶山子的小姨，要么就把我珊儿的财产全都拿出来，不信我就死给你看。”

岳母说完，大舅哥接上了，他说话倒是很斯文：“江姑爷，给你说了多少回娶我小妹，你就是不听。我妈说了，只要你和林媛一踏进民政局，就会叫我马上带人到你公司去分家产。想想也是，按你的承诺书办事不违法，你说是吧？”江沁源最烦这个在司法局工作的大舅哥了，平日里装清高，道貌岸然的样子，可花起他的钱来一点都不含蓄。江沁源压着不满求告：“大哥，我不能对不起林媛，再说小妹跟我也不合适……我可以帮她再成个家，我一定给她比当年更多的嫁妆……”“哎呀呀，不说了不说了，你娶我小妹一切都好说，好好考虑一下吧。”江沁源咬咬牙坚定地说：“不行，这事得听山子的。”

没等大舅哥发威，姨妹接上了：“姐夫我有什么不好？我还年轻……”“小妹……”“你晓得我妈的脾气，妈要按承诺书上写的办——你的所有财产我们家占一半，其余的一半，你和山子各一半。”姨妹的不幸遭遇令他只好耐着性子：“小妹，承诺书上的时限是二十年，现在你姐已走了二十几年，再说我和林媛在先，我不能对不起她……”

老少三人一起向他开火，他听得最多的一句是：“不听就算了，我们只管哪些是我们的，哪些是山子的。”江沁源终于忍不住火山爆发般地吼叫：“二十几年了还不够吗？好啊随你们便，我不结婚了。”

江沁源拿出两页已经毛边的信笺，抬头就

着明亮的灯光打量着墙上镜框里那张发黄的照片，照片里的女人美丽端庄——这幅照片是林媛坚持要挂在卧室墙上的——别说他，就是林媛，也不曾忘记逝去的白珊。

江沁源当年是一个穷小子，在中学里当老师时与漂亮的白珊老师一见钟情，而且得罪了一心希望白珊做自己儿媳的校长，最后以品质作风有问题被调到穷山沟里去教书。白珊也在一气之下辞了工作，爬山涉水进山扑进了他怀里。江沁源感动万分，与她当晚成了夫妻。白珊的大哥小妹找到穷山沟非要白珊回城，白珊坚决不同意。为此他决心一辈子不辜负白珊，要竭尽全力给白珊幸福。不到三个月白珊就怀孕了，江沁源不得不为以后的生计打算。当时下海之风正劲，在白珊的支持下他果断辞职去深圳闯天下。为了白珊，他发誓不挣到大钱绝不踏进白家大门。一去数年，他拼命赚钱，可是当他正准备带着财富回到故乡的时候，白珊为了救儿子被大货车轧到轮子下，这个消息犹如晴天霹雳把他击倒在异乡。在接到这个消息时，他刚好收到白珊生前的最后一封信。他痛苦地读着信：“亲爱的，两情若是久长时，又岂在朝朝暮暮，我相信你从来没有忘记过我，我又何尝忘记过你？虽然我们相处只有短短三个月，但我却把那些日子当成生命中的盛典，每次恩爱都是盛典中的盛宴……”难道冥冥中老天在惩罚我？江沁源走进白家的大门，抱着儿子跪在岳母面前接受老人家的训斥：“你对得起我的珊儿吗？当初珊儿为你辞职跑到穷山沟里吃苦受累，怀上了你的孩子，现在又为了你的儿子丢了性命……你以后怎样做才对得起我的珊儿？”江沁源流泪咬牙发誓：“以后我回来开公司，带大儿子，奉养你老，此生不会再有第二个女人走进我的生活

……”岳母摇摇头：“我不信，你给我写份承诺书，保证二十年内不与其他女人结婚，若违反，你所拥有的财产白家拿走一半，二十年后若你另纳女人，剩下的财产你们父子再各自一半。”江沁源当时连死的心都有，岳母的要求他满口应承，并按此意思亲手写下了一份承诺书。

公司成立后，他每天把小山子带到公司，既当老板又当爸妈，拒绝了所有提亲的人。当时林媛前来应聘，见小山子特别可爱，抱起他逗乐，小山子毫不认生地直叫“阿姨”，一步紧跟一步。江沁源见状将她聘于麾下，渐渐提拔重用她，培养她成了公司的骨干。从此小山子跟着她由她管吃管睡，江沁源趁机将全部精力放在了公司运作上，很快公司红火起来。他暗中观察小山子和林媛的相处，看见小山子偎依在林媛怀里不肯出来的时候他会想起白珊，看见林媛轻言细语教诲儿子的时候他也会想起白珊，他对林媛增添了一份信赖，但他从没想过自己和林媛之间会发生什么，尽管有人屡屡建议他娶林媛为妻，但都遭到了他的拒绝。

小山子要上幼儿园了，只要林媛去接，其他人谁都不要。没有办法，江沁源只好叫林媛暂时停下公司的工作，专职照顾儿子，兼做家务，工资照发。林媛从此走进了江家。此时白家找上门来，岳母指着他说：“你说话不算话，背叛我的珊儿，违反了承诺……”他申辩无力：“妈，我没有……”大舅哥气呼呼地说：“没有？那她是谁？年纪轻轻的住到你家算什么？”林媛涨红脸争辩：“没有别的，我是来照顾小山的。”姨妹也说：“哼，表面上是这样，暗地里谁知道……”

江沁源退缩了，林媛也不再争辩，白家人走后他觉着很不起林媛：“林媛对不起，让你难堪了，要不你走吧……”林媛摇摇头说：“还是等小

山子大一点再说吧。”“要不我给你介绍一个对象先处着,合适了你们就结婚?”林媛还是摇头:“不,以后再说吧。”他叹口气说:“可是……那你今后怎办呀?”林媛安慰说:“他们做得是有点过份,不过我不怨他们,因为我理解他们失去女儿的心情,以后慢慢会好的……”江沁源感动得不知该说什么好。

之后很长一段时间,江沁源每天忙在公司吃在公司,天黑才回家。每天他回家的时候林媛和小山子都已经睡了。林媛早上醒来他又去了公司。若不是后来林媛有意等他回来再睡,他俩是难有照面的机会。

可两个单身男女,又正值青春,虽然不言,却各自会意。终于在一个寒冷的夜晚,他情不自禁地走进林媛房间把小山子抱到另一个房间,回来后向林媛提出希望她能陪伴自己度过孤独长夜。林媛没有拒绝,事后他说:“小媛对不起,你就当自己是小山子的妈妈吧。相信我,将来一定给你一个交待,耐心等我……”话是这样说,可与林媛一起生活了十多年,每每决定要和她办证时,要么因为怀念白珊要么因为岳母反对,以致结婚的事一拖再拖。现在自己该怎么办呢?

江山走进来,江沁源知道儿子的来意,低声说:“山子,你是否真的同意我和你林妈在一起?你觉得你妈在九泉之下会同意吗?”江山说:“爸,妈妈肯定希望你幸福,一定不愿看到你现在的样子。作为她的儿子,我当然希望她永远活在你心里,但这并不意味着你应当放弃林妈,何况林妈在我心中早已是我的妈妈了。”

江沁源满眼深情地看着儿子,江山知道父亲怀念中的妈妈只是二十多年前的记忆,现在父亲的生活里只有林妈,江山整理好情绪说:“爸,我知道你不是不想同她去办证,而是因为

你总觉得对不起我妈,或许是因为那份在外婆手里捏着的承诺书?”江沁源眼睛湿润了:“山子你知道?你是不是认为爸这些年对林妈不公平、遇事太软弱?”江山点点头:“我这样想过,可这是你和林妈的事,为什么要受到外婆、舅舅、小姨他们的要挟呢?”江沁源沉默片刻:“多年来,他们怕我娶你林妈,说一次闹一次,我已受够。前几年你小姨父死了,你外婆再三提出要娶你小姨,可我不同意,于是我更不敢决定娶你林妈了。这不他们又来电话纠缠,否则……”看来自己真的错怪父亲了,江山拍拍胸拉着父亲的手说:“爸你别担心,有我呢。”江沁源两眼发光,用力抓住儿子的手:“真的?”江山自信地说:“爸你放心,明天你和林妈早点去民政局,我就去外婆家应付,我不但要讨回承诺书,而且还要他们心甘情愿地接受林妈,接受你们的婚姻……”“啊啊,爸感谢你……”江沁源趿上拖鞋,大步走到门边朝楼下喊道:“小媛——”

三

此时林媛却冷静下来:“老江,小山,我不同意你们的做法,他们是你们的亲人,如果真闹得不可开交,我们办了证又有何意义?还不如就这样过下去,永远给他们一个念想。”江山奇怪了:“林妈,难道你不想和我爸结婚?有我你还担心什么?”林媛点点头:“怎么不想啊?从你爸求我那天起我就想啊,可是你们也需要亲人呀,他们是你的外婆、舅舅、小姨,我们不能只顾自己而忽略了他们的感受,我不能让你爸因为娶了我,你妈那边的亲人都断了来往。所以我不同意,而且那样会更伤他们的心。”江沁源凝视林媛,把她每根情感线的走向都看得真真切切,止不住

赞道：“山子，你林妈说得对，无论你外婆他们怎样，都不能忘记他们是亲人……”林媛继续说：“那些年他们为难你父亲和我，那是他们失去你妈的痛苦还没淡去。现在我觉得我应该站出来，老江，让我去和他们谈谈吧……”江沁源用目光征求儿子的意见，江山看看林媛，张开的嘴巴又马上合上。林媛笑了：“山子，你还不相信林妈的本事？”江沁源也担心地说：“小媛，还是让山子去吧，你去我不放心。”林媛摇摇头：“我是当事人，还是我去比较好……”

当年听说白珊从车轮下救出了儿子，林媛感叹不已，还有什么比母亲为儿子献出生命更伟大的呢？自此她暗下主意，只要小山愿意跟着自己，她就要像妈妈一样对待他，让母爱永远陪伴他，所以她一直把小山带在身边，吃睡不离左右，但她从没想过要嫁给江沁源。后来她真的成了江沁源的女人，她认为那仅仅是一个男人对女人的渴望，并不是真正爱她，她只能默默地爱着父子俩。感情会在岁月中积累，爱会在时光中加深，多年来她默默承受白家人的责难鄙视而不做任何辩解，她相信总有一天白家人会给她机会的，会让她成为江沁源的妻子的。为了老江和山子，她要亲自去一趟白家。江山还是担心：“不，林妈，这些年你受的伤害够多了，你去我不放心，还是我先去一下回来再说……”

次日，江沁源和林媛在客厅里不停地走来走去，两人都不时向外张望看江山回来没有。两个小时过去了，江山的影子不见。林媛有些着急，双手不断搓着：“老江，他们会给山子好脸吗？我真的担心啊。”江沁源转了一个圈站定后说：“我不担心他外婆，她只是骂骂，我担心的是他舅舅和小姨。”林媛有点沉不住气了：“唉，我怕山子性子急把事情搞砸了，不行，还是我去

吧。”江沁源说：“这样也行，你去后见机行事，事情千万不要越搞越糟。”林媛把买好的各种补品和衣物、皮鞋放进手拉箱说：“我知道，你放心吧。两小时后你再赶过去，装着什么都不知道的样子……”

外婆、舅舅、小姨阴着脸坐着，江山说破了嘴，他们除了“不同意”三个字，其余的都不予回应。江山十分恼火，扫视众人一眼忍住不快说：“外婆舅舅小姨，今天我之所以耐心劝你们，是因为想到你们是我的亲人。我是竭力鼓励爸爸和林妈今天去民政局办证的，并且决定兵来我挡、水来我淹，但林妈不同意，她说你们不是别人，是我的亲人，说我们不能只顾自己而忽略了亲人的感受。这样的女人你们还有什么不放心呢？爸娶了她是多好一件事啊。”外婆怀疑地看着江山说：“山子，没有你妈当年的付出，能有你爸的今天吗？为什么姓林的能嫁给你爸，你小姨就不行呢？”“外婆……”江山哭笑不得地走到小姨身边，“小姨，我知道外婆心疼你，希望你以后幸福。可你想过没有，林妈跟我爸多少年了？再说我爸对你还不好吗？他一定会张罗给你寻亲的……”姨将头扭向一边。这时舅舅把江山拉过来说：“山子，其实你说的我们都明白，可当年白纸黑字写得明白着呢，我们只按承诺书上写的办……”看来他们不想放手了，江山决定快刀斩乱麻，他皱紧眉头大声质问：“承诺书？什么承诺书？怎么我不知道？拿出来我看看。”外婆一双老手从衣袋里抽出一张发黄的纸颤抖着递过来说：“你看吧，看了你就相信了，你爸亲手写的……”

江山接过来展开，他只看见了承诺书三个字，舅舅就伸手讨要，江山迅速把承诺书撕了，瞬间屋里的空气冷却成冰。舅舅恶狠狠站起来，

扬起右手对准江山的脸叭叭三声,打得江山脸上火辣辣的,并厉声教训:“哼,今天我要狠狠教训教训你这有奶便是娘的不孝东西。”“珊儿……”外婆老泪纵横。小姨嚎啕大哭地扑上去喊:“妈……”舅舅指着外面喝斥江山:“你你你给我滚出去,不要让我们再见到你。”

江山转身往门外走,突然他停下来惊异地叫道:“林妈,你、你怎么来了?”“我来看看你外婆、舅舅、小姨……”林媛看见了江山脸上的指印,明白发生了什么,但她像什么事情都没发生一样笑嘻嘻地叫:“妈妈,大哥,小妹,我来看望你们。我给你们买了点礼物,也不晓得你们喜不喜欢。”

山子的外婆、舅舅、小姨愕然了,她们像看外星人一样看着林媛。他们不明白林媛为什么要来,她难道不知道自己不受欢迎么?江山转身说:“不是不让你来吗?我都说服不了他们,你更不可能说服他们了。”

舅舅盯着林媛一脸不屑,小姨盯着林媛一脸嫉妒。林媛没事一般地把手拉箱打开,把东西一样一样拿出来摆在桌上。山子的外婆站起来要离开,她马上亲热地扶着外婆指着桌上最大的一堆礼物说:“妈妈,这是我给你买的保健品、羊毛衫……你老要保重身体,你健康我们才幸福……”外婆感受到了林媛的体贴,但她不想改变先前的态度:“你走错门了,我受用不起……”林媛咚地跪到地上给外婆磕了三个头:“妈妈,女儿不懂事,今天是来请罪的,你要骂要打都行,女儿都受着。今天你不认我这个女儿,我就跪在地上不起来。”“林妈——”江山惊异地要扶林妈,林媛不肯:“山子,你就祝福林妈成为你外婆的女儿吧。”江山冲着外婆说:“外婆你就听林妈的吧,她说到一准做到,我相信她一定做得好

……舅舅、小姨,你们是我的亲人,林妈是我的妈妈,为什么我们不能互相感动、互相体贴呢?”舅舅过来扶着外婆质问林媛:“你什么意思?收买我们?你不已经是江沁源的女人了吗?还想咋的?”林媛诚恳地说:“大哥,凡事都讲个认真,虽然我早就是老江的女人了,办不办证都改变不了我们的现状,但合情还得合法,你是司法局的,肯定知道我们应当怎么做才对。所以大妹子请大哥帮我做到最好……”没等舅舅应声,小姨叫开了:“你别在这里狗鼻子插葱装象了,还不是看的我姐夫有钱。”林媛不紧不慢地说:“小妹我告诉你吧,本来老江要把别墅写到我的名下,但我拒绝了,不信你可以看产权证,上面的名字里不仅有你、有大哥,还有山子的外婆……”小姨惊叫:“我怎么没听说?”江山很意外,外婆舅舅更是吃惊,林媛继续说:“老江跟我说了,当年写的承诺书上,公司永远与白家共有,你们是他的亲人,我没有意见……”

外婆终于忍不住了,老泪纵横地扶起林媛:“起来吧,妈答应你们了……”林媛站起来拥抱外婆:“妈妈谢谢你,我一定说到做到……”“妈……”舅舅和小姨同时叫道,他们不相信母亲这么快就改变了先前的想法,也不相信林媛说的是真心话。外婆对他俩微微摇头动情地说:“你们听着,从今往后林媛就是我们家的亲人,不为难她了……”舅舅小姨不再说话,但脸色柔和多了,林媛抓住这个机会从桌上拿起两个皮鞋盒说:“大哥,小妹,皮鞋我买了好久了,是老江告诉我你们的脚码的……希望你们喜欢……”江山忙说:“舅舅试一下吧?”舅舅难为情拉着江山摸摸他的脸轻声说:“山子对不起,舅舅太不应该,以后不会这样了……”江山说:“舅舅,我不怪你,是我太急了……”

忽然,小姨站起来叫道:“姐夫你来了?”大家侧头一看,江沁源笑盈盈地走了进来,他扬扬手里的东西说:“都在啊?今晚我请客,去古街吃河鱼好不好?”还是江山领会得快:“好,我们多少年没在一起吃过饭了,哈哈……”外婆指着江山说:“山子,你比你爸脑瓜灵多了……你爸木瓜似的,不晓得你妈当年怎么看上他的。”江沁源挠挠头发憨憨地笑:“妈你不知道,就是我这憨相才招你女儿喜欢的。”小姨白了江沁源一眼说:“行了,只有我姐和林媛才会喜欢你……”江山乐了,逗着小姨说:“不会吧,好像听说你也喜欢我爸的。”小姨假装生气追着要打江山:“我喜欢有什么用?你林妈抢先了。”大舅哥有点不甘心,指着江沁源说:“你呀,林媛比你懂事多了。”江沁源挠挠平头憨憨地笑了:“是是是……”“这是什么?”江山突然从父亲手里拿过东西翻开,“哦,外婆你看,是别墅的产权证,林妈说的没错,上面都有大家的名字。”

大家重新坐下后,林媛忙上忙下,完全像在自己家那样端茶倒水,一口一个“妈妈”“大哥”“小妹”。江沁源这时才看见江山脸上的指印,正要问,外婆接过林媛递过来的龙井茶说:“山子发什么呆?从今天起,你林妈就是我亲闺女了,以后就叫妈妈吧。”江沁源明白岳母是在故意引开话题,他不点破地说:“妈,这些年我对不住你老人家了……”外婆说:“你没有对不起我们,是我们对你太苛求了,林媛是个好女人,珊儿在天也有知的……”

林媛拍拍衣服走过来扶着外婆的肩膀:“妈,都怪我过去太不主动,要是我早点像今天这样,岂不是什么事情都没有了吗……”外婆拉着林媛的手对江沁源说:“你要对我女儿好,否则我不答应。”“妈,我知道了。”林媛拉着老人的

手说:“妈,你和小妹也搬到别墅里去吧,那里房间多,我把房间都给你们收拾好了,以后就是咱们共同的家了……”

外婆哈哈大笑起来:“好啦,这事还是以后再说吧,一会儿你们就去民政局办证,大家等着喝你们的喜酒。”

在场所有的人都笑了。暖暖的阳光从门外洒进来,在笑声中显得格外柔和美丽……

神奇的土地缘

◎谭文德

零河是环绕在我的小城西边,从秦岭里流经黄土台塬,随后流向渭河的一条不出名的溪流。农业学大寨的年月里,几乎全靠人工在零河上修建了一座小水库,用于灌溉农田。每到下雨天,上游和周围村庄、田野里的积水,裹挟着泥沙就会顺流而下,雨大的时候,把水库里的清水也会搅浑的。

冬天的北方降雨稀少,空旷的田野里除了我和不知何人留下的稀疏的脚印,这会儿看不到一个人影。在水库岸边的麦田里刚行走几步,一层尘土就散落在鞋面和裤脚上,遮蔽了其原有的深蓝色。不过对于习惯了在城里每天清扫的街道上走路的我来说,很少能体验到脚踩在冬日麦田里的感觉。看到曾经那么熟悉的,仍然贴着地皮透着绿色顽强生长着的,一望无际的麦苗,让我联想到了5个月之后,替代这些绿色的必然是,被微风吹动着的金黄色的麦浪,还有农人们忙着收获小麦的情景。土地竟如此神奇,在阳光、大气、雨露等自然力作用下,催生出绿色和呵护人类生命的食物,进而复生万物。

我从小在乡村长大,对那里的一切总怀有种熟悉的亲切感。村庄无论大小,总是被大片田野所包围,村与村之间通过一条条土路相连接。维持村庄里每个人和各种动物生命的食物和水都是土地所赐。“土地是庄稼人的命根子”。这句话从远古一直流传而来。其实,我以为土地应该就是我们人类的命根子。种庄稼是人类得以延续

的基本技能,后来社会分工细了,不断分化出许多新职业,但只有农人仍在种庄稼。于是,农人也就自然接过了,延续世间生命接力赛的头棒。农人常年同土地打交道,土里来土里去,对土地有种特殊感情。曾多次见到一群顽皮的孩童,在刚翻耕过的田地里翻跟斗,令我似乎悟出了我的先辈们与土地何以这般亲近的源头。

常听城里人讲:如果往上数三代,我们几乎都是乡里人。不过,如今城乡间的差距愈来愈大,人们洒在土地里再多的汗水,也无法使自己的生活会富足起来。而城里却源源不断地生发出巨大财富来。于是,对城市生活的向往,几乎把时下年轻一代农人都吸引住了。农村逐渐成了偏远、贫穷、落后的象征,我们这个社会原有的那些纯朴民风也很快被消亡着。掸掉满身尘土和土腥味,接受了上下班概念的农人们,不自觉地渐渐淡忘着乡村习俗。这种迁徙充满了不为人知的艰辛,他们无奈地承接着大小城市里粗笨的体力活,蜷缩在出租屋里,过着简简单单的日子。我们碰巧遇上了这个逃离乡村,远离土地的时代。我经常与刚从建筑工地下来的他们相遇,每每目睹这样的情景,总会在我的心里徒然泛起波澜。如果没有三十年前的那次高考,我也许会是他们中的一员。

这些年走过许多大大小小的城市,迅速扩张的街道与高楼,迷幻了人们的双眸,也不时模糊着我的思绪。但时常有种声音反复在问我:城

市从哪里来?城市当初也是被土地包裹着的,不过象个大村庄而已。这些年我见到许多城市都在快速扩展,城周边的土地早已不种蔬菜了,似乎一夜间长出了一栋栋高楼,村庄里的农人从此永远放下锄头,做起了出租房的生意。昼夜扩展着的城市快速吸纳了一批批新居民,城市在吞没乡村的运动中,让昔日只能产出食物的土地,释放出了黄金的光彩。哦!原来城市里的居民和财富也是从泥土里生出来的。

田野、村庄、城市,皆以土地为根基;植物、动物、人类,均为土地滋生的生灵。常言道:“人活一世,草木一秋”。人类在他的早期,全仗着土地里的劳作,得以繁衍不息。现代城市生活带给人们更多的幸福,让我们幸运地体验到了远远超越王朝时代的享受。不过,回望人类的来路,历朝历代那么多高官、名流,身后留下点什么的又有几人。难怪唐朝大诗人李白有诗云:古来圣贤皆寂寞,惟有饮者留其名。我们不免要思考这样一个问题:那些早已远去的先祖们,而今身归何处?自然是回归于大地的怀抱,化作了护花的泥土。正如刘驾所言:“仲尼亦为土,鲁人焉敢耕。”

近日我恰巧去地处黄河西岸的韩城市梁带村,有幸参观了距今约3000年前的春秋初期古芮国遗址。看到从国君墓葬中出土的大量金饰、玉珮和青铜器,从刻在礼器上的铭文尚可还原些历史,唯独不见早已化为乌有的墓主人。同为唐朝大诗人杜甫亦有诗云:“卧龙跃马终黄土,人事依依漫寂寥。”我们脚下的每一寸黄土,不知已经沉积了多少先辈们的魂灵。

我忽然意识到,人们对脚下土地的顶礼膜拜,不正暗合了后辈人对历代先祖们的敬仰之情吗?中国民间相信“有土斯有财”,各地普遍敬

奉的土地神又称土地公或福德正神,一般被供奉于土地庙里,而且每个村都有自己的土地神。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曾引用英国古典政治经济学之父,统计学创始人威廉配第的那句名言:劳动是财富之父,土地是财富之母。东西方文化的巨大差异,也没有阻断人类对神奇土地的敬仰与崇拜。其实,我更欣赏有着中国第五代导演教父之称的吴天明的那句话:只有踏在泥土上,脚底下才能感觉到力量。

不到十年时间,我的小城也变得很大了,一下子聚增了数十万人,饮水成了个大问题。听说零河上这座水库,也许将辟为新的水源地。

谁惹霜林醉

◎王晓飞

谁用淋漓的笔致勾勒出这幅水墨？谁调出热情奔放的色调晕染山的底色？谁用红色装点最浪漫、最炽热、最耀眼、最迷人、最浓烈的红色，谁惹满山霜林醉，让我陶醉在层林尽染的诗意里。

一脚跨入冬的门槛，秦岭上七十二峪之一的小敷峪，还着“红装”吗，西岳华山的妹妹少华山，还在炽烈的燃烧吗……情绪还在不断昂扬，心里默诵着“万山红遍，层林尽染”“霜叶红于二月花”，被一双双金属巨手轻而易举地抓起，轻轻地举向空中。

山坡像视频一幕幕从眼前闪过，人并没有双脚登空离开大地的感觉，只觉得朝霞透过云海，轻柔地铺洒在重峦叠嶂的山间，星罗棋布，装扮着巍峨耸立的高山；云浪翻腾，似与随风轻舞的红叶低语。一位女诗人一连“呵——”几次，我以为她是惊讶于满山的红叶，我以为她感叹于丛林的翠绿葱茏……我痴痴地等着她吟诵诗句时，她却看着我笑了，旁边的老者说，少华山的绰约风姿，秋天是少华山最美的季节。

舍不得闭上眼睛，美丽曲折的幽径在我们脚下，形状各异的红叶尽在眼前，高低参差的乔木枫树，红色灌木丛中的红叶植物。徐徐往上升，漫山遍野紫红的、深红的、火红的、水红的、深黄的、橘黄的、鹅黄的……掩映其中的是深绿，五颜六色交织，相互渲染映衬，真是层林尽染，不禁感叹大自然神奇造化的魅力。置身在红

色海洋里，在这幽静的山谷中，什么都可以想，又什么都可以不想，静听鸟儿的窃窃私语，听汹涌而来的阵阵林涛，我在想究竟是红叶映衬了苍翠的绿，还是满山的绿烘托着层林的醉呢！

在通往观景台的栈道歇息，想到一千多年前的美丽传说，小敷峪出现白蛇、黑熊、柳树成精作祟，飞沙走石，天昏地暗，暴雨骤起，洪水泛滥，小敷峪生灵不得安宁。祖师山的赤脚大仙领山神、河神、土地等各路神祇，到太平峪的湘子洞，请韩湘子降魔捉妖。韩湘子召集八仙各带法器，聚集祖师山各诸神各显神通，才降服了妖魔。八仙见此地碧水仙山，风清气爽，有蓬莱仙岛气象，遂在此间逍遥畅游，数日不去，这段河湾称为聚仙湾，八仙坐卧的巨石称作仙人座了。

沿途众多景观中，我在峡谷流水“母子峡”前流连，觉得他挺接地气。相传一千多年前，有母子二人来此地在一个山洞求医，母亲慈祥善良，乐于助人；儿子勤劳俭朴，孝敬老人，后来母亲百岁无疾而终，儿子娶妻生子终得善果。感兴趣的是一块神奇的鹰石，矗立在天崖之南的河道中央，仔细看形与神酷似一只老鹰，头部歪斜背南面北，双翅收拢目视脚下，前胸裸露嘴呈钩状，背部羽毛浓密，神情若有所思，栩栩如生。

鹰石承载的故事与潜龙寺，都与光武帝刘秀有关，而在这段秦岭谷峪，此类故事何止这些呢。不管怎么说，光武帝创造了“光武中兴”，擎天独力扶倾，让受伤的汉朝社会休养生息，让人

乘上开往立春的列车(外一首)

◎刘洪顺

没有了飘雪的曼妙
我突然束手无策
立春与除夕划上了等号
我肃然起敬
感到一种喜出望外的人生味道
精神焕发的妻子
居然扔掉了拐杖

在立春之时除夕之日
迎着暖融融的阳光
与正常行走的人一样了

没有了寒气的侵袭
我恍然无所适从
立春与除夕成了双胞胎

民享受安居乐业。我敬上一支香，在香烟缭绕中，围着一棵高大的千年古树沉沉思想。我感觉“柏抱槐”的一个“抱”字不准，不知道地表下它们怎样盘根错节血脉相融，它们是何缘故生在一起，又在这孤寂的山上相拥千年。你能说柏树的木质里没有槐的苦涩，槐的年轮里没有柏的汁液……

少华山和华山是姐妹之山，聚集着儒释道的灵智，潜龙寺潜的是英气勃勃的英主，我感觉这座深山古寺不简单，正是天地有大美而不言，万物有成理而不说，是隐藏在万物中的至理啊。一千年槐和柏谁也没有嫌弃过谁，你中有我，我在中有你，难道这不是“包容”“合作”当世的热词么！

眼前的景致如梦似幻，恍若仙境：明媚的阳光将一抹柔柔暖暖的金黄泼洒在山坡上。虽已不是满山红遍，而层林尽染的山间，轻轻淡淡的薄雾在群山间飘荡，在树梢上徘徊。一任红叶燃烧得耀眼热烈，一任山坡间红的、黄的、绿的叶

子，大片大片地铺陈，一任风送清香，湛蓝、澄明的白云舒展。漫山遍野是红叶如熊熊燃烧的彩浪，宣泄着秋天未尽的激情，澎湃着绚烂的色彩，荡起美丽的金光，扬起林中七彩的波浪。此时此刻，蓝天、白云、红叶、金菊……好一幅美妙的大自然画卷。

下行的缆车上几位文友贪恋拍摄，我却想起了郑谷《少华甘露寺》的诗句：“日色才临泰华东，岚光如画霭溶溶。轻凝远障浓还淡，倏忽凌崖翠且重。”戊戌之秋已然离去，是谁把秋色复制粘贴到眼前？又是谁将层林尽染？谁惹霜林醉，让人也跟着醉了，想生长出一双翅膀，再次飞到山顶去，去触摸，去吮吸，去亲吻那绚烂放肆的一抹抹“二月花”一样的艳红。

我肃然起敬
感到一种莫名其妙的生活情调
三次起死回生的老母亲
居然从农村老家返回城里来了
在立春之时除夕之日
迎着新春的气象
五世同堂围坐在宴席旁说笑吃香

没有了疾病的困扰
我如释重负
在立春之时除夕之日
迎着大地的风光
乘上开往立春的车
歌唱健康

阳台上的花开了

阳春三月
刚露面的第一个早晨
我轻轻拉开阳台推拉门
被清纯鲜艳的十几朵小红花惊呆
扑面而来的喜出望外
欣慰使我冷静不下来

她
偷偷地长
静静地发
悄悄地
一点也不惊动主人家
一言不发
像个智慧的哑巴
胜过感人的语言醉情的表达

鲜嫩鲜艳的小红花
挂在树梢笑得哈哈
我像个淘气的傻瓜
惊喜的心像注射了兴奋剂
着魔的眼像遇见了奇葩
是谁凝固谁呀
是谁欣赏谁
是谁眷顾着谁呀
是谁醉爱着谁

抵御寒冬雨雪
与饥寒交迫撕杀
默默无闻把残酷当成赞歌
吃的差喝的稀依然执着拼搏
相互陪伴
彼此鼓励
用冬眠储蓄爆发的节气
在隐蔽战线演唱潜伏的春天样板戏

一家人
在锅碗瓢盆交响曲里
把亲情酿造成琼浆玉液当茅台喝
关照不经意关心不费劲
生活的美
就像花儿不刻意
在你的家里
温馨着意
绽放美的生活情趣

春天的渴望

◎冯 骁

透过梅花盛开的花瓣
清晰地看见你的身影
那曾经温暖过我心的目光
始终如柔柔的皎月
洒落在我每夜每夜的梦里
曾经的虔诚已化作记忆之树
矗立在你人生的路旁
给予你淡淡的风景
期待虽然被候鸟衔走天涯
痴情的水仙
仍在你的心湖中绽放

春风与阳光
在昼夜的交替中
幻化出新的景象
我的灵魂化作一缕风
轻拂万物
虽然我有千钧力量
却不想成为沙尘暴
我只想用一腔柔情
感化一个个生灵
在时光的流逝中
我的思想化作一缕晨光
微微照亮正在走出黑夜的

人们的路途,虽然我拥有炙热
但不想顷刻间焚毁万物
我只想用无尽的温情
一点点地感化这个世间
在四季的轮回中
我的人格化作一种
无形的力量
默默地影响着他人
就如春风和阳光
就如雨露和细雨
穿越陌生的樊篱,浇灌万物
我只想将真善美
赐与那些热爱生活
热爱劳动的人们

陪 读

◎ 李俊虎

—

“林儿,快起床了,到上学的时间了……”

看着床上睡意正浓的儿子,莲婶耐心地轻声唤着。桌上的饭菜还在冒着热气,一旁的闹钟却已尽职尽责地响了起来。待她手忙脚乱地将闹钟关掉时,床上的儿子却又迷迷糊糊地翻了个身。

“林儿,快起床了,再晚就要迟到了……”

莲婶已经不知这是第几次重复这样的话了,声音越来越急促。眼看着闹钟不紧不慢地快要走到正点时,儿子才睡意犹未尽地从床上爬起。

这边,莲婶急促地将浸湿的热毛巾递到儿子手中,那边又拿起筷子将碗中的稀饭搅了搅,顺手摸了下碗沿,不怎么烫,儿子喝时刚好。等儿子坐在桌旁吃起早饭时,她又顺手将书包放在了儿子身边。

心满意足地看着儿子吃完,又殷勤地将儿子送到门口,莲婶才不舍地回到房里收拾起来,心里却暗自盘算着下一顿给儿子做什么样的改样饭。

莲婶记得很清,从开春算起,她这样陪着儿子林生已经快两个月了。

林生今年在县城上高三。马上就要高考了,回家的次数也越来越少了,说是课程紧,作业多。即便回来也是急急忙忙,拿了生活费就走。

虽然每周的生活费越来越多,但儿子林生的身体却越来越消瘦,看起来老是没精打彩的。大半辈子没出过门的莲婶看在眼里,疼在心里,不停地叮嘱着让儿子安心上学,在学校不要舍不得花钱,好好吃饭,可每次儿子都是那么地心不在焉。

那晚,林生他爹一言不发地蹲在凳子上,“叭嗒叭嗒”地皱着眉头抽完两锅子旱烟,在鞋底下使劲地磕几下,甩给她一句话,“收拾收拾,赶明个去城里给孩子做饭去。”

“去城里给孩子做饭?”莲婶愣了一愣。她不是没想过去城里专门陪儿子林生,看着孩子在她身边,给孩子做他最爱吃的,让儿子有个好身体去参加高考。她放心不下儿子,可也放心不下林生他爹。老伴儿一直没离过她,每次吃饭时都是她给调好端到跟前才吃,棒槌粗的手指除了能拿里地里的家活什就再也干不了啥。她去了城里,指望这老伴儿一个人在家里,除了下地干活,还要做吃做喝,那得是一幅什么样的光景?她真不敢想下去。

“不用操心,不就是吃个饭吗!”林生他爹说道,语气还是那样的老倔老倔的,“看着把娃管好就行,我自个能管好自个。”

莲婶就这样子到城里来了,用时下城里人的话说,就是陪读来着。临走时,莲婶给林生他爹蒸了一锅馍,又调好了两盆凉菜,寻思着怎么着那能让林生他爹凑合过一个星期,到时候她再回去给蒸好馍,调好菜。

莲婶托人在城里找了个离学校近点的地方,同房主谈房租时,莲婶装得很懂行似的,用房主那所谓的乡下人不讲理式的耐心同房东讨价还价了大半天,最后房主实在拗不过她,终于落到个她认为差不多的价钱。房子虽不大,但住她娘俩也不显得那么小,只是个住的地方嘛,最重要的是便宜,这点莲婶很是满意。她一次付清了半年的房租,盘算着怎么着也得住到儿子高考完。

儿子对她的到来显得有些意外,可也那么的无可奈何。莲婶按着儿子林生每天早出晚归的点,变着花样给儿子做着可口的饭菜,一门心思地想着把儿子的身体养好,倒是原本算讲着照料儿子他爹却一拖再拖,再也顾不上了。

儿子是村里第一个考进县城高中的,这一点,莲婶回想起来很是得意。村里那几个所谓的“能猴猴”,却没有一个孩子在县城里读书的,都是在镇上的高中就读。每次村里人说起林生将来会有出息时,莲婶也不回避,自己家娃自个长脸,这有什么不可显摆的?等儿子以后考个好大学,找个好工作,那她和林生他爹后半辈子就有着落了。想到这,莲婶的心劲更大了。

那晚,林生很晚才回来,脸上满满的倦容。临睡觉时,他掏出一张写满字的纸递给莲婶,说是学校让家长签字。莲婶没读过书,只在生产队时上过两天的扫盲班,看着上面密密麻麻的字莲婶很是紧张,但还是郑重其是地用扫盲班时学到写上了自己的名字。

“给你老师说,妈没上过学,字写的不好,让老师不要见怪。”莲婶轻声地对儿子说道。

“不要紧,学校里只是让家长签个字。有个样就行了。”看着儿子那满不在乎地样子,莲婶倒有些不知所措了。

那次她上街买菜时,专门到儿子的学校门

口转了转。看着那阔气的电动大门和又高又大的教学楼,突然间感到了丝丝的胆怯和不安。她突然间好想看看儿子坐在教室里上学的样子,问问儿子这会儿饿不饿,还想吃点什么?

学校里,宽直的水泥路上零星地走着几个人,远处的教室里读书声此起彼伏。在那片朗朗读书掩盖下的校长办公室中,几位老师正襟危坐,看着面前那张密密麻麻的写满字的通知,“鉴于林生同学去年以来一直没有到校上课,终日沉迷于网吧,建议通知家长并当面告知,给予林生同学劝退处理……”

校门外,莲婶正提着满满的一兜菜,望着眼前那数不清的教室窗户,满脸憧憬地想着儿子林生在教室里读书的样子……

二

莲婶不知道自己是怎么回到家中的。只知道从学校到家里的路上,一连被好几个开车的司机不停地咒骂着。

莲婶记得很清,校长办公室不大,和她租的房子差不多。对面的看起来很威严的那个人正在桌前写着什么,桌旁摆放的两个小红旗挡住了莲婶的视线,让她看不清那个人的样子。这两个小红旗莲婶是认得的,记得当年生产队墙上就挂着其中一个,当时村里一些干部还在红旗前面举着拳头满脸严肃地说着什么呢。

外面不时有人进来。所有人都在进门和出门时诧异地看着莲婶,莲婶显得很是拘谨,两只手不停地在衣角上搓着,不安地望对面桌前的那个人。

等外面再没人进来时,那人才从两个小红旗后面探出身,关上门后,给莲婶倒了一杯茶,在她

对面坐了下来。当时说了什么,莲婶已经记不清了,只隐约记得说是让她把儿子林生带回家。

“咋就不要娃了呢?娃正上着学呢。”莲婶翻来覆去地说着同样的话,眼睛不敢离开对面那人一眼,那件在城里廉价买来的劣质外套衣角被布满裂口的手搓得卷起了毛边,“我专门到城里来给娃做饭,娃还要高考呀。”

“大嫂,我们不是说不要林生了,而是依林生目前的情况,实在是不能参加高考了。”那人将茶水往莲婶面前推了推,和气地说道,“学校的意见是,让林生先回家,等情况好些了再来,明年继续参加高考。”

眼看的茶水冒着缕缕热气,几片的碧绿茶叶像麦杆一样直直地立在水中,散发出淡淡的茶香。莲婶很想喝那杯茶,肯定比林生他爹平时喝的老砖茶好喝多了,“要是让儿子林生能喝上这杯茶,那他肯定再也不会没精神了。”莲婶突然间冒出这么个想法。

临出门时,莲婶不停地对那人鞠着躬,“是我没管好,让老师费心了,都怪我这个当娘的。”

莲婶没敢把林生退学的事告诉林生他爹,她不敢想林生他爹要是知道后会怎样,就老伴那倔性子,还不得把儿子给吓着了?儿子一直都很胆小,出了这事,肯定也有他说不出来的委屈吧?都怪自己这个当娘的,没有管好儿子。这会他在哪,饿不饿,是不是已经吓坏了?莲婶胡乱地想着,手却没闲下,不一会儿,整洁的几样饭菜已摆上了饭桌。

儿子呢,怎么还不回来?莲婶焦急地在屋里等待着。

网吧内,昏暗的灯光下摆放着十来台电脑,老板正悠闲地叼着烟招呼着不时进来的人。远处角落里,林生一手按着键盘,一手握着鼠标,

聚精会神地盯着显示器。一切的一切,似乎对他来说都不那么重要,他只在意着在网络里奋战着他自己的英雄轨迹。

林生不知道自己是怎么迷上网络的。他只知道,从一接触网络开始,自己就热切地迷上它,在网络里,他可以实现自己平日生活里不敢奢望的种种,可以获得在学校里所没有的肯定和推宠,那种高高在上的感觉是他所未感受过的,那种受人尊敬与赞颂的情形是他所未敢尝试过的。他也想过脱离,也知道这种虚幻的不真实,可自己就是摆脱不了。母亲来城里时,他也曾经愧疚过,退学的事,他也是前两天才知道的。有好几次步入家门时,他都想抱着母亲诉说自己的种种,可每每话到口边却不知怎么说出来,他不敢看到母亲的眼睛,不敢听到父亲生倔的话语。就这样,自己一直瞒着母亲,按时地上学,按时地回家,可每次到校门口时的双脚即又不由自主地迈向了网吧,他不知道,这样的日子,还能瞒得过几天。

莲婶是晚上在网吧见到儿子林生的,眼前的儿子,比以前更加消瘦了,眼睛也比以往更加无神了。“林儿,回家吧,家里娘已经给你做好饭了。”莲婶轻声地对儿子说道。儿子没有回应,只是一眼不眨地盯着眼前的显示器,手指不停地使劲在鼠标上点击着,那清脆的点击声,在莲婶听来,仿佛家里儿子床头那只闹钟,不紧不慢地催促着莲婶。

莲婶再次来到网吧时,是给儿子林生带着饭来的。看着儿子一言不发地吃完饭,莲婶轻声地说道,“晚上按时回来,娘在家等着你。”

第二天,第三天,日子不紧不慢地向前走着,同样的一幕在网吧里同样地上演着,直到网吧老板的向林生走了过来。

老板注意林生有段时间了。对于这种逃课来上网的学生,他以前是听之任之的,反正不是自己家的孩子,多一事不如少一事,再说了,这些学生可是他的摇钱树啊,他巴不得这些学生天天来自己这,一个愿打,一个愿挨,谁也不欠谁的。可看到林生娘的样子时,他的心头微微颤了一下,觉得自己应该做些什么。

林生正在点着鼠标,突然间眼前的显示器一黑,正想起身询问老板时,只见老板走到他身边,“你走,不要再到我这来了,到学校上学去吧。”老板一字一句地对林生说道,“还有,以后不要再让我看见你在网吧,全县城的网吧只要我见到你,见一次打你一次……”

话未落音,莲婶又提着饭走进了网吧,看见老板站在儿子林生身边,莲婶赶忙加快了脚步。“婶,你以后不要再来了,娃刚给我说要跟你回去呢!”老板轻声地对莲婶说道,又看了一眼林生,“记住我的话,快和你娘回去。”

回家的路上,莲婶紧紧拉着儿子林生的手,生怕他跟丢了。刚进门,莲婶就将儿子拉到桌前,“快吃饭,还热着哩。”

林生林然地坐在桌前,手指茫然地拨动着眼前的筷子,嘴唇动了动,“妈,我……”话还未出口,只听见外面有人叫了起来,“他娘,林生,都在不?”

莲婶急匆匆推开门,只见林生他爹推着自行车停在门口,手里,提着从家里带来的两大兜蔬菜与面食,正急切地向她走来……

三

“咋这会才吃饭?”看着桌上还冒着热气的饭菜,林生爹皱了皱眉头,侧脸对着莲婶问道,

“连饭都做不到个准点,你就是这样子来城里管娃?”莲婶嘴角微微动了动,却欲言又止,自顾自地埋头将那涨鼓鼓地两个大兜往墙角里挪着。

林生爹随意地趿蹴在门角,习惯地用他那粗糙的手,仔细地打开腰间那个黑布袋,捏出一撮儿旱烟草,塞进那个黑色的烟斗里,划了一根火柴点着,含住扁扁的烟嘴,深深地吸上一口,那微蓝的灰白烟雾在半空中慢慢升起。

烟雾越来越浓厚,林生爹还在叭嗒叭嗒地一口口地吸着。莲婶轻轻地咳嗽了一下,林生背对着他爹,埋头吃着碗里的饭。

“净知道吃,看你爹来了也不知道起来一下。”林生爹对儿子喝斥道,“说说,最近学校怎么样?”

林生拿筷子的手抖动了一下,良久,才含糊不清的说了句,“嗯。”

“半天打不出个屁来。”林生爹皱了皱眉,“你娘在这,想吃啥就说,学校要钱就给我说。”莲婶背着父子俩胡乱地在桌前收拾着,紧张地听着他们的对话,不时偷偷地瞅上林生一眼。

“今晚我在这歇一黑,明早送你上学后我就回去。”林生爹将抽完的烟斗在地上磕了磕,那声音,听的莲婶心头跟着颤了一颤。

第二天林生刚起床,林生爹就将自行车推到了门口。草草地吃完莲婶早已做好的饭菜,“走。”林生便随着他爹向学校的方向走去。

一路上,林生默然地坐在后座上,双手紧紧地抓住座椅,身体随着自行车的颠簸而上下颠动着。林生爹躬着腰,卖力地向前蹬着,伴着粗重的呼气声,额头渗出了细细的一层汗。“嗯,到底长大了,都有些驮不动了。”

校门越来越近了,那熟悉而又陌生的电动大门在林生面前正缓缓地关闭着,仿佛将学校

和外面隔成两个世界，只留下教学楼里此起彼伏的读书声和着街道上小贩的叫卖声在互相交织着。

“这不是林生吗，几个月没见，咋今天有空来转呢？”突然间，门口保卫室里面探出半个脑袋来，随即又缩了进去，似乎与谁在压着声音说着什么，“这娃成天上网让学校给退学了，看，把他爹都搬来了……”

刹那间，林生感觉到他爹的呼吸声僵住了。只见林生爹握着车把的双手不住地颤抖，脸像刷了层浆糊般地紧绷着，身体渐渐地向下佝偻，但却死死的盯着面前的电动大门。那双林生从来不敢正视的双眼变得惊诧木讷且毫无神采，有的，只有无限的空洞，好像被掏空了灵魂一样。他的喉结迅速地上下移动着，嘴唇下意识的蠕动了两下，却没有发出任何的声音。

时间仿佛凝固了，这一刻，只剩下了缄默。校园里读书声和身边商贩的叫卖声在林生听来，竟是如此地刺耳。

“他刚说的啥？”许久，林生爹才满脸不相信地问道。

“爹，这事……”话音未落，林生眼前一黑，只听得“啪”的一声，脸上一阵火辣辣般刺痛，双耳不住地轰鸣着，刺激的林生眼泪一瞬间掉了下来，“爹，怪我，都怪我……”

“你可长大了，有出息了。”林生爹的脸涨成了紫黑色，扯着嗓子吼道，“嫌丢人丢不够，捎带连我的老脸都丢到县城来了。”不等说完，就推着自行车掉头远去。

林生愣愣地站在学校门口，耳边还回荡着他爹愤愤的语声，眼前学校的大门紧闭着，网吧老板昨日的恫吓还犹记于心，一时间，他竟不知道自己该何去何从。以往面对母亲时的担忧和

不安，在网吧征战时的愉悦和快意，种种的种种，就像眼前的教学楼中的读书声似的，似乎变得越来越淡。“该来的迟早要来，终于解脱了。”不知怎么的，林生心头忽然间冒出这么个想法，随即双脚漫无目的地迈动起来。

林生是在晚上才回到家中的。一进门，就见他娘坐在床沿低声啜泣，他爹趑趄在门角“哧哧”地闷头抽着烟，浓浓的烟气在房间里不住地盘旋着，久久不肯散去。饭桌，早已四脚朝天掀在一旁，地上零乱地散着碗碟碎片和几根筷子。

林生没敢吭声，小心翼翼地向着里面探着脚，“你还敢有脸回来？！”他爹粗声骂道，呼地站起身来，笼罩在林生爹身上的烟雾随着他的起身而胆怯地缩回两边。“你这是要干什么，还嫌闹得不够吗？”莲婶像一只老母鸡似的扑过去护住林生，“儿子本来就胆小，再叫你吓着了可怎么办？”平日里温顺少言的莲婶扯着比林生爹还高的嗓子喊道。

“唉……”林生爹长长地叹出一口气，抱着头又重新趑趄在了门角。

烟雾又慢慢地聚拢在了一起，莲婶抱着林生浑身发抖，不停地低声啜泣着。林生看看他爹，又看看莲婶，小声地说道，“娘，是我不对，都怪我。”

床着的闹钟还在不紧不慢地走着，良久，林生爹在地上重重地敲了一下烟头，“走，都回，学上不成，地总还能种吧？”

四

夏天来的那么急，没几天人们便深刻的体会到什么叫酷热难耐了。

整个村庄如同一个巨大的蒸锅，村庄里的

人们便在蒸锅里哗啦啦的淌着汗,觉得自己随时就快要熟了。知了不住地在枝头发着令人烦躁的叫声,像是在替烈日呐喊助威。巷道在太阳的炙烤下变的坚硬无比,却在表面泛起了蓬松的黄色的粉尘。两边的树木像一把巨大的遮阳伞,给伞下的村民带来一丝可怜阴凉的同时,自己也泛着耀眼的绿光。

在这烈日炎炎,骄阳似火的盛夏,热辣辣的太阳就像一支从太阳的漆桶里蘸饱了颜料的毛刷,只那样用力一抹,也就几个晌午头儿的工夫,翠生生的麦田里就滚起了金黄金黄的麦浪……

这个时候,整个村庄周围,麦浪滚滚,麦香飘飘。滚滚的麦浪把大地染成一片黄,把天空染成一片黄,黄的殷实、浩荡、蓬勃,黄的翻江倒海、惊心动魄、金光灿灿。这是一个热闹的季节,一个收获的季节,一个激动人心的季节。

晚上,林生爹取出已经锈钝将近大半年的镰刀,搬来粗笨的磨刀石,嘴里叼着烟斗蹲在磨刀石前,抄点水淋上去,然后前一下后一下用了力。噌噌噌磨完正面,再噌噌噌磨反面,头跟着一点一点,身子跟着一晃一晃……过上一会儿不晃了,把镰刀拿起来,拇指试试刀锋,然后又淋点水,继续磨。

往年林生爹磨刀的时候,鸡见了鸡跑,狗见了狗奔,都躲远远的。而今年,鸡狗却不再怕,该刨土的刨土,该散步的散步,有时候好奇了,还探头探脑过来,望望磨着的镰刀,瞧瞧磨镰刀的人,倘若被驱赶了,也不恼火,叨叨咕咕扔下几句牢骚,也就识趣地走开了。

月亮还挂在半空的时候,林生一家便开始了一年一度的麦收。在地头,林生爹说了一句“你娘割这五陇,你割这三陇,旁边是我的。”便

埋头割了起来。

往年麦收时,莲婶心疼林生,总是劝阻林生爹不让林生下地,担心他受不了烈日的炙烤,经不起麦芒的刺撩,承不住麦茬的硌垫。可这次,她也不敢再出声了。

林生吃力地挥着镰刀,眼前那一簇簇麦子肆意地摇晃着,阻碍着林生的视线,仿佛是在嘲笑着林生的笨拙。慢慢地,林生的腰有些酸痛起来,但他不敢起身,也不愿起身,似乎是在与自己那瘦弱的身体较着劲,也像是在证明着什么。

太阳刚一出头,地上便就像已着了火。空中没有一丝云,没有一点风,有的只是簇簇麦陇间的闷热与麦芒的刺撩,还有脚下麦茬的硌垫。林生偷偷地瞧了瞧旁边,只见他爹头戴草帽,眼睛在太阳的照射下眯成了一条缝,低着头,弓着腰,右手拿镰刀,面朝黄土地,后腰背着天,左手抓麦子,割完一刀往前一勾,勾住前面的麦子又割,左手拿不了之后放在身后,又继续割,再放在那一堆,直到能捆一捆麦子,用麦秸杆打绳捆住,再继续割下一捆。慢慢地,割一把放一把,割一步走一步,身后渐渐排开一片短短的麦茬,那金色的麦田,黝黑皮肤上滴落的汗水,勾勒出一幅田间劳作的生动剪影。

“足蒸暑土气,背灼炎天光。力尽不知热,但惜夏日长。”不知怎么的,林生脑中突然间闪出以前上学时读过的这首诗来。以前读时他没有感受,但在今天的割麦中,他才深深地体会到了诗句中的沉重,仿佛诗中的每个字都像眼前的麦芒似的,不住地刺撩和硌垫着他。他无法想像,自己以前怎么没体会到父母是如此的劳作,才能让自己毫无负担地去上学,而自己却心安理得的坐在网吧,好像一切都那么理所当然的。如今已被退学的他,以后或将会年复一年地去

重复着眼前的这一幕，平日里在网络中的呼风唤雨，在眼前的麦陇间竟是如此可笑与荒诞，是如此的苍白和无助。回想着这些天来他娘在他们父子面前的寡言少语，他爹整天不出大门蹲在墙角抽烟的样子，“上学比这轻松多了。”林生心里起了这个念头，一时间，他握着镰刀的手不住地颤抖着，缓缓地蹲了下去，双膝抵着黄土。啪嗒，啪嗒，泪水滴落，他无声地抽泣着，上天与他开了一个玩笑，前路迷茫，曾经的慧眼被迷雾遮盖，前方，看不见希望，有的只是——绝望。

“林儿，累了吧，地头有娘带来的绿豆水，要不你去喝点歇会？”莲婶的声音在林生身边轻轻地响起。“没事，不要紧。”林生抹了把脸，慌忙地应了句，又埋头吃力地割了起来。

“热烈祝贺我县今年高考再创佳绩，本科上线率达89%，特向全县人民报喜……”突然间，地头路边传来一阵雄壮的音乐声。林生扭头瞅了瞅，只见一辆面包车正在路上匆忙地行驶着，车后卷起一股尘土，将后半截车身笼罩的模模糊糊。林生知道，那是今年高考成绩刚刚揭晓，县上就迫不及待地到各村宣传来了。往年送达录取通知书时，学校还要给考上的学生家响一大串万字头鞭炮呢。只是，今年这喜报里没有他，人家也不会在他家门口放鞭炮了。

“看啥，咱就没这命，赶紧割麦。”林生爹的声音在前面簇簇的麦陇中响起。

待将割倒的麦装上架子车时，林生抢着向车前走去，双手抬起车辕，“爹，让我来拉。”林生对他爹说道。林生爹看了一眼林生，默默地将捆麦的绳又紧了紧，走到车后，“嘿”的一声，父子俩便前拉后推地将车挪动起来。

装满麦的车出了地后，便不那么难以挪动，也不那么沉重了。林生轻松地拉着车向前走，

倒显得车后面跟着的他爹走的慢了。“林儿，慢点拉，不要用力太大把腰伤了。”莲婶从后面趋步赶到林生旁边，怜惜地掏出毛巾擦试着儿子脸上的汗水。

村头的碾麦场越来越近了，场头间是一段下坡路，路面在太阳的炙烤下和往来车辆的碾压下，泛起的尘土足以淹没林生的大半个脚身。林生小心翼翼地稳住车身，试探地在路面上走着，突然间，脚底被路面尘土中的石子生硬地咯了下，林生一时没把稳车辕，身后那载重数百斤的麦车便毫无征兆地向前压了过来……

“小心……”随着一声尖锐的喊声，林生被一股大力推向了路边，只见麦车排山倒海般轰隆隆地从他身旁压了过去，恍惚间，林生依稀看到他娘淹没在麦车之下……

五

九月干燥的季节，校园里的学生渐渐多了，老师家长也渐渐多了，一张张熟悉或崭新的面孔，都在这一刻汇集到了这里。与此同时，曾经的房主也迎来了自己熟悉的房客，所不同的是，这次，陪读的换成了林生爹。

房间还是原来的房间，曾经破损的饭桌在林生爹“叮当叮当”的敲打声中被修补的有模有样；从街上新买回来的节煤炉放在屋外，上面的水壶正“滋滋”地冒着蒸汽；床头的闹钟仍在不紧不慢地向前走着，像是一切都与它无关似的……一切的一切，都显得那么的依旧如初，只是，不见了往日莲婶忙碌的身影。

莲婶是在麦收第二天走的。当林生与他爹手忙脚乱地将莲婶从麦车底下拉出来时，莲婶已经快不行了。在送往医院的路上，林生流着

泪,抱着莲婶不停地发抖,林生爹黑着脸,木然地望着眼前的娘俩。

医院病床上,弥留之际的莲婶,拉着林生爹的衣袖,嘴皮挣扎,似乎想要说些什么却说不出口,只不断地流下来一行行泪水,手因用力过度指节已呈苍白色,却久久不肯放下,看看林生爹,又瞅瞅林生,想说却说不出口的不放心。林生爹看在眼里,朝着莲婶的方向使劲点头:我懂,我会好好照顾儿子的。莲婶拉住林生爹衣袖的手仍没松开,直到林生爹再次说道:娃会上学的。莲婶的手才松开,安然地闭上了眼睛,泪水,仍在不断地流淌着。

那天晚上,林生爹一改往日的寡言少语,向林生说了好多,说起他与莲婶的点点滴滴。林生爹和莲婶是经人介绍认识的,但那时林生爹家很穷,还有一堆债务要还,林生爹怕拖累莲婶,所以特地叫人传话给莲婶,说他们不合适。收到这句话后,邻里眼中温顺的莲婶竟直接去林生爹家当面质问,“为啥咱俩不合适?”林生爹坦言,是怕耽误她。后来莲婶回家想了一夜,第二天一早不顾家人反对,搬去和林生爹一起过日子,两人杀了一只鸡,吃了一碗面,就算结婚了。后来林生爹问莲婶哪来那么大勇气,莲婶说:“就是脑子一热,看你那时候也挺帅,但却太苦了,看不下去。”两人后来不仅还了债,还在承包了村里三十余亩地,生下了林生。

林生爹说,“没遇上你娘时,觉得生活没意思。遇上你娘后,却觉得生活真是太有意思了。”

林生爹絮絮叨叨地说了整晚,临睡前,对林生说道,“开学后,你还是上学吧。”

开学那天,县城一所新网吧开业。眼花缭乱的横幅挂在街道上,高音喇叭发出刺耳的音乐,刺激着来往的人们心底跟着颤抖起来。网吧外

人来人往,影影绰绰,眼光纷纷被那诱人的广告所吸引着,“顶极配置,超低价格”“东寻西找,还是xx网吧好!”“点击世界从这里开始,xx网吧一流网速给你五星级体验”“新的世纪,新的学年,新的状态,xx网吧给您全新的体验”“如果您愿意,全世界都将在您手中,欢迎来xx网吧”……

林生的脚步慢慢地停了下来,望着眼前网吧门口那热闹异常的情景,他的手指不由自主的动了起来,嘴角流露出一丝苦笑。这里,成就了他在网络中的种种传奇,激起了他在虚拟世界中的崇高与惬意,但也剥褪掉他仅有的一丝尊严,留给他一生无可挽留的创伤。别了,我曾经的挚爱,再见,我曾经的迷茫。

林生就这样在同学和老师诧异的眼光中重新走进了学校,回到了曾经熟悉的课桌前。所幸,同学和老师并没有另眼待他,班主任还特意将他与一位成绩好的同学安排在一起,并将座位调整到了前面。

林生并没有在意这些,能重新走进学校,对他来说就根本不可想像,已是天大的奢侈了。而随之的代价,也是他所始料不及,更是他永远不愿回想的。如今的他,眼中只有桌上的课本和明年的高考。

重新入学的林生,用同学的话来说,就是“林生疯了!”整日的寡言少语,不与其他同学交流,走到哪里手里都拿着课本喋喋不休地读着;课堂上,老师在讲台上做着讲解,林生则低着头,不停地在笔记本上记录着老师的讲解,书写速度快的吓人;晚上,教室里留着的最后一个总是林生,一套习题做完就接着下一套;而第二天,又早早地在操场上读起了书来。班主任有好几次都善意地提醒林生,让他注意身体,注意休

息,可林生充耳不闻,依然我行我素。好像在林生眼中,他是在刻意地用透支着自己身体去读书,去惩罚自己。

每每回到家中,林生看着他爹笨拙而努力地做着饭菜时的样子,默默地或打着下手,或坐在桌旁等着。偶尔,林生爹在外打工没顾得上回来时,林生就自己做了起来,吃完后又涮洗完毕,将留给他爹的饭菜放在桌上,并用罩子罩住,然后又拿起书匆匆地出了门。

时间就这样不紧不慢地走着,日子就这样日复一日地重复着,直到又是一年高考时。

明天就是高考了。当林生意识到的时候,有一种恍若隔世的错觉,耳边突然响起那句从中考听到高考,做梦都能背出来的话:“生活就像海洋,只有经历过浪涛拍击过的人才能到达彼岸。”

教室基本已经搬空了,老式的吊扇在头顶呼啦呼啦地吹着,林生依然坐在桌前翻看着那本厚厚的历史归纳,嘴里念念有词。墙角的蜘蛛在执着地织着那张网,亮晶晶的蛛丝上面沾着些许灰尘,在窗外阳光的映射下漂浮不定。

高考捷报的宣传的车又在路上闪着它的身影,车顶喇叭里响着同往年那一样欢快的歌曲,所不同的是,这次,捷报里有着林生的名字,那卷万字头鞭炮是在林生家门口点燃的。

当前来祝贺的乡邻陆续散去时,林生拿着录取通知书来到了村外他娘的坟前。坟不大,在那片墓地中显得是那么的毫不起眼,就像莲婶生前的那么的瘦小。一株新植的柏树伸着几点绿,在风中前后摇晃着,忠实地守护着莲婶。

林生在坟前扑腾一声跪了下来,双手颤抖点着了那张通知书,朝着坟头重重地磕了一个头,哽咽道,“娘,我考上大学了。以后就再也不

要你陪读了,你可安心了。”

风呜呜地吹过,将坟前的灰烬打旋托起,荡过林生的脸庞,又飘向了远方,像是莲婶在怜惜地抚摸着林生,又像是在急促地催促着,“林儿,起床了,快到上学的时间了……”

探亲

◎张彬荣

渭北旧历年底的小山村，比任何时候都更像一只温暖的巢穴，迎候着四面八方的游子。因了种种团聚的热情氛围，即使在寒气阵阵的腊月天，小村里也暖意洋洋。弥漫在村子上空年馍的麦香味儿，油炸面果子的油香味儿，以及被旺盛炭火烧煮的肉香味儿，攒结在一起，混合成淳朴、厚重的乡村年味儿。奔着这味儿归来的各方游子，成为小村里时鲜的风景，一道又一道绚烂在朴素的村庄。

被农家日月打磨得身体壮实、面容红黑的青嫂，趁着天暖，正端了广口大铁盆，一边沐浴在大门外的阳光里洗涮，一边不住抬眼打量人影往来的村巷。暖冬，无雪，视觉、感觉都像春天。但青嫂心里似乎并不敞亮，不时轻轻叹息，肤色粗糙的面上，每一道皱纹也像藏满了心事。女儿出外打工，已经三年多没有回过家。村道中往来的探亲人，使青嫂更挂牵起那没心肝的人来。

那小没良心的到底过得怎么样？被人宝贝着还是受人欺负？青嫂稍一有心思，即思忖起女儿的境况。这种日月像是她的独角戏，没有人给她亮出答案。想女儿想得青嫂头疼。于是，她又想办法找活干，想办法不去想那小没良心的！

年前的洗涮晾晒，是主妇们的一大功课，具有对年事准备大功告成的意味。一只只被蒸汽熏染得黑青的笼屉，被青嫂的两只大手抓住，在浑浊的蒸锅中上下转动、洗心革面，而后晾晒

在太阳下。沾附在表面、浸在笼屉木格里的水珠，慢慢汇聚，受着重力影响，终于缘着地面流下，又顺着地势流出，淹划成一条条曲折又湿新的水痕。

那些水珠汇聚的水流们在地面画图时，也仿佛在青嫂的心上画过。青嫂要是有点文艺细胞，会不会说：自己的忧伤就像一条日夜不息的河？但是，青嫂只是农家妇，被日月里的苦楚逼得紧了，才会长长地叹口气，由衷抒发：哎嘘嘘，老天爷咋不可怜见咱？这种疑问，无需回答，也没法回答，纯属自我调节。

简陋的村巷里，阳光充足的农家门前，除了晾晒物件，也是主妇们聚坐闲谈的好场所。因为各路务工大军的临时解甲归田，小小村落比平日热闹了不少。游子们带回血汗钱的同时，也带回异域他乡的见闻。各个埠头的轶闻趣事在小村汇聚，传播的时候不忘评点。这一帮走遍四方八面的庄稼人后裔，在城里虽然因为生疏卑贱而畏首畏尾，走路过道都似乎溜着墙根，一旦回到村里，却人人谈笑风生如一方诸侯，象征着所曾征伐过的那一城风情。

村口走进来两个年轻人，一红一蓝的身影，像是一种着意的搭配。众人目光仿佛磁铁一般，全被他们吸引了，末了才对着他们的背影指指点点。但两人似乎并不在意，女子甚至轻声和一些年长者打着招呼，和同龄人问询着简单的话语。他们一直低头走到专心忙碌的青嫂跟前，身

着红羽绒服的女孩怯怯地叫了一声：“妈！”青嫂慢慢地抬起头，端详着面前的年轻人，仅一霎，脱口而出：你个鬼女子啊，还知道回来呀？！一只湿淋淋的大掌从水中跳出，流着泪似地去抓女儿伸过来的小手，另一只手则去抹眼睛，又忙不迭撩起围裙擦着涌出眼眶的泪水。

她弯曲了半天的腰身，强弓一样慢慢弹伸开来，佝偻着站起，往回走动。女子赶紧把提着的东西加在男子手里，忙去扶住娘亲。一行人向屋里走。众人的目光，像那日影短浅的阳光，一概被高墙大门挡在了屋外，与此相关的评论或许才刚刚开始。这一对人儿，就是青嫂苦盼了三年的挂牵。

三只人影短短地折在脚前，一晃一晃，穿堂入室，随即被房屋厚重的阴影吞噬了。进房，母亲悬腿坐在炕边，女儿靠坐在衣柜前的杌子上，男子则局促地站着。青嫂一面招呼他坐，一面狠狠地絮叨着女儿的不孝顺，斥责她多年来没有音讯，全不怕老娘亲想她想死！女子一声不吭地低着头，有些清亮的泪水，轻轻地围涌在眼眶，仿佛要想看看这一出探娘亲的红尘戏。娘只在家里凶，哪里知晓出门的艰难呢，女孩想，但不敢说。

当娘的在责骂的同时，还不忘待客礼数，抓过粗瓷茶壶，放进一大把黑乎乎的茶叶，擎起暖瓶冲了水，耐心地等着茶叶下来。青嫂这才转眼，注意到那男孩子的窘相，又冷淡地招呼就坐。几个人暂时都不说话，似乎大家坐在一起就是为了等茶水。

沉默中，女孩用茶壶里的头遍热茶烫过茶杯，又走出房门去，把水泼向房间外的天井地上。然后给母亲倒一杯茶水，又给男子倒一杯，最后才给自己倒了一杯。三人淡淡地喝着，一时

不知道说什么好。其实，青嫂想问的太多了，女儿想说的也太多了。似乎因为当了男子的面，还真不好开口。母女的体己话，仿佛被封存在茶壶里的茶叶，明知道肚里有，有很多，嘴里却说不出。那个貌相平凡的男子，仿佛是敌国的侦探，不适合听青嫂和女儿这一国的任何隐秘情报。

这被青嫂热茶冷脸待遇的陌生男子，就是平日家人嘴边那未见过面的混帐女婿。提起女儿婚事，青嫂一肚子不舒服，怨怨的，痛痛的。于是，临时被茶水浸泡的责骂，一下子膨胀起，滚滚而出。她压着嗓子，恨恨地，一句一个“贼女子、亏先人的东西”，似乎面对的不是女儿，而是前世冤家。但青嫂毕竟不善于表达，骂来骂去，似乎只有一个中心意思：那就是女儿在村里的名声臭了，娘老子的颜面也被她丢尽了！

女儿眼角的泪水终于被娘的责骂逼出来了。它们被女孩的哭泣挂在脸上，抹在手上，又摔在地上。其实，要把诸种失礼之处加给孩子，有些太委屈，真正的“罪魁祸首”该是那同来探亲的男子吧。但是，可怜的青嫂一辈子深居简出，习惯中没有问责陌生男人的素质，所以自家女儿成了理所当然的替罪羊。

然而，即使有人代替挨骂，小女婿也很不自在了！青嫂急不择言，大骂女儿“急婆娘嫁不了好汉子”，什么狗屁男人都嫁？那么小就当妈，真让娘老子白费心血一场！还一辈子丢人现眼？！青嫂的言辞中，未必有对于女婿生理相貌的确切信息，有的只是对其道德相貌的深刻鞭挞！所谓道德相貌的丑陋，首先是女婿做事蛮横，不合礼数，劫持人情，不体谅青嫂们那片为人父母者的苦心。

女儿的婚姻太不理想！或者说，太出乎青嫂

的梦,她的责骂声越来越大,终于惊动了厦房的婆婆,老人家一溜碎步,悄悄走来探询究竟。待弄清是孙女儿回来了,情不自禁地揽着孩子,瘪着一张老年人特有的婴儿嘴,“宝贝心肝尖尖”地叫唤,在儿媳和陌生人面前大哭起来,数落着青嫂和儿子铁石心肠,孩子几年不得回来,也不管她的死活,又不忘追根溯源,埋怨他们让孙女早早出门挣钱,现在刚进门却又骂她。

青嫂对这一尊婆婆,向来不大尊敬。她嫌烦地挥挥手,让老太太落坐在一只简易的沙发上。老人家平日也忌惮青嫂的威势,只是借着多年不遇的这一份酝酿,稍稍地摆摆架子,似怨实喜,对孙女和孙女婿的归来表示一下欢迎。但她也知道:婆媳地位早已今非昔比,看到青嫂凶猛责怪的气势,一下子心明眼亮,赶紧地停住哭声,动作利索地坐下来,要听儿媳对这一双罪人的发落,顺便帮青嫂敲敲边鼓儿。这是老太婆为人处世一辈子的经验。

此处乡风彪悍,农家的婆媳权力传承,基本上以力气和活路排座次论英雄。青嫂是各路农活都拿得起、各种局面都踢得开的孙二娘式的家庭领导,年老力衰的老人家焉敢不服?!比照一般单位的职责分工,她的家庭地位,现在相当于一个眼色活泛的副职角色,有的是小计谋和小动作,且一切以青嫂的脸色行事。这是老太婆顾全大局的表现,岁月不饶人嘛,毕竟退居二线了,山里的老虎都要有个领头的,作为家庭缔造者之一,她必须要维护新一代领导者的权威。

孙女儿对这祖母稍觉温馨,麻利地去拆分带回的礼盒,一只手握出一块香甜的糕点,一只手呈托盘样接在底下,热络地招呼老人家享用。老人家瞥一眼青嫂,看不出恩准的神情,随即把嘴一撇,花白头发覆盖的脑袋,顺势就扭向偏离

孙女的一边,鼻子里轻轻“哼”一声,表示气愤和不给笼络者面子的意思。你小娃娃犯下天大的过错,岂能是一块甜饼就能敷衍的?!老人家这种是非界限,明了于胸,呈现在面。孙女儿看着祖母的样子,知道情势严峻,只得讪讪地缩回了手,把一块糕饼丢回礼盒里。

气氛沉默,小女婿先觉得受不住,借故去上茅房,出去了。女儿不敢动,怕那种意义含混的离开,会造成更大的误会,一个劲活泼地向母亲和祖母示爱,一会儿倒茶水,一会儿拿吃食。外人一离场,青嫂就松懈,像是一位慈母,“哇哇”地哭泣,宣泄自己多年的委屈和相思。在降旨馋嘴的老婆婆品尝一块点心的同时,她把女儿拉在跟前,细细地看她可有什么地方有磕碰,轻轻问问心里可舒坦?

老祖母也趁机陪着再哭几声,她也有自己的思念和理想:从小抱大的肉蛋蛋,长大了就跟人跑了!一点儿风声都不漏,嫁了生了,把一切将来时态的幸福,草草地做成了现在完成时,大大剥夺了老人家憧憬已久的、对于孙女儿重大人生事务的参与感,被村里多少不如自己的老婆子比照得光辉黯淡,弄得英武了一辈子的老人家几乎伤心欲绝?!后来硬是自我开导,“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这才打定主意,要等那孙女儿回来过再死去!

想起那一年孙女离开的情形,她就想瘪着嘴骂镇上的干部!此地贫瘠,要挣钱大多数人就得背井离乡。小镇上的工作规划之一就是组织青壮年去外地打工,用官方语言来说,叫劳务输出;对于官员来说,也是办法,也是政绩,一举两得。显眼的农家院墙上,总被大大的粉字占领着:“要想致富奔小康,出门务工是条路”。这条路,引导着村里十几岁女孩子们的城市梦。三四

年前,青嫂家十五岁的美娟和村里另外几个女孩,便被这股务工潮冲向了千里之外的南方。尽管青嫂两口子舍不得女儿出门,但更舍不得将要挣到手的钱。孩子临行前,他们两口子权衡了几天几夜,起初的想法深深地吻合了最后的念头,终于还是让初中刚毕业的美娟出门打工了。青嫂千言万语的担忧牵挂,最后却简化成一句,叮嘱女子:出门了不敢乱跑!

乱跑是怎么个跑法?这句话说起来虽然含义笼统,但闻听者却似乎心知肚明。然而,贯彻起来,就不是这般容易。这是后话。青嫂的婆婆在这件事上是个物质利益超脱者:孙女儿平时睡觉和自己作伴,一些小零碎活计,都帮着做了;晚上梦回时,偶尔还可以和孩子拉拉话。面对将要独力承担的独居生涯,老婆婆本能地表示反对,给出的理由是:这么大的女娃子出门去那么远的地方,还不把人操心死?!然而,她定不了称。青嫂才是这一家大政方针的制定和施行者。

头一个月,去南方务工的孩子们陆续有信来,说说当地的情况、工作,让家里大人放心。母亲们也互相打探,彼此知道了谁家的女儿干活好,谁家女儿的工钱高。美娟和几个孩子,甚至给家里汇来二三百元数目不等的钱款!青嫂悬着的心,放在了肚子里。老婆婆跟着变更思想,对于现在的女娃子敢出远门表示羡慕和佩服。一家人的日子似乎有了盼头,在憧憬中行云流水。

然而,半年后的一天,务工的中介人忽然捎话来,说青嫂家孩子从厂子出走,找了几趟不见人,问孩子回家了没有?一湖静水的家里立马被这个消息打懵了,乱成一锅粥。青嫂和男人相互埋怨,婆婆成天抹泪叹气。青嫂到处托人,又捎

话给在县城高中念书的儿子,让他想办法找妹妹去。但那中学生却一筹莫展,表示难以从命。一家人成天提心吊胆,最害怕听说年青女孩子遇害一类的传闻,然而听不到也难受!每个人的心思,都像野风中的软草,稍有动静,即摇摆不停。

熬过了半个月,一家人喜出望外;美娟打电话,说前一段被几个小混混缠上了,后来又被一个外地小伙救了。那小伙子被人揍得鼻青脸肿的。一家人不知道是该担心还是该放心,赶紧叮嘱女儿不行了就回家,但美娟却说没事。与此同时,另一种版本也在村子里流传:青嫂的女儿,其实是被几个混小子联手实施了“苦肉计”,并让其中一个英雄救美,最终“感化”姑娘与他谈朋友。

一家人在电话和传言之间难以定夺,想破头也闹不清事情真伪。青嫂还去镇上问了一趟,却不得音讯。原先组织孩子们出门的劳务干部,好像也调走了。她快快不乐回家,婆母正等在门口听准信,看她的样子,只好瘪嘴不言。万一惹来无名火,老人家可消受不起。儿子不硬气,连带着老婆婆也低三下四。即使想办法省心省事,她还担心不入青嫂法眼。青嫂呢,则是在担心女儿的安危和未来。

婆婆的担心随时随地,小心翼翼;青嫂的牵挂眉间心头,日生夜长,并终于在美娟的电话中变成事实:女儿说为了报答救命之恩,准备嫁给那小子了。青嫂对着电话筒破口大骂,骂了半天,却不知道美娟何时已经挂断了。丢了的女儿让人心疼,嫁了的女儿让人心空,这样不明不白地被骗婚的女儿,让人又疼又空!一家人在心里大骂女儿不懂事、不要脸,又骂那小子太歹坏!混帐!并互相打气激励;但见美娟领着那小子回

来,非打断一条腿不可!

彪野的民风,促生了青嫂们的干云之气,豪迈起来,仿佛同仇敌忾的将门世家。然而,这仅仅只是在一家人的言语中。实际行动上,青嫂们毫无作为。人穷谋略少。或者说,贫穷限制了青嫂一家面对困境的想象力,谁都不知道该怎样去制止这一场荒唐的闹剧:一则是青嫂出门摸不着路,不知道天底下除了自己庄子村子镇子之外的其它地方;尽管她平时在家里那一亩二分院子里为所欲为,呼风唤雨,但实实不具备向外攻掠的能力;二则是吝惜几百元路费。这种事不是公差,只是私情,花了就白花了,没有谁会给报销。三是寻去了又能咋样?能揪着姑娘的耳朵回家来?揪不回来怎么办?万一那边的人兵强马壮围攻自己,又该怎么办?这种孤军深入的蠢法子,对向来以武力平定复杂人事的青嫂们来说,太冒险,一百个不可靠!所以权衡了半天,一家人依然只在家庭范围的谩骂里默然收场,对外却不声张。

有时候,青嫂甚至幻想起那女婿并不混帐,期盼着他们回家来。但是:第一年,女儿说跟着女婿回婆家了,并没有回来;第二年,又说怀了身孕,不便长途跋涉,仍没有回来;第三年,还是不得准讯。一家人心思蚕茧一样易结难解,闲暇时便作不好的猜测:或许美娟真是被人拐了?被人把控了?又调整思路,往好处想一点:或许是那混小子胆怯,所以迟迟不登岳家的门吧。家人甚至在心里认准了那混小子是个变相的人贩子,甚至想女儿的婆家会不会也是野蛮人家?不懂得人情礼数,否则怎么可以听凭儿子拐了人家的闺女而默不作声呢?这种愤懑和无处征讨的苦恼,让青嫂形容日瘦,也让男人和婆婆担心不已,但却毫无良策,只能一日日陷落在小冤家

带来的苦闷里。

目下世风流俗,名达之人的私事像公众事,撒播得铺天盖地;草根一族的心事却是地地道道的私事,即使别人知道了,自己却还在捂。青嫂偶尔和邻家三姑六婆闲聊,说到美娟,她严格遵循优秀下属对官僚上级的做法,一律报喜不报忧。婆婆更是一名称职的保密工作者:七旬望八的老人,思维敏捷,对村人的问询机智回应,滴水不漏。然而,被家人精心隐瞒了的真相,并非密不透风。村里是是非非,沸沸扬扬,各类言论,直指美娟!

今天,这个真相和焦点,赤裸裸地登台亮相、拜门探亲。掩饰许久的秘密,即将变为茶余饭后的谈资,继而留作笑柄。酝酿许久的年气,因为女儿女婿难得的归省,暂时被冲淡,或者被加浓。婆孙、母女分别用泪水表达相思和心情。形式相同,含义却是不一样的。婆婆是疼惜、青嫂是懊悔、美娟则是少年不知愁滋味。当初婆婆责怪儿子媳妇,不该放孙女儿那么小去打工,青嫂还蛮横地说,已经抓养她到十五了,再让念书,谁供她么?迟早要嫁人的女子,趁早挣些钱罢了。再大一些,能挣来怕也不是娘老子的了!

现在,三个人窝在房间里,弄出一屋子的离愁别绪,悲欢离合。屋外,那远道跟来探亲的小女婿,迟迟不愿进屋去,害怕那种毫无章法的怪怨引火烧身。尽管这个来自南方的小伙子,被北方年根的寒冷冻得有些瑟瑟。他百无聊赖,把家里老太太养的花狸猫勾引到阳光里,逗弄她玩耍,同时自己也晒着日头。这花狸猫正是孙女儿外出务工后,老婆婆抓养的伴儿,三岁大小,青春年少,对着这异乡女婿的戏弄,一味地乐此不疲,抓扑跳跃,跌打滚爬,似乎要把所有的雌激素都释放出来。

这当儿,骑着两轮摩托车去集上采买年货的青嫂男人和儿子归来,瞥见院子当中一个身着新衣的男人,正引逗花狸猫。爷俩凭着鼻子闻,就能嗅出来这人的身份!但为了增加确信度和仪式感,当爹的还是问了:你是谁?简单介绍,新人以客气回应主人的不客气:被称作岳父的那位木讷不语,被称作哥的却并不理睬他的尊敬和问候,照准了还纠缠在女婿脚下的花狸猫,一脚踢过去!飞起来!花狸猫“叭”地摔落地上,“喵呜”一声惨叫,落荒而逃了!老祖母的声音从屋里飘出来:谁打我的猫了?!那种卫护的音调,警惕而心疼!但却丝毫无济于事,她的大孙子早已一脚油门,冲进屋里去了。

视那女婿为无物的父亲,尾随进屋,以此表达自己的愤慨。他好像是儿子忠诚不二的马弁,父子俩声色表情高度一致,看似心怀淡定,实则手忙脚乱,一下一下手势夸张地从车上解下一堆年货:一大吊子以肥为主的猪肉,一捆蒜苗一捆葱,还有若干零星的包装袋一类,装在一只半旧的蛇皮袋子里。

房间里的人都出来了:青嫂、美娟,随后跟着老婆婆。一家人像是迎接凯旋归来的骑手将军。被迎接的人有些傲慢,家人过来帮忙拿东西,他干脆不理睬,进了一间卧室,摔上门,好像睡觉去了。青嫂和婆婆轻轻动作,把需要进屋储放的拿进去,把蒜苗和大葱一类摊放在院子中间的阳坡里,预备择菜了。家里老中少三代女人,准备使出浑身解数,要给家人做一大桌美食。

青嫂是主力,发话包饺子。老婆婆忙活着剥葱择蒜,美娟和面剁肉。剩下那一对初次谋面的翁婿,互相不知道做什么才好。父亲最终心思回转,觉得不能和儿子一般水平。毕竟,四十多年

的饭馍没有白吃,任何朝廷,都需要理政的人才。他决定用自己的理智,来处理这道苦累了家人三年多的难题。

第一要务是堂而皇之地会见那女婿。二人坐在阳光下的院子里,心里似乎并不阳光。女婿献殷勤,拿出纸烟孝敬,被岳翁挡了回去,说“抽不惯”,一边摸出随身带着的旱烟卷子,搓了一枝,点着,咂在嘴唇之间。唇齿之间有了这个道具掩饰,说话时尽带威严和气势,尤其是面对需要过堂讯问一样的混账女婿。这男人从自己的家庭模式出发,问对面的那女婿:家里的人口、家境、进项等等。但不管小伙子怎样回答,这岳翁觉得没有一样对答在自己心上。不满意,真的不满意!谁抓养女子是为自己受气的?!男人叹一口气,不再说话。

同样不满意的还有美娟的哥哥卫国。当初说妹子不念书去挣钱,结果把人还挣丢了!想到那些父母家人受的熬煎,他就有些难过和气愤。他窝在炕上,不想看到回家来的妹子妹夫。有本事就一辈子不要回来嘛,他在心里埋怨妹妹。这个高中毕业出门务工的男生,看不起那个诓了自家妹子的外乡男生。尽管他心里也很想像一般人家待姑爷那样,对拜访的人客客气气,和小伙子说说话,交流一下对于世界大局的看法。都是年轻人嘛,哪有说不到一块的?何况还沾着这一层亲了。然而,这两个万货的作为,触碰了他的底线,让他今天做事也毫无底线可循,只好睡在大炕上,装作累了。

腊月天光短,好婆娘做不下三顿饭。

青嫂家一门三代巧妇,紧赶慢赶,等饭菜上桌,日影已经偏西了。她系着围裙,心绪复杂,招呼男人和女婿吃饭,顺带叫了睡在卧房的儿子。一家人围着一张木方桌坐定。饭菜虽比平日丰

盛,气氛却不如往时和谐。青嫂和男人坐一边,老婆婆坐一边,儿子坐一边,女儿女婿被坐在另一边。四边人马,围拢着这一桌五颜六色,却似乎没有多少踊跃的食欲。

美娟年幼,可能心里想得少,觉得自己总是回来了,态度上积极,不住地给祖母父母哥哥劝让。女婿有些罪魁的负疚,也多次起身招呼亲人吃喝。女儿甚至为了活跃气氛,主动给家人一样样地宣讲带来的异域年礼,讲解异乡年俗。一边就拿出黄酒、腊肉一类,让大家品尝。除了老祖母热情回应,父母只是敷衍,哥哥更不给脸,把她递过来的东西挡下了。父兄俩只埋头吃着,对女儿女婿的劝菜待理不理。大家闷闷地吃完这一桌等待了三年多的团圆饭。

丢开饭碗不久,天色渐暗。父亲和哥哥一前一后,貌似出门闲逛去了,丝毫不觉得家里有个贵客需要陪同。青嫂陪着女儿女婿,在蜂窝煤炉前闲话家常,她又细细地过问一遍女婿,家里的人口、家境、日月状况。问了许多遍,仍就不知其状。“百闻不如一见”,对于青嫂这样的农家妇人,不光缺乏想象力,还缺乏对于另一方世界的经验和认识。女儿女婿虽说了许多,只要不在她的人生阅历里,基本等于没说。老祖母侍坐一旁,有一搭没一搭做闲话替补。东家长西家短的村巷趣事,在老奶奶的眼中就像是日常功课,说过的还在说。但似乎没有谁想听。

暮色四合,火色渐显。煤块替换之时,青嫂看着一只只火红的煤眼,好像儿子生气的眼神。青嫂也不满意:“养女一门亲”,女儿嫁在异乡,路途遥远,似乎连亲戚也不好做。女婿家中兄弟多,家底薄,小子们长大了都出门挣钱。女婿说:前年两人成亲,去年美娟生子,该花的钱花了,不该花的也花了。本该早来探望双亲,因为打工

忙,耽误到今天。母亲无奈地叹气,顺口埋怨没有带小外孙回来。女儿女婿说孩子太小,路途太长,坐一天一宿的火车,累人,带着也不便呢。其实女婿心中藏着一个秘密:担心这一遭回来,如果妻儿故土难离,弄个鸡飞蛋打,于是便有意识遵循家中老人教诲,留下孩子做情感的人质。只是美娟年幼,还参不透。

老祖母的瞌睡来得早,天色刚黑,她就吆喝孙女陪她去房中铺炕。母亲吩咐美娟:你和奶奶睡,国强和你哥住吧。国强是女婿的名字。此地不兴女儿女婿在丈人门上合床共枕,母亲这样安排,是在顺应当地风俗。国强只有心中暗暗叫苦。他有些怯火那个甚至比自己还小一两岁的大舅哥。一整天,对方就没拿正眼瞧过自己。

正在收拾时,那一对父兄一起从门外进来了。除了歇息的老祖母,一家人重新围拢在一起,就着苦涩的浓茶,拨拉着炉火,又问一遍美娟当年遭难、小伙子解救的详情。嘴唇和茶杯对话。水的温度,似乎借助叶的味道,温暖着夜的寒。忽然间,青嫂男人正对女婿,郑重其事地说,你们这样子办事,把谁当成傻瓜了?!办事,显而易见,指的是女儿嫁女婿的那件事。女婿在父兄的神色中觉得气氛不对,诚惶诚恐,抓起炉面上烫着的茶壶,赶忙去给岳父添茶续水。不知道心慌还是心虚,滚烫的茶壶把握不紧,茶水泼洒,打翻在地!哥哥卫国立马横眉怒对,借机开腔,挑衅似地揪住小伙子的衣领,狠狠地说:你想怎么样?!你想怎么样?!父亲悻悻地劝说儿子不要动气,捡重要的说罢。当哥的放过那女婿,嘴里狠狠地冒出一句:当地嫁女兴彩礼。多的不问你要了,按前几年提亲的行情,你要给我家美娟拿出一万块钱来!

变故横生,冷静的夜有些热燥。

探亲探成债户,女婿勉为其难,低头羞愧,称自己暂时拿不出。小两口归来时已经孝敬给青嫂两千元,这会子只留有回家的盘缠。哥哥卫国生气地说:没有钱你也敢娶媳妇?你以为人家的女娃子都是风吹大的么?你以为人家女娃子的家里就没有人了么?小女婿不知道怎样回答,憋屈了三年多的卫国,早一记老拳挥在他的面门上。小女婿惊愕极了,一股咸咸的味道从口腔、鼻腔溢出,他抹着泪,惊恐地反问:你怎么打人了?浓浓的异乡口音激起当哥哥更大的反感,一拳又一拳砸将过去:我打的就是你这欺负良家妇女的混蛋!什么英雄救美,明明是给我妹妹下套!在卫国心中,理性让他更愿意相信村里流传的版本。

小伙子被老拳打得畏惧不已,辩解加告饶:你不要打了嘛,我真的是帮她的,不信你可以问你妹子美娟呀。美娟早已站在哥哥面前,试图以骨肉之情化干戈为玉帛。不料当哥哥的将她一把推开:你还有脸回来?!村子里谁不说你?家里的脸都被你丢完了!父亲闷头不吭声,母亲看着暴怒到六亲不认的儿子,慌乱得不知所措,只大声警戒加危言耸听:卫国你不要闯祸呀,大过年的打出人命不得了!一面埋怨女儿真是惹事精,不管走了、回来都害得人不得安宁!

暴怒的卫国虽然没别的大本事,打起人来却是行家里手。女婿虽说和卫国块头不相上下,并不敢还手,只能百般抵挡。词穷理缺的他,被凶狠的卫国按在冰凉的水泥地上,揍得口鼻出血。美娟哭喊着撕拉哥哥,父亲却只象征性地劝了几句,起身躲到房外!多亏老祖母赶来,卫国才偃旗息鼓。这孙子于家人中,对父母都不怕,却敬重老祖母。

大家坐下来,老祖母训斥孙子:都一家人

了,还拼命打,打吧打吧,打得狠了疼得深!一面招呼美娟,快舀水来给女婿洗脸。哭哭啼啼的美娟按照祖母吩咐,给受伤的国强擦洗收拾,却发现他的声音越来越小。美娟哭喊:哥哥把人打得不行了!大家急忙察看,小强满脸是血,鼻息微弱,似乎痛晕了。祖母和青嫂慌成一团,卫国悄悄溜出去了。青嫂的男人赶紧去求邻家人发动三轮车,帮忙把女婿扶上车去,青嫂和美娟蹲在两边护着。车子冲破静夜,一路吼叫着向镇医院奔去……

屋内,唯留古稀老祖母,一声声地叹息,嘴里不住地骂着“冤孽,冤孽呀”。那只曾经受伤的花狸猫,在她有意无意的抚摸中,肚子“咕噜咕噜”,眯着眼打着瞌睡。

残冬的夜,黑暗,寒冷。

镇医院的急诊室。大夫一边察看伤情,一边问明原委。青嫂他们不敢隐瞒,事关治伤救人,再大的家丑也得往外扬。大夫不满地说:快过年了还打架?吃饱了撑的吧?青嫂两口子羞愧极了。被医生抢白,也是消费钱财时的额外收获。医院,往往是世相的集中演示台。

医生态度虽然暴躁,但医术不赖,给那女婿头上缝了针,输上液,又安顿住下来。无大碍了,青嫂和男人悬了半宿的心,终于放下了,为女婿,更为儿子卫国。万一出个好歹,卫国哪里能逍遥自在?!所以又叮嘱了女儿几句,让她在这里陪护着,青嫂两口子又坐着邻家的三轮车回去了。

众人走后,那女婿才渐渐醒了。看着陪在旁边的青春妻子,有些愧疚,也有些依恋。对于美娟,家乡的夜晚,似乎比异乡还冷,尽管是暖冬,夜的寒,却似乎不可阻挡。兴冲冲探望,殷勤劝慰,却弥补不了亲人的心头伤。唉,孟浪的青春,

那些务工的遭际,不堪回首……

病房内,灯光有些昏暗。他俩之前想象了探亲会遭遇各种冷脸,甚至想着给家里人骂个没完没了。但绝对想象不到,还有一番皮肉之伤,会被打得住进医院里……

在旧历年底,多少有些凄凉。身痛的男子,心痛的女子,不知道坐了两天一宿的火车之后,奔赴的却是干戈之旅。买给祖母父母的孝心,买给哥哥的礼物,提回家的异乡特产,在路上盘算了几回,觉得准会赢得他们欢心的。然而,谁能料到呢,亲人们却是这样的礼遇!

诚然,这个年龄的他俩,一门心思只想着自己的委屈,几乎要掉泪。祖母的忧,父母的伤,哥哥的辱,还暂时统统体会不到。

第二天中午,青嫂骑着自行车,来到五里路外的镇医院。家里其他人,不愿来看那一对姑娘姑爷。老祖母有心意,却像是个累赘,没人带她,来不了。

青嫂在昨晚的病房内,却左找右找不见在

此住院的女儿女婿。情急中问人,才知道:一大早,那一对年轻人就硬结完账,出了医院。据说,临走时,小伙子头上还捆绑着厚厚的白色敷料,像是败下阵来的伤兵一般,被那女的扶着走了。

青嫂闻言,半晌缓不过神,慢慢地坐在医院的台阶上。提在手里的吃食一类,被她轻轻放在地上。她的心被刀扎一样,又好像被什么东西撕咬一般,神情怔忡。青嫂在心底里伤感:那一对冤家到底走到了哪里?这一去又得多少年期盼才能回?好半天,她才想起自己的车子,去推了它,一步一步,向那家里走去……

旧历年底的渭北小村庄,正在各路人马的忙碌中、各类吃食的滋味中、各种鞭炮锣鼓的喧闹中,迎接着又一个温馨春天的到来……

苏州二记

◎谭留根

七里山塘记

这是苏州水乡——美丽如画的七里山塘吗？一眼望去，那碧绿得令人沉醉的河面，被我们乘坐的机动船飞快地驶过，留下了两道明显而雪白的痕迹。哗噗噗的河水，在中午温暖的阳光下，一闪一漾着绿宝石一样的晶莹光彩。水途中，我们惊喜地望见一黑瘦渔夫，摇着橹，驾一叶小舟，张着嘴“噢嗨嗨”地长叫，舟杆上站有三只黑色而沉默的鱼鹰，是马上放飞鱼鹰，钻水捕鱼么？河水是那么碧澄而宽阔，沿河两岸，矗立着青黛崭削的石壁，其台地上，是一幢幢富有江南民居风情的粉墙黛瓦的小楼，皆悬挂着一串串惹眼的红灯笼，为一派枕河人家平添了天通地顺的祥瑞之气。错落有致的小楼之间，有柔缕轻拂的垂柳，或闪耀阳光的一株株怒绽似火的夹竹桃花，或有一丛丛清新而婆娑的翠竹。河风吹拂着女导游的爆发，她在船上笑吟吟地指点道：“江南民居之所以是粉墙黛瓦，粉墙，是‘纸’一样雪白；黛瓦，是‘墨汁’一样的乌黑，恰是民间崇尚文化所致。也是苍天有情，绿水有意，江南历代出大书画家大作家的摇篮！”我凭着船栏观望，长天湛蓝，河风鲜润，沿河两岸挂有红灯笼的粉墙黛瓦的楼群高高在上，我们所乘的船如一条不大不小的鱼，游弋在碧水荡漾的图画中。这里的江南人家，得天独厚，几乎都有祖祖辈辈留下的一级一级下到河边的青石台阶，那

可是男女老少汲水、淘菜、涮洗之地；女导游讲，这淘洗的台阶下，昔日，是泊有每家每户的一只只小舟，男子戴顶大斗笠，载着一篓鲜鱼活虾、或一筐菜蔬，少妇喜挂眉梢，挎着背兜内的乳婴，各驾一只小舟，在碧波悠悠的河面上，欸乃声声地划去，可到对岸探亲访友。

船在行驶，碧水激溅，有一只白色水鸟在翡翠一般的河面上飞鸣而过。

船在行驶，水声哗哗，有一只载客的乌篷船这时迎面而来，我顺风聆听到的是乌篷船上正播放着一段优雅婉转的吴依软语的苏州评弹。

啊啊，这是苏州水乡——中唐大诗人白居易任苏州刺史时，济民困，造福一方，所凿通的七里山塘吗？我们所乘坐的机动船，在碧波粼粼的河面上，突突轰鸣地行驶着；抬眼望前方，我们的船将过一座长长地衔接两岸民居的石桥了！那饱经风雨的古朴而坚实的石桥，宛如一道美丽的彩虹，凌空跨过两岸；从石桥一格一格的护栏中，可见三位戴着蓝花头帕的、各挑着两筐鲜鱼、身腰一闪一晃着风韵的渔娘，匆匆走过；有用柳条吆赶着两只奶山羊的白发蹒跚的老妪，与一头挑着好多活鸡、一头挑着好多活鸭的精瘦汉子，亦匆匆走过。女导游讲，石桥那头，便是鱼米之乡的店铺林立的街道，人走的是石板路，卖苏绣杭绸的、竹编制品的、手机电器的、金银首饰的、胡琴笛箫的、笔墨纸砚的、鲜花俊鸟的、茶叶糖果的、酒食套餐的、活鱼鲜虾的、古玩

木雕的,碟片轻骑的,什么都有;粉墙黛瓦的商铺楼,三四层,皆有;石板路的街道虽悠长,不宽阔,但人流熙熙攘攘,很繁闹。这与我游历的水乡小镇的街道,极为相似。

这时候,那泱泱碧水,波光潋滟,以辽阔的气势,感动着我;那几只掠波的沙鸥,振翅飞往蓝天,以自由飞翔的高度,也感动着我。

在乘船所激起的水波声中,我悠悠遐想,这儿的景色极美,若月明清风之际,与一挚友驾一叶小舟畅游,也是别有一番水天一色的情趣。月是白的,风是清的,像胸襟浩阔的李白那样,站在舟上举杯邀明月,也是壮志凌云的一举。清风明月不用买,但这里的游船票价一张30元。

狮子林印象记

民间传说:这里曾有一位德隆望重的高僧,达观万物,大度汪洋。他对佛门弟子慈祥呵护,诲教不倦,以佛心如一,规范弟子的言行;他大而化之,修己度人,江浙一带,受教者众。高僧圆寂后,弟子们念其恩德,追思不已,在施主们纷纷解囊相助下,从苏州城外西南50里的烟波浩渺的太湖,搜寻并购得被波涛不知多少岁月所冲击,皆成嵌空,表面鳞皱的太湖石,那一桩桩青灰色的、玲珑剔透的太湖石,有的淡淡泛红,有的些许泛绿,虽千姿百态,聚集在一起,巧插妙立在寺院的后花园内,近观远看,肖似一只只大小不一,高低不等,妙趣横生的狮子造型;正是由这数也数不清的嵌空而鳞皱的仿佛狮子的太湖石,形成了一派蔚为壮观的“狮子林”。狮子,谐音“师子”也,是佛门弟子对师父——功德圆满的高僧的一种无限崇敬和怀念。

人事有代谢,往来成古今。

这座建于元代的“狮子林”,是苏州四大著名园林之一。若走在繁华的街道上,问女同志,她会以吴侬软语告诉你:“师子园”在什么什么路。走一段路,问男同志,他热情指点道:坐这趟公交车,可达“狮子林”。无论称它是“师子园”也好,“狮子林”也罢,因它是与拙政园、留园齐名的,顺口习惯而已。我知“禅林”之义,即梵音缭绕的寺院,“狮子林”正是以佛教的意境而命名。

我欣然浏览了独步天下的“狮子林”,这儿有色彩绚丽的长长的走廊,郁郁葱葱的园林内,有苍劲的古木参天,有蓬勃茁壮的翠竹林,有凿池不深、居于一片碧绿水中的湖心亭,有飞瀑流泉隐于花木扶疏之中:飞瀑哗哗,声响不息,却看不见;流泉泠泠,声如古筝,却耳闻。有飞檐斗角的“燕誉堂”,有窗明几净的“立雪堂”,我知庄严肃穆的“立雪堂”,是取“程门立雪”的拜师典故。这里的景点,目不暇接,有花卉掩映的大小不一,惟妙惟肖的嵌空而鳞皱的湖石狮子——“九狮峰”,有乾隆下江南时御笔题写的“真趣”匾额的“真趣亭”。徜徉在气势恢宏的园林内,可谓一步一个惊喜,一步一个瑰丽,一步一个仰视,既有亭台楼阁之胜,更有巧夺天工的数也数不清的湖石狮子所组成的那么庞大而高耸的假山群!登在其上,我不禁脱口而出:赞叹啊,嗨!怎么天下嵌空而鳞皱的形似“狮子”的太湖石,仿佛一听号令,全聚集在这里?这里是千姿百态的“狮子”世界!仿佛是日精月华,赋予了难以计数的一只只“狮子”有了鲜活的生命,并有各自的喜怒哀乐迥异表情。阳光照射着浩大集结,且层层叠叠的“狮群”,到处都闪烁着迷离的银灰色的光彩。尤其是,假山群上,洞壑曲折盘桓,这儿是,那儿有,犹如三国时期诸葛孔明布下了

写给女儿的信：修善修德为途 知书学识为径

◎张珊珠

亲爱的女儿：

这是妈妈写给你的第一封信。

现在你还是个小不点，听不懂妈妈的话。可是妈妈想要把人生旅途中每一处美景，每一份感动，每一个心情记录下来，等你长大的时候，读来看看，也算是妈妈送给你的人生建议、生活体味。

前几日，看到一篇文章《干净，才是一个人最好的气质》，文中就明星李建、诗人木心的人生经历论述了“一个人最好看的样子，是干净”。想到我的女儿将来要长成亭亭玉立的大姑娘，必定要与“美”相伴一生，妈妈有一些想法和意见说给你听，希望你受用。

拥有干净的气质，妈妈是赞成的，那是

一派苍茫的迷阵。我站在蔚为大观的假山群上，似乎步入了无穷想象的瑰丽奇异的童话世界，眼前——有两只憨态可爱的幼狮，似乎轻声地叫着，那慈祥的母狮回首温柔地应语；有的像对着蓝天白云，仰头嘶叫，想采一朵思念的云彩；有的像呼朋唤友，伸出前爪，跳跃而起，急切地要欢聚在一起；有的像亲昵依偎，仿佛情侣一般轻声密语；有的像睿智的长者，闹中求静，肃穆沉思；有的像抓头挠腮，遇到百思不解的难题；有的像与撒欢的小狮嬉戏，其乐融融，笑容可掬；有的像登在山巅，昂首长啸，仿佛要声震云天，一展其威；有的像雄纠纠的猛狮，威严地把守着假山群上的通幽的“洞口”，我想象着当年的乾隆皇帝，也像小儿也似，俯弯着腰，从这“洞口”小心翼翼地进去，随着深深邃邃的，七折八弯的洞道，又徐徐地走出来，抬头，满世界光亮，又见到嵌空而鳞皱的太湖石的“狮子群”了，也像如今的游人一样惊喜而呼：“天真有趣！天真

有趣！”怎能不唤醒每个人的不泯的童心呢？！

狮子林，肇始，是佛门弟子，为崇敬、追思高僧师父，纪念而为；以“狮子”寓为“师子”。有着五千年历史的伟大祖国，是具有包容一切的大海一般的胸怀，佛教文化已融入中华文化这株参天大树的年轮里；弟子尊师父，是发自肺腑的真挚，亦为后世留下了“狮子林”如是的绝伦无比的精品。历经沧桑风雨，时代变迁，这座苏州四大名园之一的“狮子林”，以嵌空奇绝状的妙趣天成的湖石“狮子”布兵摆阵，气势磅礴，已闪耀在世界文化遗产的名册内。

这是我的印象记。

谁能说苏州的“狮子”不成“林”呢？！

“美”的一种体现。在妈妈从小成长的环境中,外公外婆虽然没有对“美”有专门的教育和讨论,但通往“美”的条件和路径,确是铭于我心的,那就是修善修德,克勤克俭。

“道德传家,十代以上,耕读传家次之,诗书传家又次之,富贵传家,不过三代。”这是外公常常挂在嘴边的话。外公从小教育妈妈,修善心,做善行,才能把自己人格提升到完美的境界,受人尊重,获得德行。做人光修善修德还不行,还要知书达理,克勤克俭。于是,修善修德,克勤克俭便自然而然的成为了咱们家的家风家训,并在外公外婆的示范下,沁入我心,深入我行。

女儿,没有善良德行的人,内心便没有根。妈妈今天为你播下一颗善良的种子,期待你灌溉施肥,把它变成参天大树,惠泽世人。

关于“美”,妈妈想跟你谈三点。

胭脂味抵不过内在美。

五官长相,身材体质是父母天生赠予的。现代流行的修身、美容甚至整容都是虚有其表,又或者名品名包,浓妆艳抹,也不过是粉饰的面具。关于外表,妈妈衷于干净合身的服饰、不施粉黛的素颜。因为,内心的丰盈、气质的恬雅、生命的独立才是一个女人真正的“美”。

腹有诗书气自华。

读书,能使我们看到美、发现世界、确认自我。许多时候,我们以为自己看过的书籍都成过眼烟云,不复记忆,其实它们仍潜在你的气质里、谈吐上,当然也显露在你的生

活和文字中。妈妈希望你从各种各样的经典中,汲取营养,润泽心灵,涵养智慧。只有越来越多知识的积累和沉淀,才能成就你的视野、你的风度、你的才情,并时时刻刻警醒你在纷扰的尘世中洗净灵魂,守住本心。

独立的女人最美。

妈妈并不期望你成为女强人,但一定要经济独立、思想独立、生活独立。首先,要有一份适宜的工作,自食其力,并从中体验人生的酸甜苦辣。其次要有自主生活的能力,衣食住行要井然有序。最后也是最重要的,要有独立高贵的品格,不依附任何人任何事,坚强果敢,面对人生所有的挫折和失败都能坦然处之,智慧应对。

女儿,光阴赋予我们经验,读书授予我们知识,两相积淀便是美丽素娴,平和自在,这便是最舒服的,最应该持守的“美”。

女儿,岁月有时很热闹,有时也很恬淡。热闹时心里留一处景,云水相依,清清静静;恬淡时心中生一份念,典藏记忆,温暖依然,这便是“美”的状态。

女儿,修善修德为途,知书学识为径,这是家风熏陶下的结论,是成长历练中的经验,妈妈传授于你,期待你依着自己的摸索和实践,美美的长大,用一颗素然的心,琉璃光阴,绚烂芳华。

大雪封山的春天

◎果 军

一场雪逆风回旋了十年
在这个早春
突然在一片六角形的旋转中
进入白衣白甲的千军万马
以顺应大地的形态
在事物之上开花结果

从一个峡谷的纵深地带
集结更大的动静
我就是那个踏雪寻梅的人
从唐朝一步步走到今天
穿着多年前的红衣裳
那边有孩子们在打雪仗
我堆着雪人
一千多年了
我堆了很多雪人
那些雪人行走在我的鞍前马后
时隐时现
有时是一团团光
随着我的心情变化冷暖

雪地上有一盏油灯
有一个没有目的行者
从此我不再害怕夜晚
这时来了很多人
他们看中了我的雪人

一场雪和我周旋了十年

或者更久远
我的心渐渐变得淡然安然
当一场突如其来的大雪封山
八千里路的风花雪月
延绵成我的冰肌玉骨
玉宇仙境的一片茫茫

静
有声音来自四面
梵音 仙乐
还有人在弄箫抚琴
把一弯碧水弹成满天风雪
枝头上的梅花气韵
依然是最初的平仄

突然加入了什么
原来是一只蚕正在咬断层层丝
雪
在升起太阳中
钟声
从地下一层层往上飘

夜幕下的黄玫瑰

◎王 爱

霓虹初上的傍晚
漫步在渭河滩
夜幕下的黄玫瑰
端庄?圣洁?悠然
一阵微风吹过
轻轻摇曳的黄玫瑰
优雅?清香?动感

多想摘一朵黄玫瑰
我的老师
把满心的感恩与祝福
写进黄玫瑰的每个花瓣

多想摘一朵黄玫瑰
送给我的朋友
让深厚真挚的友谊
像黄玫瑰一样永远盛开

多想摘一朵黄玫瑰
送给我逝去的初恋
把所有的年少无知和任性
用一朵黄玫瑰尽释前嫌

黄玫瑰
众多玫瑰中你最美

你是玫瑰园里幸运的使者
你是夜幕下最迷人的一道金光
你是我心中最圣洁的一抹浅黄

昨夜雨又敲窗
黄玫瑰
你可否哭泣?可否忧伤

这三十年
——为同学聚会而作

一九八七年的夏季
曹村中学的校园里
上演了一场同窗别离
一群懵懂的少男少女
从此
各奔东西

就这样
我们各自开始了不同的生活模式
在年复一年的忙碌中
在信息落后的年代里
能得到的是
关于你越来越少的信息

就这样

一晃三十年过去
看似波澜不惊的生活中
我们经历了太多的风风雨雨

每在闲暇之余
唯一不忘的
是打听彼此的消息
一个、两个、十个……
就这样
在心的呼唤里
在情的牵绊里
我们有了曹中岁月群
我们又一次聚在了一起

不说生活的艰难不易
只一声问候
脸上已两行热泪
三十年,三十年啊
你去了哪里
……

这三十年
我们在挣扎中前行
我们从未停止过奋斗
一回回
跌倒又爬起
一次次
笑着流眼泪
……

岁月
把霜白撒上了发际

日子
在油盐酱醋中流逝
我的老同学啊
我怎能不越来越想你

今天,我来了
带着满腔的热情
和那份难忘的情谊
我要细细地看看你
找出你当年的英俊或美丽
因为
在未来的日子里
我
再也不想失去你

丰陵路上亮起柿子灯

柿子,是曹村的金色名片
旅游名镇的指示牌树在路边
千百年了
柿子红了一年又一年
默默成熟,默默变软

自从被任命为中国柿乡
柿子就有了颜面
柿饼一鸣惊天
红遍了中国
走出了国门
甜醉了国际友人的舌尖
不起眼的柿子让人刮目相看

旅游大巴络绎不绝

媒体记者采访频繁
长枪短炮拍个没完
欢声笑语飘荡在沟沟畔畔

央视大片《岁岁年年柿柿红》取景柿园
群众演员卖力助演忘了吃饭
柿乡村民卸柿挂饼干劲冲天
唱一曲《在希望的田野上》苦累也甜

镇政府领导班子思想超前
这不,丰陵路上又添了新的景观
一串串柿子路灯挂上了灯杆

新路灯亮起的夜晚
人们举目观赏和赞叹
在红红的灯光下行走说谈
把满心的愉悦道个没完

四个红柿串成一串
串成了美好的祝愿
红红火火
柿柿如意
岁岁年年
四季平安

找 土

◎田小勇

老汉经不住儿子的劝说，拎了一包丢不下的东西住进了城市。

天天楼上楼下他真的腻歪了。他闹着要回农村老家去，儿子和儿媳的脸色马上不好看了，吓得他再也不敢提这事。他知道这是儿子儿媳的孝心，毕竟七十多岁的人了，一个人住在农村儿子儿媳怎么能放心？孙子一上学，儿子儿媳一上班，一百几十平米的房子里空落落，静寂寂地让人心慌。

隆冬天，楼底下的广场穿楼风呼啸着刺骨地寒，平时出来遛弯的老头老太太也不出来了。看着电视，老汉的心又回到老家热闹的窑洞里，虽然这几年农村的人少了，在土腥味十足的热炕头和几个老哥们谝家常的情景，这会儿让人揪心地怀念。

中午吃饭的时候，儿子搬回来几个花盆，临走时告诉老汉这是专门给他买的让他养花怡性，随后他会再买几包养花的土回来。老汉一听就笑了，“买土？土还要买？那没有土？城里拉屎拉尿要钱，抠一点土也要钱？你走吧，这点事交给我。”儿子笑了笑，欲说又止地转身出门了。

老汉把花盆摆在阳台上，手插在腰里，眯着眼睛，心里想着这是他耕作了一辈子的土地，一片片麦苗绿茵茵地漫到了天边，一行行玉米的清香随风扑面，几十株茄子树一突儿露出一突儿藏起紫莹莹的茄子……老汉想着想着不由笑

出了声。

他从厨房找了一个他收藏起来的塑料袋，又偷偷地把儿媳炒菜用的铮亮铮亮的不锈钢锅铲放进袋子里，铲土没这个东西可不行。不敢让儿媳知道他用锅铲铲土，知道了她一定会把锅铲扔了，她是一个爱干净的人。

下到楼底下，才发现绿化带边竟然全部用绿色的铁丝网隔离着。这是一个高档社区，每一棵树下都放着一个铸铁的网，想挪开那个铸铁网还真不容易。好不容易发现一块没安装铁丝网的花圃，土地上是绿茵茵的草坪，虽然是大冬天，可是那草坪上的草竟然生机勃勃，一块牌子上写着：“小草有感觉，你踩它也疼”。老汉心里说“屁，我割麦子割草一辈子，都没听说草会疼。”算了吧，老汉也不忍心在那可爱的小草下取土。

在小区转了一大圈，竟然没发现可以取土的地方。老汉不服气，就背着手来到大街上，站在路边看过去，四下里都是干干净净，瓷格钉钉的水泥地，树根下都放着铸铁网。马路中间的隔离带倒是可以取土，只是马路上的车就和流水一样，没有一丁点空闲的时间，老汉也不敢冒险去隔离带取土。于是他背着手继续朝前走，远远看见一大堆土，堆得和小山一样，老汉高兴地走了过去。来到跟前他才发现取土根本不可能，两米高的蓝色铁皮围墙把土堆遮挡得严严实实，大门口有一个戴着黄色安全帽手拿红绿小

旗子的人在指挥卡车进进出出,门口立着一个大牌子,上面写着“非工作人员免进!”

老汉快快地继续朝前走,心里的牛劲朝上涌“我就不信找不到土!”

老汉走啊走,前面有一座公园,公园里面的大树黑绿黑绿,远远看就如同一座座连绵不断的小山岗。老汉心里一阵高兴,公园里有土。进到公园里,老汉低着头四下察看,不由得感叹伺候花草的工人做活细致。整个公园里,没有能看到裸露出土壤的地方,绿茵茵的草坪比小区里还要好看。老汉心里骂了一句:“哈怂,用这功夫伺候庄稼,庄稼能不丰收?尽做一些中看不中用的事。”

好不容易发现一片裸露出的土地,老汉蹲下来用锅铲铲土,大冬天,土地变得异常坚硬,锅铲只能铲起一点点表层的浮土。

老汉心里想着他家里的镢头,这要是用他使惯了的镢头挖,两下就会搞定的。正在那里沟子蹶着铲土,一个胸前挂着牌牌的小伙跑过来一声接着一声喊:“老汉,你干啥哩!干啥哩!”老汉吃了一惊,小心地陪着笑脸说:“给家里的花盆弄一点点土。”说完扬了扬手里的塑料袋,他的意思是只弄一点点土,因为只弄一点点,就没有必要给土地的主人说,要是挖的多,那无论如何是要征得主人同意才能挖,这点农村的规矩老汉明白。

“老汉叔,赶紧走些!这里是公园,是公家的土地,你知道那土里没种明年要发芽的花种子?你保证你这一铲子下去不会挖断名贵花木的根?你这是破坏公共设施,是要罚款的,见你年龄大了,我们就不罚你了,赶紧走,赶紧走!”

从公园里出来,老汉有点灰头土脸。刚才让一个小鬼崽子训了一顿,心里有些不高兴,毕竟

是自己理亏。公园是公家的,那土壤也是公家的,公家的便宜咱不能占,挖一点点土咋就是破坏公共设施?吓唬谁哩。这个老汉很难接受,以前他可是当过大队治安主任的人,爱护公物的觉悟他还是有的。挂个牌牌就能训人?把他家的!挂牌牌的都是推销员。老汉想起在农村时挨家挨户推销日用品的推销员,他们每个人胸前都挂着一个和刚才训他的那个小伙子一样的牌牌,不就一个推销员嘛!老汉自己给自己找面子。

老汉站在路边的站牌下想着下一步该去哪里找土,不知不觉,身后站了一堆人。一辆大公交车停在了老汉面前,车门“嗤”地一声打开了,后面的人簇拥着老汉上车了,老汉急忙回身想下去,后面的年轻人不停地说赶紧上!赶紧上!司机也在说,老人家,朝里走!朝里走!老人免费!请给老人让座。身边的一位小伙子不由分说把老汉扶到座位上。

老汉没法子,只好心不在焉地坐了几站路。一路上还在想,走得远一点发现土的机会就会多一点,一想到这里,老汉的心倒安然起来。下得车来,四周的一切都和小区门口差不多。老汉在附近捃摸了几个来回,还是没找到可以挖到的土。算了,先回去吧,明天再说。

冬天的天短,这会街道上正在次第亮起了路灯,一盏一盏的路灯一直绵延到远山的黛影下,身边的店铺里也是灯火通明。

老汉突然有点惊慌,一摸兜里竟然没有拿手机。环顾四周,老汉不辩了东西南北,刚才从哪里坐车来他也没注意,这会看哪里都像他刚来的地方。这可咋办?老汉心跳的厉害。想给儿子打个电话,老汉又没记住儿子的号码,儿子把自己的号码给他存在手机里了,用的是“a”这个

遇见你(外一首)

◎党 剑

当我遇见你

天空闪烁一万颗星星

你徘徊在玻璃般透明的大厅

垂落的水晶枝型吊灯

在你的肩膀流泻金色的光影

当我遇见你

萤火虫提着灯笼飞行

你悬浮的姿影临照清浅的水池

一袭红色的衣裙

缀满无数闪亮的精灵

当我遇见你

走肉蜕变,生命成为奔腾的小溪

字母,平时老汉给儿子打电话时,只要点个“a”就可以了,这会去哪里点这个“a”?

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了,估计快八点了吧,老汉还在那里不辩南北地转悠,肚子也饿得咕咕叫。正在一筹莫展地坐在商店门口的台阶上休息时,一个小伙子发现了他,小伙子围着老汉看了又看,转了又转。

“叔,你咋又到这里了?还没找到土?”老汉抬头一看,这不是下午公园里挂牌牌的那个小兔崽子吗?我没挖公园的土,你竟然不依不饶撵到这里训我?老汉因为找不到回去的路正在很烦恼,一见小伙子又追着问他话不由生气起来。

“我没破坏公共设施,到现在都没找到土!”

老汉气恼地扬了扬手里的塑料袋和锅铲。

当然,最后的结果是老汉被这个小伙子送回去了,并约定明天让老汉来公园,他给老汉送一包花土,叮嘱老汉以后不要跑太远,迷路了可了不得了,幸亏现在的人贩子不稀罕老头,要不

然把你贩卖了还得让公安局去解救你。

老汉心里暖暖的,挂牌牌的小伙子原来是个热心的好小伙,刚才错怪了他,老汉心里有点内疚。

回到家里,儿子儿媳陪孙子上补课班还没回来,老汉赶紧放好锅铲,拿了一个馒头啃起来。

明天取土的时候给那个挂牌牌的热心小伙带点什么礼物?把儿子的酒拿一瓶,儿子的酒柜里酒不少,满大街都是卖酒的,而土却是那么金贵,对,给小伙拿一瓶好酒。唉!我老汉一辈子在农村和土亲近,在这里却找不到一把种花的土,土装好之后,花盆里是种菜好还是种花好?老汉蹲在花盆前边啃馒头边想。

行尸忘记,前世尘埃浮动的天空
目睹白莲花奇迹般缓缓从生活的淤泥中升起
仿佛你的美不仅俯瞰云端,还能够穿越地狱

当我遇见你
盛夏不再是热浪的领地
你明亮的眼波流转之际
这季节是圣湖,是幽谷,是扶桑
是蔷薇,是荷花,是所有的藤蔓植物

当我遇见你
我知道这不是偶然的际会
空气轻轻流布艾叶的苦味
寂寞的心灵却荡漾着甜蜜
云中锦书没有一词一字,可是有光的指引
……

夜游园

你总是说,看,今晚的月亮真美
我笑着说,一千多年前李白举杯邀请的月亮
在这座园子,一定也诚恳地向你发出了邀请
你变得沉默,黑暗中我一时看不清你的面容
只有你颀长的背影,应和着纺织公园的宁静

曲曲折折的台阶,台阶上飘起的柳影
水面上飘来阿里郎的歌声,一小块暗中的广场
那些跳舞的人跟随音乐律动,就像是幸福的人
你说还是走吧,不要惊扰了那些在做清梦的人
可是,总有梦醒的人,也总有夜浪漫温润的夜

步出出口的时候,
一只萤火虫提着灯笼穿越黑暗
在你的身边穿行,
可是你的眼睛朝着西边的夜空
那边月亮在缓慢地移动,
降下静谧与华美的气息
你的脸其实比月光皎洁,
美得就像是夏夜的一个童话
远离了灯火,歌声,
世界纯真得一如刚刚降生的婴儿

我的脚步变得小心翼翼,
仿佛脚下有不能承受之轻
夜色中的纺织公园美如仙境,
美如一片清丽的舞影
我知道必须小心呵护,必须让明月在心
才能让这份透明的童话,不会跌落凡尘
不去沾染这人间,
太多滞重又呛人的烟火气息……

在泥土中播种梦想的芬芳

◎孟哲哲

一声声布谷鸟叫
那是吹响春天的号角
去唤醒沉睡的人们
拿起手中犁耙
去耕耘田野的泥土
翻动泥土的窸窣声
合着连绵的鸟鸣
播种机在田野里缓缓移动
一粒粒酣睡了的梦想种子
在那偶然的一瞬间
带着阳光的梦想
划出一道道美丽的弧线
一道道田垄
是梦想中的桥
把梦想的种子
连同初心播种于希望的沃野
将华山上空的星星为肥
混着渭河的水来滋润
梦里看到袅袅炊烟的家乡
种子的发芽声
仿佛在耳旁回响
用辛勤和春风春雨抚慰
让其发芽?开花
晨风吹过眉梢
薄凉浸润在灯影

回唱希望的歌
写下梦想季节碾转的往事
一弯犁铧
拉深了岁月在眼角的沟壑
去慰藉故乡泥土的芬芳

家乡的田野
承载了多少年轻的梦想
黑板上那未抹去的笔迹诉说着孩子们成长的轨迹
清晨朗朗的读书声里扣开了梦想的希望
多少学生从这里离开后
重新回到这里播种梦想的种子
华山的树叶红了
秋风吹响了收获的号角
他们也在这个季节里收获了曾经的梦想
载着梦想与希望迎接东升的朝阳
望着那冉冉升起的五星红旗
回首那一张张稚嫩的笑脸
只等秋日的黄风把成熟收获。

黄庭坚与泸州

◎墨 雨

患难知己聚泸州

北宋绍圣五年(公元 1098 年)五月,一叶扁舟载着 53 岁的黄庭坚,停靠在泸州城下的长江码头。

黄庭坚此次是路过泸州,他的目的地是戎州。作为朝廷的秘书丞兼国史编修官,他本应身居朝堂,用煌煌才华、耿耿忠心忠实记载皇帝谈话、秉书史实、著书立说的,然而剧烈的党争、残酷的文字狱让他的抱负成空。北宋围绕着王安石变法,革新派和保守派的斗争逐渐蜕化成新旧两党的争权夺利,作为“苏门四学士”之首,黄庭坚的政治态度与苏轼相近,他关心国事,同情人民,虽站在旧党一边,却没有积极参加斗争,但仍卷进了斗争漩涡。1094 年以章惇、蔡卞为首的新党集团把持朝政,他们打着王安石的旗号,却残酷地排除异己,借口黄庭坚修《神宗实录》“诬毁先帝”、“修史不实”,将黄庭坚贬为涪州别驾、黔州安置。

贬谪日子异常艰苦,“万里黔中一漏天,屋居终日似乘船……鬼门关外蜀江前……”,但黄庭坚不抱怨,不哀戚,不放弃希望,不随波流俗,“仕不遇而不怒,人不知而独乐”,安贫乐贱,泰然自处。他栽桑种菜,诵书写字,沉醉于艺术世界里,乐做一名“黔州老农”,“莫笑老翁犹气岸,君看,几人黄菊上华颠?戏马台南追两谢,风流犹拍古人肩”。这样的日子过了 4 年,孰料平地

又起风波,黄庭坚的姨表兄张向被朝廷委任为夔州路常平,因夔州与黔州相距不远,他害怕受到黄庭坚牵连,主动上奏请求把黄庭坚迁走,以“回避亲嫌”。此时的新党权贵们正愁找不到理由置黄庭坚于死地,张向恰好送上了一个冠冕堂皇的理由,于是一道圣旨将黄庭坚迁谪到更加荒凉的戎州,黄庭坚再次成为新旧党争的牺牲品。

贬谪期间是没有俸禄的,他之前为官清廉,也没攒下收入,只能全靠朋友们接济度日,时任泸州安抚史的王献可是他贬谪时的“最为知己者”,黄庭坚还在黔州时,王献可主动写信给他,还派人多次前往黔州看望,给黄庭坚送钱送粮,待之甚厚。得知黄庭坚要路过泸州,王献可早早写信给他,叫他务必前往泸帅府居住修养,但黄庭坚担心自己的戴罪之身给王献可带来不好影响,回信婉言谢绝。

黄庭坚于三月从黔州出发,孤身一人沿乌江而下,过涪州,再沿长江溯流而上,一片风帆,千层碧波,看不尽近山叠翠、远水澄清,五月才到达泸州码头。好一个泸州,真不愧是五商名都,装卸货物的木船、竹筏将码头堵满,樯橹如林,风帆如云,泸酒、盐巴、布帛、茶叶、百货、药材、红糖、兽皮……应有尽有;操着不同口音的巨商富贾、挑夫船工,兜售特产的小贩,走马灯一般来来往往;茶铺里笙歌丝弦,酒馆里猜拳行令,一溜客栈都挂出了“客满”的招牌。码头就已

繁华如此，那码头上面的泸州城又该是何等光景呢？

泊船靠岸后，黄庭坚委临时决定托船家去泸州府面见王献可，自己则在船上等待消息。

五月的泸州已很炎热，太阳如火球高悬，尽管江上凉风习习，但狭窄的船舱内依旧闷热，黄庭坚坐卧不宁，索性研墨挥毫给友人写信，可一封信还未写完，就听外面人嘶马喧，船家激动的喊声传来：“黄老爷，王老爷亲自来接您了。”黄庭坚忙搁笔出舱，之前他和王献可虽书信频繁、神交以久，但二人从未谋面，而今四目相对，心有灵犀，他一眼就从一大堆峨冠博带、锦衣华服里认出了王献可。王献可的目光也热切地倾注在黄庭坚身上，和他想象的完全一样，一袭临风而舞的道袍将黄庭坚清瘦的身子衬托成一棵修竹，宛若他瘦硬奇拗的诗风；疏朗的眉眼，清矍的脸庞，淡泊的气度，既清峭又老健，既旷达又淡定，艰苦的贬谪生活并未将他击倒，一如当年苏轼称赞的那样，“超逸绝尘，独立万物之表；驭风骑气，以与造物者游”。王献可敬佩地大步向前，“一笑握手”。

在王献可的一再坚持下，黄庭坚恭敬不如从命，便随王献可去泸州府居住。

泸州一杯慰羁旅

王献可把接风洗尘的宴会摆在泸州最豪华的南定楼。沐浴更衣后的黄庭坚一扫旅途劳顿，王献可也换上一袭道袍，两人衣袂飘飘，携手登楼，但见雕檐映日，画栋飞云，碧栏干低接轩窗，翡翠帘高悬户牖，说不出的富丽堂皇。抬望眼，云山泼黛，二江翻雪，百舸争流，一派热闹喧哗。黄庭坚忍不住发出赞叹：“美哉，泸州！”

酒宴热烈、隆重、欢愉，金樽里斟满泸州美酒，玉盘里盛上珍贵黄鲈，泸州的官员士绅、名流士子丝毫不把黄庭坚看成是有罪之人，他们把黄庭坚当作良师益友，发自内心地尊崇、景仰、爱戴，尤让黄庭坚感动的是，体贴的王献可特意吩咐给他泡了一壶浓浓的泸州二月茶，允许他以茶代酒。

黄庭坚戒酒众所周之，他少年丧父，青年时期两次丧妻，40岁那年才由侍妾生下唯一的儿子黄相，所以作《发愿文》戒酒，已坚持了十多年。可戒酒并未让黄庭坚得到快乐和解脱，因为他的内心是喜欢酒的，他的2000多首诗作中提到“酒”的诗就有400余首，活脱脱就是一位酒仙。加之北宋时局动荡腐败，他胸中压抑着的豪壮情怀、对亲友的思念，种种苦闷都只能借酒抒发，“诗酒一年谈笑隔，江山千里梦魂通”，酒已成了他的精神寄托，官场沉浮中，他最渴望的不过就是“时时能举杯，弹镊送飞鸿”了。当踏上泸州这片土地，黄庭坚就打定主意将戒酒令抛诸脑后。

“佳酿飘香自蜀南，且邀明月醉花间，三杯未尽兴尤酣……”黄庭坚最尊崇的师长、挚友苏轼在《浣溪沙·夜饮》里抒发了对泸州美酒的迷恋，早就在他心里激起了深深的倾慕和向往。当船进入泸州境内，只见大大小小的酿酒作坊如雨后春笋林立于集镇、村野，户户飘香，蔚为壮观；进了泸州城，满街酒楼、酒肆、酒店让他恍若回到繁华京城，酒坊里飘来的阵阵酒香勾起了隐匿于心的酒虫，他只想开怀畅饮，沉醉不知归路。于是黄庭坚微微一笑，对王献可说：“二月茶，我要品；泸州酒，我也要喝，最好把寡淡的荔枝春换成泸州大酒。”黄庭坚说的大酒即蒸馏酒，宋时的泸州酿酒业已高度发达，出现了大酒

和小酒之分,小酒即春秋以来用酒米、水果自然发酵而成的发酵酒,大酒则是用泸州产的高粱经施曲蒸酿、储存醇化的蒸馏酒,其原料选用、工艺操作、发酵方式与今日的浓香型曲酒非常接近,大酒的酒精度数更高,色、香、味均超过小酒。黄庭坚清楚地记得当年苏轼喝的蜀南佳酿就是泸州大酒,因是友人千里捎带,数量有限,让爱酒的苏轼意犹未尽,那时黄庭坚就暗下决心,若有朝一日到泸州,定要为苏轼多捎带一些泸州大酒让他喝个痛快,然而当他到了泸州时,苏轼却已被贬谪到与世隔绝的海南岛,别说捎带酒了,就连鸿雁传书都不可能。黄庭坚心里默念着苏轼,感伤不已。

黄庭坚的心思王献可自然不知,他一听黄庭坚要打破酒戒,且点名要喝大酒,早已喜出望外,还有什么比酒逢知己更酣畅淋漓的呢?他双手击掌哈哈大笑:“好,换大酒,换大酒。”

一杯香浓的泸州大酒呈上,黄庭坚不愧为酒中君子,他举杯在手,一看二闻三酌,闭目细品后由衷赞道:“果真是人间佳酿,观之温润如玉,口舌生津;闻之浓香四溢,恍若老友重逢;小酌一口,甘冽柔美,宛若佳人幽会;漫过舌尖,顺流而下,肠胃顿如暖阳普照,真个性情丈夫也;饮后余味无穷,宛若窈窕淑女,寤寐思服,辗转反侧。”话音刚落,即博得满堂华彩。

北宋因为开国皇帝赵匡胤杯酒释兵权,官场定下了文恬武嬉的享乐调子,宴饮成风。相对于唐代的豪饮,宋代的宴饮多了几分雅致,更讲究酒具的精美、酒令的风雅。黄庭坚是一代文豪,他提议用当时正流行的箕子令,取珠花一支,拈花行令,一桌人文文雅雅地饮起酒来。酒令行进时,一旁的官妓弹起琵琶,敲起红牙象板,用曼歌“杨柳岸晓风残月”助兴。座中宾客或

因拘谨于黄庭坚的名气,或因歌舞扰了心神,不时有行错酒令者,此时不仅要领酒一杯,还要赋诗唱曲或讲笑话,笑话既要文雅,又要令人捧腹,不然还要罚酒。欢声笑语中,酒宴渐次进入高潮,真是浩歌一曲酒千钟,一曲新词一杯酒,酒凸觥心泛滟光,拟把疏狂图一醉。

此时,年方二八、美貌过人的官妓盼盼放下琵琶款款来到黄庭坚面前,深深道福,轻启朱唇:“启禀黄老爷,奴婢斗胆请赏词一阙,未知可否?”宋朝官妓常常出入官场应酬,常有人因文人雅士为之填词一阙而身价倍增的,盼盼一言既出,心里却忐忑不安,生怕黄庭坚拒绝,毕竟萍水相逢,自己是否沦为笑柄全系于黄庭坚一念之间了。盼盼的担忧黄庭坚看在眼里,他心里涌起深深的苦涩和同情,想想自己在新党权贵们眼里的地位,顿觉同是天涯沦落人,相逢何必曾相识。黄庭坚微微颌首略一思索,笔走龙蛇地写下了一首《蓦山溪》赠给盼盼:“朝来春去,陡觉春衫便。官柳艳明眉、戏秋千,谁家倩盼?烟滋露洒,草色媚横塘,平沙软。雕转。行乐闻弦管。??追思年少,曾约寻芳伴。一醉几缠头,过扬州朱帘尽卷。而今老矣。花似雾中看。欢喜浅。天涯远。信马归来晚。”盼盼捧词在手,激动万分,她向黄庭坚道谢后退到一边,转竹拨弦,轻拢慢捻,片刻便将新词谱上曲调,然后她轻摇罗袖,把弦儿放低,放开喉音唱起来。渐渐地,座中人都听呆了。

黄庭坚也在用心听着,心里莫名地感伤起来,眼角渐渐湿润,曾经的青春年少、曾经的美好回忆都袭上心头。遥想当年燕草如碧丝,秦桑低绿枝,五陵年少争缠头,一曲红绡不知数,钢头银篦击节碎,血色罗裙翻酒污;猜枚的打鼓的催花的,歌的歌,唱的唱,舞的舞,道不尽少年光

景,说不完醉乡日月。叹只叹韶光易逝,落花无返树之期,逝水绝归源之路,而今垂垂老矣,却是天涯阻隔,归来是几时?

盼盼的歌声打开了黄庭坚的心扉,泸州美酒撩开了黄庭坚的情怀,他诗兴勃发,又饱蘸浓情地写下了一首《转调·丑奴儿》:“得意许多时。长醉赏、月影花枝。暴风狂雨年年有,金笼锁定,莺雏燕友,不被鸡欺。??红旆转速迤。悔无计、千里追随。再来应缩泸州印,而今日下,恹恹怎向,日永春迟。”

酒宴变成了文化交流的盛宴,觥筹交错、歌舞声中,不断有人上前向黄庭坚讨教、邀请黄庭坚到家中作客、或索词索字,不一而足,一直持续到黄庭坚大醉而告终。

放浪泸州山水间

明人曹学俭说黄庭坚在巴蜀“放浪山水间,不知有迁谪困穷之意”,这是因为黄庭坚幸运地来到了崇尚文化追求自由的巴蜀大地,不管黔州、泸州、戎州,当地官员和人民都对他礼遇有加,他才得以广交朋友,遍游名胜,修身养性,文学造诣得到极大提升。

黄庭坚到泸州次日,即在王献可等人陪同下踏上了“放浪山水”之旅。第一站是位于城南、雄踞长江边的使君岩,使君岩深三丈,一泓清泉从岩左涌出,泉水叮咚宛若仙子抚琴,岩下大江奔涌,是文人雅士观潮听泉、烹茶煮酒、高歌赋诗的绝佳场所,南宋诗人陆游至此曾写下“云间刁斗过边州,沙际丘亭叙客舟。涨水方忧三峡险,短筇犹作两岩游……”的诗句。那日,黄庭坚与王献可坐在琴台上,品着用甘甜泉水冲泡的二月茶,听着泉水泠泠绕台而过,黄庭坚沉醉在

美妙的意境中。使君岩下面,长江滚滚东逝,一泄千里;江岸乱石穿空,惊涛拍岸,简直和苏轼《念奴娇·赤壁怀古》里描写的一模一样。几乎没有任何过渡,黄庭坚又想到了苏轼,苏轼作《念奴娇·赤壁怀古》时恰因乌台诗案被贬黄州,可之后更是一贬再贬,最后年逾花甲的苏轼竟被一叶孤舟放逐到了海南岛的儋州,在宋朝,这是仅次于满门抄斩的处罚了,亲友万里阻隔,音书断绝,孤身放逐的苏轼,身边有没有像王献可这样的知己在抚慰孤寂心灵?他和他又何时才能相见?想到这里黄庭坚的心几乎碎了,那绕台而过的泠泠清泉渐渐变成了苏轼的异乡悲吟,那滚滚东逝的大江也变成了苏轼的仰天长啸……离开使君岩时,黄庭坚本想留下点什么,哪怕片言只语也好,可他突然才思枯竭,昔日挥洒自如的狼毫变成了沉重的大棒,提不起,挥不动,他歉疚地对王献可说:“我想起了子瞻……”王献可默默点头,他和黄庭坚一样尊崇苏轼,也和黄庭坚、苏轼一样被掌权的新党打入了旧党名册,政治上遭受着同样的迫害,黄庭坚的伤痛他懂。他紧握着黄庭坚的手,既是安慰他,也是安慰自己:“会过去的,会好起来的。”

然后他们去了木龙岩。木龙是指扎根岩壁的巨大古榕,众多的气生根盘结,宛若蛟龙戏水,相连成林,木龙岩因此得名。都说“单丝不成线,独树不成林”,可眼前的古榕却用不屈不挠的斗志和旺盛的生命力打破了这一传统,给人以无限的启迪、力量和智慧,黄庭坚大为振奋,当即挥毫泼墨为木龙岩题榜。

游完木龙岩,黄庭坚和王献可弃舟乘马直上宝山。宋时泸州三面环水,宝山高平耸阔,成为城西的天然屏障,宝山还是当年诸葛亮平定南中的驻兵之地。二人信马由缰,一路上古木参

天,奇花异草塞道,飞鸟走兽云集。登上山顶纵目远眺,长江和沱江平静如带,烟柳画桥,风帘翠幕,美不胜收。黄庭坚的心胸为之开阔,万丈豪情顿生,饱蘸浓墨地为宝山写下了“江山平远”四个恢弘大字。后人为纪念黄庭坚,特在山顶修建了江山平远堂。

沿宝山东麓下到山脚,在与沱江交界处有一凹形地带,远远望见古木幽篁里掩映着一座寺院,那是大云寺。访道礼佛是黄庭坚晚年的一项重要功课,他不顾劳累直奔大云寺而去,但见前殿后阁,森立巍峨,宝花座上,妆成庄严世界;惠日光中,现出欢喜慈悲;香烟缭绕,直透九霄;梵音隐隐,绕梁不绝。黄庭坚游览了一日,感觉身子有些乏了,就躺在一石床上小憩。七百九十三年后,他的第十七世孙——清光绪巡道黄云鹄来到泸州,将石床所在地辟为云谷洞,并为黄庭坚竖碑立像题咏:“似僧有发,似俗无尘。作梦中梦,兼身外身。”刻在他睡过的石床上供万人瞻仰。

黄庭坚在泸州停留了一个多月,期间他为泸州学子讲学不倦,尽管清贫,却从不收束修,传为美谈;他游山玩水作文题字,为泸州留下了珍贵的文化遗产,也留下了无数佳话。例如游览泸州佛教名山方山时,云雾缭绕,长江如龙,九十九峰巍峨壮丽,四十八寺深锁雨林,黄庭坚大为惊叹,题写了“沉波浩淼”四字。游览另一佛教名山玉蟾山时,山里那些状若蟾蜍的石头或蹲在路边颌首致礼,或站在高处默默注视,或隐入草丛犹抱琵琶半遮面,或三五成群舞之蹈之,千姿百态,栩栩如生,看得黄庭坚兴致盎然,登上金鳌峰俯瞰五百里大地,但见峰峦叠翠,田园密布,江河飘扬若带,诵经声随风而来,凡尘俗念顿然忘却。黄庭坚满怀豪情地写下了大大的“玉

蟾”二字。泸州的水景也让黄庭坚着迷,他在泸县龙溪河岸题写了“溪山清远”四字、在合江团湾题写了“溪滨浮印”四字。

在泸州游历期间,泸州的山山水水、风土人情无不给黄庭坚带来灵感和激情,他文思泉涌,写下了《大像记》、《醉僧图诗》、《镜砚铭》、《魏郑公砥柱铭》、《宋砥柱铭》、《跋常山公括》等文章,就连王献可赠他一枚泸州纹石,他也要回赠一首《戏答王献可居士赠纹石》:“南极一星天九秋,自理光影落江流。是公至乐江中物,乞与衰翁似暗投。”真可谓处处翰墨,步步留香。

相见时难别亦难

宋元符四年(公元1101年)正月,黄庭坚第二次来到泸州。这次仍是路过,但心境却完全不同了。宋徽宗即位后的一道圣旨,被贬谪的所有旧党皆官复原职,黄庭坚、秦观甚至包括放逐海南岛的苏轼统统遇赦还乡,天涯阻隔了6年,他们终于等到了这一天。黄庭坚满怀激动地写下了“子瞻堂堂,出於峨眉,司马班扬……东坡之酒,赤壁之笛,嬉笑怒骂,皆成文章……”等诗作唱和苏轼,无数次在心中构想着与苏轼重逢的场面。唯一让他遗憾的是患难知己王献可没能等到这一天,上次他告别王献可去到了戎州不久,就听到王献可罢官去泸、病逝途中的消息,他悲痛欲绝,写下了《祭王补之安抚文》一文表达了怀念。

从接到圣旨那一刻起,黄庭坚就归心似箭,但因长江涨水不能成行,一直等到冬天他才携家带口启程。沿江东下,不日即到达泸州,船还是停在泸州城下的长江码头,黄庭坚挥动手臂,依依道别这片深情的土地,这里曾经用博大的

简论菊延宏诗歌的艺术特色

——诗集《岁月留痕》读后

◎刘高潮

菊延宏先生是一个教育家,他创办了华州的未来学校,从学前教育到完整小学教育涵盖了方方面面。他又是一个业余作家,从写小说、散文,到写诗歌,无所不能,以前曾出过3个集子。元旦刚过,他又送我两本书,一是散文集《漫卷思绪》,二是诗歌集《岁月留痕》,都是正规出版社出版。我感到突然是他骄人的成绩,一次两本!第一印象就是延宏勤奋,惜时如金,笔耕不辍,硕果累累。他的职业是教育,3个学校的校董兼校长,一天有多少事务等着他去拍板点头,可他还挤时间搞文学创作,这需要多么大的毅力和勇气?他做到了!真是功夫不负苦心人,天道酬勤,这几年他出了5本作品,加入了省

作协,实在是可喜可贺!这对于我辈整天喊忙,没时间写作的人,还真有点相形见绌了。你不服不行!

说到写诗,这些年报刊杂志上发表的所谓诗歌,我几乎不看,太水了,连分行排列的应用文都不如,看他纯属浪费时间。可见到文友的诗歌作品,我还是要读读的,因为有共同的生活感受,我偶尔也写诗发表,只是写传统手法的现代诗而已。拿到延宏的诗集初翻了翻,里面关注人生、社会的篇章吸引了我,我这才把《岁月留痕》诗集精读了一遍,花了3个晚上,感慨受益良多。

《岁月留痕》诗集,是诗人30余年来的诗作精华汇总,全集共分“岁月留痕”、“家国

胸怀接纳过他疲惫的身躯,用甘甜的美酒抚慰过他孤寂的灵魂,用醇厚的民风平复过政治纷争带给他的创伤。他感激这片土地,感激这片土地上生活的人民,他带着对泸州美酒的美好回忆,带着对长江、沱江的深深眷恋,带着泸州人民真挚深沉的祝福,挥别了这座酒香氤氲的城市,渐行渐远,一直消失在水天相接的碧空尽头,消失在历史深处。

黄庭坚一生两次到过泸州,他把盏泼墨、吟哦行游的身影,至今仍留在泸州人民心中,留在历史的记忆深处,千秋铭刻,万古流芳。

情怀”、“寄情自然”、“漫卷思绪”4个章节,收集114道诗题下的126首诗作,每首长不过60句,短不低于4句,首首都是作者的亲身历练,蛤蚌怀珠,真情实感的结晶渐出,可见下了一番功夫。其诗,记录着成长的足迹,是乡情、亲情、友情的诚挚表露,揭示出为人处世的本源要义;追溯盘点着历史事件,重新认知后思想升华,找到了净化灵魂的纯真起点;对家乡山水田园的歌唱,渴求返璞归真的探索,是大爱情怀的自然顺延;思考社会人生的碎片,梳理成整装待发的容颜,是继续前行的准备和拓展……我读后,在诗歌的艺术技巧领域里的收获捋理,至少有三:

一是赋比兴手法的应用,升华了诗章的思想主题。赋比兴,自古到今都是中国诗歌结构谋篇的第一要义,承认不承认它都起着决定性作用,就像不懂平仄凭着语感写古诗,其实语感本身就蕴含着平仄,诗歌就是自觉不自觉地实践“赋比兴”后的产物。延宏在写诗方面,就是把比兴手法运用地较好的一位,这无形中就扩大了诗歌的内涵,加深并丰富了篇章的思想含义。如《一渠清水奔小康》,作者采取比兴手法的高度铺陈,以水喻人,“前赴后继,一头扎进广袤的干涸大地,”用默默地辛勤滋润,换来果硕粮丰后的衣食无忧。《我爱你中国》,诗中的“我”拟游子、国比母亲,全诗45句,有41句“我”字打头,连绵的排比、两两的对仗,一下子就调动起诗的纲目主旨,进入到那大气磅礴,大势所趋的意境里,谁人不起爱国情绪呢?《喜

迎奥运》里的排比句式,“多少个”与“多少次”交替使用,“你让”与“你是”的往复踏来,收到了一唱三叹的歌诗效果,营造出恢弘夺目萦耳的艺术感染力。

二是诗眼的提炼把握,扩充了诗篇的诗情画意。“诗眼”是诗歌创作的灵魂,靠千锤百炼锻打出来,在诗篇中享有“龙睛”的地位。用的好,诗意皆出,事半功倍;用不好,或根本就没有提炼出来,诗篇就是文字碎片的堆砌,散了架的辞藻垃圾。《一样——给民办学校的老师》中的“一样”,既是作者筛选出的诗题,也是遣词造句中提炼出的诗眼,民办与公办是不“一样”,哪什么“一样”?释难解惑一样,师生之情一样,师者仁心一样,精神境界一样,民办教师的灵魂依然神圣高尚!《雾霾》一诗中的“光”也是诗眼。污染重了,“我看不清对面的灯光”;本来大白天的,“汽车都打开了灯”;我们要生存,呼唤“灯火通明”。是灯光贯穿全诗,折射出要保护生态环境的迫切性,雾霾频现给人类生存敲响了警钟。散文诗《少女》里,花就是诗魂,写气息“如嗅玫瑰”,状情态“如芙蓉含羞”,摩言语“像一朵水莲”,终究概括成留住心中如画的花朵,这就无限拓展了形象的画面,给人带来想象曼妙的空间。在《延安之歌》里“延安精神”就是诗眼,它统领了全篇;在《乡村记忆》中“乡愁”就是暗含的诗眼,割不断、理还乱,回头全是思念。《民族复兴路》里的信仰“中国梦”,这个眼线,铺陈了近180年,洋洋洒洒,把我们一直引领到繁荣富强的今天。

三是音韵声律的考量,加大了诗歌的传

扬活力。一首《卖洋葱》描绘了一个生活场景,“斜风细雨早起程,道远又泥泞,路难行”;“白云蓝天挂彩虹,红花香正浓,征途中。”四段诗如四小令,又是一个整体,读来一唱三叹,朗朗上口,真可谓气韵贯通,有情有趣,一板一眼。《雨中漫步桃花源》押“天山”an(按)的韵,整篇一韵到底,易读好记,把古今情缘酝酿得醇厚溢香,人人向往。《又是一年三月天》是父亲写给女儿的诗信,“杏花的脸,燕子的欢,心的清泉。”一气呵成的礼赞,平仄错落有致,声调抑扬相间,将无边的父爱弥漫在字里行间,天伦之乐呈现在读者面前。《家》像一阕宋词,句句韵脚为a,家、妈、娃,了、下、啦,揭示出城市化进程中农村留守儿童这一严肃主题,以探索性的解惑,给出了学校为家的不完整答案,使人过目不忘,忧上心头。《端午》仅仅10句,音韵开阔,情调悠长,“忧伤”“回肠”“绝唱”,“信仰”“遥想”“脊梁”,端午成就了屈原的情怀,屈原化作爱国的符号,爱国成为民族不朽的大义,也是仁人志士永恒的追求!

另外还有,作者描写不忘初心的《扶贫路上》,铭记历史耻辱的《圆明园》,刻画大爱无疆《孩子,妈妈只想着你》的汶川地震,流露友谊相牵的《相聚宝鸡》,宣泄爱情的《写给秦红芳妻》,抒发淡淡乡愁的《回不去的家》,感事伤时的《既然成为过去》,直抒胸臆的《妈妈你听我说》等篇章,都体现出可圈可点的诗歌艺术功力,因时间、篇幅,恕不一一展开叙述。

纵观菊延宏的《岁月留痕》集中的诗歌,

已经成熟耐看,若要想再攀上诗歌的峰尖,还有诸多努力的空间。从纯艺术角度来看,有些篇章略显粗糙,有待精雕细刻;有的诗作开篇意趣横生,收尾有点急促简单,即起兴婉约落点淡薄;在遣词炼字上,还需要精益求精,仔细研磨;就诗歌通篇的押韵、转韵,以及新诗讲不讲平仄声调等问题,还有待于进一步商榷。当然,这些都瑕不掩瑜,艺无止境,人人都有提高学习的余地。况且,艺术上仁者见仁智者见智,窃只是一家之言,不一定准确,愿海涵共勉。我期待菊延宏同志更好更多的诗作问世。

雪落文汇山

◎李团结

在我的心中,常常下起一场雪,那场雪有着这样的景象,“细蒙蒙的雨丝夹着一星半点的雪花,正纷纷淋淋地向大地飘洒着。”

那是当代著名作家路遥先生《平凡的世界》里的第一场雪,那场雪飘洒在1975年二、三月间。而就在先生逝世26周年的前一天夜晚,陕北的天空飘洒了同样的雪,这场雪飘洒在2018年11月16日,刚刚入冬的时令里。

早早就看到延安大学路遥文学馆关于纪念路遥先生逝世26周年的活动公告,我盘算着活动时间,11月17日恰好是一个周末,于是第一时间通过官方联系方式报了名,详细了解了活动日程和具体安排。

纪念活动定于九时开始,我住在偏远的延安城郊,所以不到七点就出了家门。经过近一个半小时的车程,八时许到达延安大学。在工作人员引导下,慢慢靠近文汇山。背靠文汇山的路遥文学馆大门已开,馆内已经挤满来自延安各界的路遥爱好者,其中不乏中学生,他们在看简介、阅图片、品原著,时而轻声交流,时而仔细品味,大家参观着、交流着,一切都和路遥先生有关,一切都与第一句就写雪的《平凡的世界》有关。

路遥文学馆内存有大量的路遥遗物、创作手稿、文学评论……以及通过各种艺术形式展现的路遥作品,当然,大家也用各种艺术形式展现着路遥,恰如馆内路遥先生巨幅油画旁的那

句“路遥用文字创造了一个个鲜活的文学形象,而人们用多种方式塑造了自己心中的路遥。”

2017年9月,我有幸探访了清涧县石咀驿镇王家堡村路遥故里,那是路遥先生从小长大的地方。今天,我带着同样的虔诚来到路遥先生学习的地方。那年,我就知道有个文汇山。而今天,我来了,为了纪念路遥先生而来。

参观完路遥文学馆,我们穿过整洁宁静的校园,顺着山脚下那条迂回陡峭的羊肠小道,向文汇山走去。途中,讲解员为大家介绍了文汇山山名的来源:这山本是无名山,后来路遥先生在此长眠后,曹谷溪先生说道:这里是文学灵气汇聚的地方,这山也就有了灵气。“文汇山”由此得名。

冬日里的文汇山萧条了很多,山脚下已无绿色,裸露的黄土地被薄薄的白雪覆盖着,雪落在落光了树叶的枝条上,展现出宛如水墨画般的秀丽。我和几名前来参加活动的延安实验中学老师走在队伍最后,走过第一个弯,大家顿时被沿路的美景折服,也为路遥先生长眠于如此素雅淡然的文汇山而心安。这是一个一尘不染的平凡的世界。

大雪压青松,青松挺且直。登文汇山,越往上走松柏越多。拾阶而上,走过一段极陡的台阶,还未到文汇山题字牌前,已经满目郁郁青青了,大家无不惊叹它的美。洁白的雪花飘落在青翠的松柏上,上边雪白,下边青翠,在白色青色

仙 儿

间转换。踏着薄薄的积雪,慢慢走在青石台阶上,看着挺拔遒劲的苍松翠柏,大家默默欣赏着文汇山的景色,回味着1975年的那一场雪,感悟着《平凡的世界》里的人生感悟……似乎这场雪就是为了路遥先生而来的,它也在缅怀路遥先生。

我们相互照顾、相互鼓励、相互搀扶着走过那段泥泞的道路,走过那段湿滑的台阶,走到文汇山顶,看到路遥先生墓。那是一块平平展展的开阔之地,显得庄重而肃穆。首先映入眼帘的是雕像前有一块四四方方的基座,黑色的大理石上刻着“路遥之墓”四个苍劲洒脱的大字。后面还有一个路遥半身汉白玉雕像,那深邃的眼睛,迸发出无以名状的平静和坚强,目光深沉地遥望着远方。雕塑后便是路遥墓,一座石砌的圆拱形茆墓,墓后有一面高大的石壁,上面镶嵌着一尊孺子牛的浮雕的路遥“像牛一样劳动,像土地一样奉献”的名言。

在文汇山上可俯瞰延安半城风光、延河水潺潺流过及延安大学全景。这里是路遥先生学习生活过的地方,延安市实验中学、延安大学文学院学生会、延安大学文学院院长报、延安大学路遥文学社、延安大学路遥文学馆代表,分别进行了诗歌朗诵、纪念演讲,表达对路遥先生的深情怀念。作为文学爱好者,路遥是老师,是前辈,是楷模,是榜样,我们无比尊重、无比敬仰、无比追崇。

我手持一朵寓意高尚的白菊,在路遥墓前深深鞠躬,就像先生当年驻足柳青墓前一样,我也在向自己的文学导师致敬。路遥先生最喜欢柳青的那句话,“人生的道路虽然漫长,但紧要处只有几步,特别是当人年轻的时候。”我也喜欢路遥的,“一个平平常常的日子,细蒙蒙的雨

丝夹着一星半点的雪花,正纷纷淋淋地向大地飘洒着……”
◎杨发兴

听闻先生生前恋雪,恰逢今日白雪相迎。雪落无声,看着雪后的文汇山,心也随之宁静了。

杂谈二题

◎ 喆 夫

“喜”从何来

谁都知道“喜”是高兴、欢乐的意思,然而对于“喜”字从何而来,却至今是一宗尚未断清的悬案。

“喜”字出现很早,殷商前期的甲骨文中就已出现,且古今的字形变化不大。许慎在《说文解字》里这样解释:“喜,乐也。从壺从口。”可是许慎并没解释“从壺从口”何以为“喜”。清人段玉裁和朱骏声作了说明,他们认为“壺”是“鼓”的本字,其甲骨文象形为一面饰着羽毛的鼓立于架上,“喜”下的口是笑口常开的意思。古人有架鼓而鸣以志喜庆的礼俗,故“喜”字从壺从口是一个“闻乐则喜”的会意字。

但是后来有人对此提出异议,他们认为“喜”字是“饔”(读“希”,也读“赤”)字的省文。“饔”字的历史也可上溯到殷商早期,《殷商文字甲编》中就已有其雏形。东汉经学家郑玄在《毛诗传笺》中解释《诗经·豳风·七月》里的“同我妇子,饔彼南亩,田唆至喜”时,认为是老婆孩子来送饭,一送送到地南边,农夫老爷笑开颜,所以他认为诗中“喜”字应读“饔”,饔,酒食也。宋人《集韵》里也认为“饔或作喜”,可见喜、饔二者在古代是通用的。今天的《辞海》里释义“喜”字时也把“饔”当作酒食解释,可见饔是指吃喝的。如此看来,“喜”字源于人们享受美味佳肴时的快乐。

以上二说均具有权威性,于是有人认为甲

骨文中的喜上之壺,既可解释为羽饰下的“鼓”,亦可解释为盛著热气腾腾熟食的“豆”(器皿)。鼓在先民的生活中虽可表示喜庆,但更多的是用于战场上,往往使人闻之心惊,因此,与其说“闻鼓则喜”,毋宁说“闻食则喜”的解释更好一些。

以上说的是“喜”字的来源,至于“喜”字的使用,除了本义快乐、高兴之外,引申义也有很多,还可用作喜爱、爱好,例如:三国时嵇康的《与山巨源绝交书》里有“卧喜晚起,而当关呼之不置”,宋代苏轼《喜雨亭记》里有“古者有喜,则以名物,示不忘也”,都是指的喜庆之事。

“喜”还可指怀孕,《红楼梦》第十回中说“叫大夫瞧了,又说并不是喜”,第二十一回说“姐儿发热是见喜了,并非别症”,这里的“喜”都是指的怀孕。

“福”字倒贴

倒贴“福”字是我国民间过年的一种传统习俗,追溯求源,“福”字倒贴的传说大致有三种版本。

一、将错就错 清代有一年除夕,恭亲王的大管家让人把“福”字贴在大门上,谁知这个下人目不识丁,竟把“福”字贴倒。恭亲王自然十分生气,幸亏大管家脑瓜灵活转得快,他立马跪下回禀:“奴才常听人说亲王福大寿高,如今

‘福’是真的到(倒)了,此乃吉祥之兆啊。”恭亲王听了转怒为喜,并重赏了大管家和家人。后来人们便纷纷效仿,春节时便有意把“福”字贴倒,以图吉利。

二、平安消灾 明代有一年除夕,朱元璋到一小镇微服私访,看到一帮人正围着一幅绘有“一个赤脚女人抱个大西瓜”的漫画议论不休,误以为人们在讥讽他的马皇后,因为马皇后脚大肚圆长得丑。朱元璋回宫后,差人前去摸清那些参与围观者,在参与围观者家门上贴一个正写的“福”字,而在没有参与围观者的家门上贴一个倒写的“福”字,以示区别。第二天(正月初一)派出兵士到贴有正写“福”字的人家去抓人,而贴有倒“福”字的人家都平安无事。从此每到农历除夕,人们便会在门上贴一倒写的“福”字,以此消灾。

三、避穷神 相传子牙被封神时,他老婆也要受封,姜太公说:你嫁到我家害得我穷了一辈子,要封也只能封你一个穷神。姜的老婆想了想后说:穷也好,富也罢,只要是神就行,可是人人都怕穷,我能到哪里去?姜太公说:穷和福是不相容的,“福”到(倒)的地方你就不要去了,别的地方都可以。从此,人们为了躲避穷神,除夕那天会在家门上贴一个倒着的“福”字,寓意是远离穷神,恭喜发财。

大师远去 侠义长存

——谨以此文缅怀武侠小说泰斗金庸

◎龙玉纯

一代宗师金庸驾鹤西去了，从此笑傲江湖成绝响，人间再无侠客行。

想当年金庸大师的“飞雪连天射白鹿、笑书神侠倚碧鸳”系列武侠小说，像一块块充满别样魔力的磁石，吸引着调皮捣蛋充满好奇与幻想的我放学后就心甘情愿与“课外书”形影不离，一本接一本直读得眼冒金星头昏脑胀成绩下降老师批评父母大骂后才猛然掩卷长叹，恨自己为什么不生在那个酒入侠肠仗剑驰骋豪气盖天的年代里，侠客的潇洒、侠客的意气、侠客的豪迈、侠客的多情，甚至连侠客的失意，都那么完美那么魅力无比，让我从此侠梦连绵不断，放任顶天立地的乔峰、潇洒不凡的杨过、憨厚威猛的郭靖、风流倜傥的段誉、放荡不羁的令狐冲等人在我梦中率真任气、快意恩仇、仗剑行天涯。

金庸武侠小说中的人气王无疑是乔峰，这个人恩怨分明，胆识武功酒量常人无法望其项背，每每看到大闹聚贤庄的情节时总是让我血脉贲张。那时我被他迷得神魂颠倒差点忘了自己姓啥，清楚记得放寒假回家不顾屋外大雪纷飞挑灯夜读，放下书本后便幻想自己已经得到他那豪迈不羁、纵恣潇洒的英风，于是不知天高地厚与家中自称酒神的爷爷拼喝酒，没想到只连饮了三碗就面红耳赤大汗淋漓，从此再也不敢言“会须一饮三百杯”。虽然酒量不如人意，但

还是借着酒劲给爷爷大讲《天龙八部》中的精彩：乔峰在聚贤庄一战前，以酒遍沥中原豪杰。乔峰端起一杯酒来，说道：“这里众家英雄，多有乔峰往日旧交，今日既有见疑之意，咱们干杯绝交。那一位朋友要杀乔某的，先来对饮一碗，从此而后，往日交情一笔勾销。我杀你不是忘恩，你杀我不算负义。天下英雄，俱为证见。”为救一个不相干的而且很丑的女人，在知道聚贤庄中高手云集为了对付自己，而仍然独自一人前往只为了让薛神医救这个不相干的丑陋女子，在与关内群雄喝绝交酒喝到五十几碗时一句凭你也配和我喝这绝交酒后立马将鼠辈摔死墙上，挑开与大汉高手相搏的起头，单单这样的豪气就令人肃然敬畏，难怪金庸把《天龙八部》第十九回叫《虽万千人吾往矣》。

金庸小说中潇洒不凡的男主角杨过的酒量也是不错的，但他平常并不是很爱喝酒，比起喝酒来他似乎更喜欢跟女性朋友聊聊天，开开无伤大雅的玩笑。我对杨过曾一度羡慕嫉妒恨，羡慕的是他在江湖上，有非常关心他和爱他的人，还有那么多貌美如花心底善良的女性朋友；嫉妒的是他不仅仅是美男子，而且还是浪漫的化身，他为爱小龙女，不怕受世俗的指责，甚至看轻自己的生命，以死相随；恨的是杨过是个完全主观而感情用事的人，什么事应该去做、什么事

不该做，完全看他霎时感受，他认为别人轻视他，他马上便要报复，至于别人有没有恶意、报复是否过分，他完全不予考虑。虽然杨过亦正亦邪，但是我对他还是很喜欢的，主要在于他的豪放不羁、在于他对礼教的蔑视，还在于他个人的成长。杨过的一生，从开始时的青涩，到16年后的成熟，尤其在他父亲墓前的态度，是大家有目共睹的。所以，看杨过，不应局限在他的错，而更应该立足于他错后的成长，这才是一个有血肉的人、有真性情的人，这样的人才值得读者去爱。

金庸在《射雕英雄传》中还着力塑造了一个诚朴忠厚、性格单纯的“傻小子”郭靖。可傻人有傻福，他不但练成了一身卓绝的武功，而且还和古灵精怪到了极点的黄蓉一见钟情。郭靖的经历，虽说颇多奇遇，但大部分都是通过他自己的努力和对时机准确判断把握得来的，以他一个师从江南七怪十数年的无名小辈，在短短数年间跨入绝顶高手行列并在二次华山论剑时以两个三百招与东邪北丐打个平手的水平，说其是一个大智若愚之人当不为过。作为完美大侠形象的他喝酒，给我印象最深的是为救武氏兄弟他单骑深入敌营，边和忽必烈喝马乳酒边“舌战群儒”，老实人也有惊艳辩驳的时候，即使口齿愚钝，有一颗堂堂正正的心也能义正言辞，面对来势汹汹的忽必烈，愚钝的郭靖用一颗为国为民的正义之心，从容地在蒙古大营理直气壮。小说中这么写道：法王等举碗放到口边。郭靖大袖一挥，劲风过去，呛呛一阵响处，众人的酒碗尽数摔在地下，跌得粉碎。郭靖大声怒道：“住口！你蒙古兵侵宋以来，残民之逞，白骨为墟，血流成河。我大宋百姓家破人亡，不知有多少性命送在你蒙古兵刀箭之下，说甚么吊民伐罪，解民倒悬？”

金庸的《天龙八部》中，段誉初识乔峰，就在你来我往的三十余碗烈酒中义结金兰，金庸将此节定名为《剧饮千杯男儿事》，堪称传神写照之笔；其实段公子本无酒量，只是身怀六脉绝技，能将美酒原数送出，而达千杯不醉。纵与乔爷对饮，亦立不败之地。不过此等饮法，暴殄天珍，必为酒徒所骂。从段誉初饮一碗便醉态可掬来看，酒精应在顷刻溶于血液。段誉如何将之滤出并逼出小指，恐怕只有神仙知晓。六脉神功，令人叹为观止。除了会神功，段誉还是个值得羡慕的人，不仅因为他贵为王子，而是因为他乐观豁达，恒常以欣悦而仁爱之心看世间万物。他对周遭环境和人物，永远是抱着善意的好奇，不但对自己的性命不过分在意，对自己的所谓风度形象也毫不在意。他中了剧毒，要设法逃出无量山搬救兵，不幸掉入谷中，全无出路，他自忖没法活了，但看见谷内景致幽雅迷人，月色溶湖、丛花吐艳，竟然高兴起来，感到葬身于此，实在无憾。段誉爱上王语嫣是一见钟情，他先听到的是她的声音，于是爱上她的声音，然后见了她的人，进而爱上她的人，他对王语嫣的痴情，简直超过了个人性质，更像对人生对爱情本身的痴情。

最后我还想说说那个让我至今难忘而很有争议的人物，除了吃喝嫖赌、玩一下阴谋诡计之外，倒也不见得有什么才干但总是遇难呈祥的小混混韦小宝。韦小宝到底是怎样的人物？顽童？小无赖？小流氓？还是天才儿童？那么小小的年纪，却成为康熙的心腹大臣，又是天地会的香主，还在神龙教中混了个白龙使当当。在各种势力的争战中，他倒是游刃有余，八面玲珑，到处讨好。他靠的是什么？读完书后我觉得他首先靠的是义气。他不欺骗好友，系念师门，不做

有亏大义的事,而且对人敬重和仗义疏财。其次靠的是知行知止,知进知退。面对康熙这样的一个英明人物,马屁不能不拍,但又不能着痕迹。韦小宝就能做到这点,他知道什么时候应表示什么态度,说什么话,这一点至为重要。第三靠的是知人善任,知己知彼。韦小宝非常有自知之明,他深知自己是靠拍马屁升官的,而凡是有本事的人往往不肯拍马屁不喜欢拍马屁,所以,凭赵良栋不肯拍马,瞧不起韦小宝,反而得到他的重用。更可贵的是,他在赵良栋面前坦诚承认自己一无是处,连大字都不识一个,如此自我揭短,岂不将手下的人感动得要死,不为他卖命才怪呢。倪匡对韦小宝的看法最为深刻,他说:韦小宝,是一面镜子。人人在韦小宝这面镜子之前,都可以看到自己的影子。韦小宝好的一面,倒未必人人皆有,但是他坏的一面,却人人难免。每一个人都可以在韦小宝的身上,找到自己。谁不曾说过谎话?谁又不曾有过贪念?……按照倪匡的看法,韦小宝其实是一个率真的人,是一个英雄豪杰,活生生的汉子,不像郭靖那样假得令人摇头,属于“上上之人”。这么说来,一个市井小混混,深得读者、观众的喜爱也就不足为怪了。

大师远去,侠义长存。金庸的侠客世界带给我的人生认知,让我一直受益匪浅,他让我懂得了人性的复杂与多变,知道了人生的各种不同寻常,明白了“侠之大者,为国为民”的道理。

校园文学

考试

◎ 邓振林

在成长的过程中，每个人都会经历难忘的事情，或喜或悲，或对或错。而那次考试，我印象最为深刻，感触颇深。

又是一个令人厌烦的雨天，每逢考试，天总是下雨。我的心情很压抑，仿佛注定考不好一样，心里忐忑不安。当我匆匆忙忙赶到考场时，监考老师还没有到，同学们都在神采飞扬地说着考试时如何作弊。我本来就复习得不太好，心里没底。听到他们的作弊方法，仿佛一朵乌云露出了几缕彩光。

此时，坐在我后排的黑娃用笔猛劲戳了我一下，吓了我一跳。我回过神来，转过去问：“什么事？”黑娃神秘秘地用手半捂着嘴小声说：“邓振林，等会数学考试的时候，我们用小纸条互相传答，咱班的数学学霸给大家传呢，你要不要加入？”我听后，心里七上八下。我数学基础不太好，加上最近感冒没咋复习，加入他们的作弊行列，说不定会轻轻松松就能得个高分。可是，考试作弊是违纪行为，要是被监考老师抓住了，会全校通报批评。

我犹豫了一会，对黑娃说：“这样不太好吧，要是被抓住可就完了。”黑娃说：“放心，等会把小纸条揉成团，趁监考老师不注意的时候，扔过来，你就假装捡橡皮捡起来就行了，不会被发现

的。要是考砸了，不仅在班级里丢人，回到家里肯定还要挨爸妈的训，说不定还会打你呢！”听到他这么说，我也有些动摇了，怕自己考不好，所以就答应加入他们的行列。

开考了，试卷发下来，我有点紧张。大概浏览了一下考题，后面的大题似乎有点难。我拍拍头，让自己尽可能地冷静下来，可大脑似乎被什么控制一样，一片空白。

时间一分一秒的过去了。我硬着头皮做着考题，突然，一张纸蛋飞了过来，我心里咯噔一下，那是他传给我的答案。我顿时有些不知所措，抄还是不抄？抄了的话，如果被老师发现，名字可能会被提上去，考试成绩也会作废；不抄的话，考试分数可能会很低。突然，我想到了班主任曾经不止一次地给我们说过：“要做最真实的自己，考最真实的成绩！”

我释然了，然后，就把写着答案的纸蛋扔掉。不料被监考老师发现了，他走过来捡起纸蛋看了看，问我：“你抄了？”我坚定的摇了摇头。他有点不相信，又拿起我的试卷检查了一遍，随即欣慰地笑了，小声说：“邓振林，你是好样的！”

考完试开班会的时候，班主任总结完这次成绩后，最后地说：“邓振林同学这次成绩不高，但我为他的诚实感到骄傲！”这时，全班响起了热烈的掌声。

在同学的赞美声中，我有了更多的思考：考试仅仅是检验自己这一阶段的学习效果。无论

成绩高低,我们都要真实地面对,做诚实的自己,以便在接下来的学习中更好地查缺补漏,争取更上一层楼!

涝池捞忆

◎郭乙泽

涝,因雨水过多而积攒的水。涝池在村子的南边,如果没有雨,涝池并不大,但它却承载着徐老师和一代代村里人的记忆,承载着他们当年的欢声笑语。

春天一来,那些“春风吹又生”的小草们便不顾一切地从土中钻出来,沐浴在阳光的洗礼中。而这时候徐老师和伙伴便开心了:涝池边的草可青嫩得让人心疼,这下可就有的地方放羊了!下午一放学,同伴们就不约而同地把羊牵来,听羊“咩、咩……”满意地叫着。“过来,过来!”几个小伙伴招呼着徐老师,叫他到岸边去。他便把铁杆上,往地上一插,跑了过去。

岸边的风轻拂着婀娜的柳枝,池面倒映着岸边的景物。孩子们和涝池仿佛在无声地对话,宛然一幅静谧、和谐的风景画。等到傍晚牵着羊回到家,父母看到肚子滚圆的羊便会夸上几句,孩子们自然便开心许多。

春日涝池的美景,勾勒出孩子们对夏日水仗的期盼,于是时间便也加快了似的,一转眼就“流响出疏桐”了。那可是打水仗的好时节,大家便“招兵买马”,为下午的“战争”做好充足准备。

“嘿!哪里跑!”一个同学激动地“抱”起水往前一泼,水仗打响了!只见徐老师沉着冷静地指挥着“中国”队:“一号,你守住东边;二号西边,三号接应,其它人跟我来!”言罢,他便往水中一潜,带头向“美国”的薄弱防御点进发。

只见水面平静几秒之后,“哗”地一声,“美国”的守卫遭到“中国”的突袭,猝不及防差点出局,但对方的援兵已经到了。来不及断其一臂,否则一定会伤敌一千,自损八百。徐老师便冷静地下令:“瞄准包围圈的漏洞,突围!”队员们一个个仿佛打了鸡血似的,只听“哗!哗!”声一片,但对方哪里会这么放跑他们?刚刚受到攻击的人便捏住鼻子往水里一缩,脚一蹬就抓住了一个人。对方主力便转变目标,“中国”的一个人成了俘虏,被关押在对方的城堡旁。

“四号,我们先吸引对方的主力,你从对方的盲区潜水,偷袭看守,然后和俘虏一起攻城!”徐老师分配完毕,一切都按计划进行。果不其然,“美国”的看守没能发现异常,随着一声欢呼,城被“中国”攻破了,“中国”胜利!“中国”的队员们欢呼起来,连同“美国”的队员也兴奋地拍打着水花欢呼起来。

那一方水,那棵棵树,那一片草,已经定格在了老师的记忆中,也成为了同伴最美的回忆,成为梦境中的仙都。

我的妈妈

◎任博涛

我的妈妈细高个,皮肤光滑,白皙的脸上有一点斑痕,她是开小店卖饭的,但也是我们的家庭主妇。

她很爱干净,所以我也不能弄脏东西,不然就得听她絮絮叨叨的“经典语录”了。有一次,我把房间弄得乱七八糟的,看到这么乱,心想:“妈妈看到肯定会教训我一顿。”正想收拾,不料,说曹操曹操就到,妈妈走进房间,看到这些,不满地看着我说道:“你看看你这里像不像猪圈?要是

有人进来多不好呀！”我看了妈妈一眼，心里有几分不满强辩道：“有谁到咱家来啊，就算来了，也不一定来我的房间。”妈妈听了更来气了，厉声道：“自己看，心里都不舒服，赶快整理房间，一会儿我来检查。”“天呐！”我只好按她的要求做起来。平时，妈妈对卫生超严格，比如我衣服上沾一点菜水，她都要说个老半天。

其实妈妈这个人挺奇怪的，有时凶的比老虎还凶，有时候温柔得让人身上起鸡皮疙瘩。

一个风和日丽的中午，我和妈妈出来散步。走了一会儿，坐在一个凳子上，看湖水上漂浮的鸭子，游来游去。妈妈，一会儿拿着水杯，问我渴不渴；一会儿拿着毛巾为我擦脸。身边人来人往，弄得我都有些不好意思。这时，我想起了小时候妈妈喂我吃饭的场景。那时候，我吃饭一会儿跑到门外，一会儿爬到床上，一会儿又去邻居家。妈妈就紧紧跟着给我，把饭耐心地喂到我嘴里。我吃每顿饭，妈妈总是累得气喘吁吁的，也难怪她那么瘦。

每一位母亲对孩子都是疼爱有加的，正如歌里唱的：“世上只有妈妈好。”所以我们要爱自己的妈妈。